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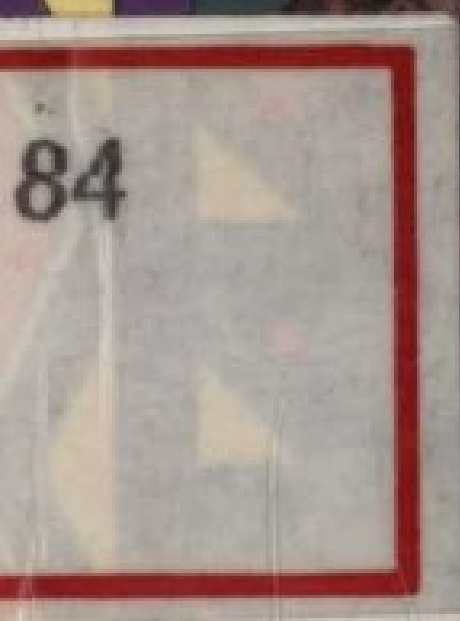
荣获加拿大最高文学奖 - 总督儿童文学奖

JANET LUNN

空心树

THE HOLLOW TREE

[加拿大] 珍妮特·伦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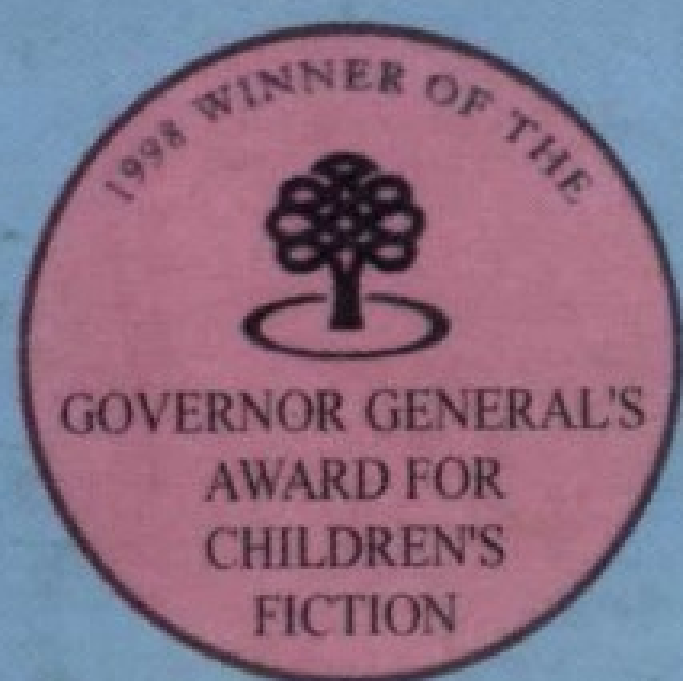


重庆出版社

Winner of the Governor General's Award

“一部激动人心，险象起伏的小说。”

——《哈利法克斯每日新闻》



“动人的……充满悬念……扣人魂魄。”

——笔与纸出版社

“激动人心的故事，文笔优美……描绘了一个勇敢的，令人钦佩的年轻女子。”

——《全球邮报》



“珍妮特·伦是加拿大最杰出的儿童文学作家之一……这是加拿大历史上一段激动人心的历险故事。”

——《卡尔加里先驱报》

“《根窖》和《山楂湾的阴影》的读者将不胜欣喜。本书虽系当代作品，却尽得古典神韵。”

——《卡尔加里先驱报》

ISBN 7-5366-5309-3



9 787536 653092 >

ISBN 7-5366-5309-3/I • 1033

定价：10.00 元

🍁 荣获加拿大最高文学奖 - 总督儿童文学奖

JANET LUNN

空心树

THE HOLLOW TREE

[加拿大] 珍妮特·伦 著
傅洁莹 译

I 711.84

L951

重庆出版社

THE HOLLOW TREE by Janet Lunn

Copyright©1997 by Janet Lun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lfred A. Knopf Canada,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of Canada Limited, Toronto, Canada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c) 2001 by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简体字版专有出版权©2001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空心树/ (加) 伦 (Lunn, J.) 著; 傅洁莹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1.6

(加拿大获奖文学丛书) 主编 赵伐 李书敏

书名原文: The Hollow Tree

ISBN 7-5366-5309-3

I. 空... II. ①伦... ②傅...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加拿大—现代 IV. 171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39151 号

▲空 心 树

[加拿大] 珍妮特·伦 著 傅洁莹 译

责任编辑 张敏生

封面设计 吴庆渝

技术设计 聂丹英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华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5.625

字数 103 千 插页 2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5366-5309-3 / I · 1033

定价: 10.00 元

加拿大获奖文学丛书

前言

1867年7月1日的子夜，从卢伦伯格到萨里亚，教堂的钟声响彻整个加拿大的夜空。这经久不息的钟声宣告了300多年英法殖民统治的结束，同时也预言了一个绚丽多彩的新文化的开始。在此之后的短短一百多年当中，加拿大人民锲而不舍地寻找、塑造着自己的民族性格，拼缀着自己“马赛克似的”色彩斑斓的多民族文化和文学。正是这种执著的民族精神，造就了许多具有鲜明的加拿大文化意识的杰出作家和文人。他们以宏扬民族文化为己任，用骚人墨客特有的方式，实现着一百多年前自治领成立之日的凌晨《环球》报主编乔治·布朗满怀激情写就、可惜没能赶上当天邮车传遍北美大陆的美好祈盼：“愿生息在这块大陆之北、大西洋和太平洋之间的芸芸众生，在一个英明、公正的政府领导下，收获明智的事业、诚实的劳作和虔诚的信念所结下的果实。”（德斯蒙德·莫顿《加拿大简史》1994年）

一百多年后的今天，果实成熟了，就如像加拿大民族性格和民族精神有了成熟的形态一样。这形态表现在不同时期不同题材和体裁的文学作品中，展示了这个多民族国家短暂然而丰厚的历史积淀和相互交融却又各具特色的多元文化。怀着对这一多元文化强烈的猎奇心，我们把自己欣羡的目光集中在近年来加拿大各种获奖文学作品上，推出了《加拿大获奖文学丛书》，包括诗歌、

纪实文学、长篇小说、剧本和短篇小说集，奢望通过我们的译介，能再现大洋彼岸这个年轻民族的历史与现实、梦幻与追求。同时，我们还将继续密切关注加拿大文学的发展趋势，不断采撷加国文坛上绽开的朵朵鲜花，奉献给我国读者。

主编 赵 伐 李书敏



主要人物表

菲比·奥考特	美国独立战争期间为送信跋涉千里的美国少女
杰姆·莫里塞	菲比送信途中遇到的男孩，后与菲比结婚
乔纳森·奥考特	菲比的父亲
乔赛亚姨父	菲比的姨父
雷切尔姨妈	菲比的姨妈
安妮	菲比的表姐
吉迪恩	菲比的表兄，后被抗英派绞死
彼德·索克	菲比父亲的印第安学生
伊莱休·皮肯斯	奥兰德村“公共安全委员会”成员
约瑟夫·赫顿	难民
伯莎·安德森	难民
泰比·塞耶	难民儿童，长途逃难中死于麻疹
雅弗·奥兰姆	被难民抓住的抗英派士兵，后被菲比释放
伯莎·安德森	难民

查丽蒂·亚德雷	难民
艾比盖尔·科利弗	难民
贾斯特斯·舍伍德	驻守在纽约州泰孔德罗加堡的军官
沃森·鲍威尔	驻守在纽约州泰孔德罗加堡的陆军准将



目 录

第一章	在河畔·····	(1)
第二章	叛徒和密探·····	(12)
第三章	纸条·····	(28)
第四章	我要很勇敢·····	(34)
第五章	独自一人·····	(39)
第六章	彼德·索克·····	(47)
第七章	无人在此·····	(62)
第八章	安妮·····	(72)
第九章	营地·····	(76)
第十章	行进中·····	(91)
第十一章	断轴溪·····	(103)
第十二章	囚徒·····	(119)
第十三章	一就是一·····	(131)
第十四章	英军堡垒·····	(137)

第十五章 你会等吗? (150)

尾 声 (167)

Acknowledgements

第一章



在河畔

菲比·奥考特永远记得她在家乡康涅狄格河畔度过的最后一个快乐的午后，在她漫长的一生中从来没有忘记过其中的每一个瞬间。那是 1775 年五月的一天，她是在她特别喜欢的地方度过那个午后的，就在靠佛蒙特州一侧的河畔。

菲比和她的父亲一起住在汉诺威一个荒凉的小村子里，这个村子位于大河畔新罕布什尔州一侧。五年以前，当以利亚撒·惠洛克把他的长老会学院和印第安学校一并迁到汉诺威时，奥考特一家就把他们所有的财产高高地堆在牛车上，离开他们在康涅狄格州居住的小城，踏上了向北方的漫长行程。乔纳森·奥考特是来学院教书的。

教师和学生们都曾想过砍几棵巨大的白松来搭建他们的住所，在 1775 年，整个学院仅只有几间简易房子，它们环抱着一片被称为“绿地”的满是树墩的空地。对菲比而言，这就是世界的中心，她热爱这里。她热爱宽敞的、没有粉刷过的宿舍和教室，以及位

于“绿地”一隅的学院的大仓库。她热爱惠洛克博士的房子，大家都管它叫“府邸”。她热爱从火光熊熊的铁匠铺子里传来的铁块互相敲击的叮当声，伊斯雷尔·柯蒂斯在那里制造马掌、门铰链和火箱。她热爱西弗师傅的木匠铺，里面散发出新鲜松木刨花的芬芳。她甚至热爱斯托尔船长的酒馆，虽然她从未去过那里，而且里面爆发出来的笑声和尖叫声有时也让她害怕。她更喜欢那些风风火火冲进她的小屋的年轻人，他们似醉如痴，却不是因为喝了朗姆酒，而是被思想陶醉了。

他们激情洋溢地前来和菲比的父亲讨论希腊哲学和基督教教义。他们有时带着野鸽、山鹑、野兔；有时肩上扛着鹿，准备杀了让菲比在火上烤。菲比安安静静样子很讨他们喜欢，他们叫她的昵称，比如“耗子”，这是她表兄吉迪恩给她取的，或者跟着莫霍克人彼德·索克称她为“小鸟儿”。

菲比呆在前边的房间，身子埋在原木墙壁和硕大的石头火炉之间，满怀景仰地倾听他们的谈话。她很想加入，却又生性害羞。不过，她倒敢于回味他们的讨论，期待女人也可以成为学院的学生并且在此执教。她梦想有一天会嫁给父亲的某一个学生，他也会成为像她父亲一样的教师，生活会一如她记事以来的样子延续下去。

她四岁时，母亲和还在襁褓中的弟弟死于麻疹。关于小弟弟，她什么都记不得了。她只记得母亲的微笑和她温柔低沉的歌声，只是在这片边远蛮荒的林区生活，没有时间去渴望什么或哀悼什么。

从四岁起她就开始照顾父亲和自己了。现在她十三岁了，用她自己从书上学来的以及父亲告诉她的知识，她已经会烧煮取自森林的野生动物和植物，而且还在小花园里种了土豆、南瓜和洋葱。她会用纤维粗糙的亚麻和质地柔软的羊毛纺成线，然后把它

们织在一起做成麻毛混纺的布料，用这种布料她给父亲做衬衣和长裤，给自己做式样简单的长外套。有时她甚至能够用红色的血根草汁或棕色的漆树汁给布料染色。同样她学会了照顾父亲，每天早晨当他准备穿过“绿地”去见学生时，她帮他打理好一切：他的胳膊底下夹着书，脖子上围着羊毛围巾，大衣口袋里装了一些肉和面包。

菲比经常想到，生活在这个被无边的森林包围起来的小村落里就好比在屋外狂风呼啸时躲在小屋里一般。在荒野中这个村落就是一个避风港。

但这个明媚的五月午后，她并没有想那些事情。她没有理会家务活，也不愿去想父亲新近总是在和学生谈论的战争。一想到她那易冲动的父亲有可能立即奔赴战场，她的胃里就觉得难受。不行，不可以想这事。她把披巾塞进腰带中，双手紧紧按着裙子，飞快地跑下陡峭的汉诺威山，来到斯塔灵师傅停放独木舟的小湾旁。菲比为在铁匠铺帮工的老单身汉斯塔灵师傅缝补衣物，作为交换，她被获准使用他的独木舟。一来她很节俭，不想花两便士让人用绳子拉过渡口；二来她更喜欢使出臂力和滔滔流水一争高低。她熟练地划动双桨，渡过宽阔的黑色河流来到西岸，在那里，一条溪流泻入大河，旁边是一片小小的河狸出没的水草地，如奥考特家的棚屋般大小，五株巨柳保护着这片土地，以免它被树林覆盖。

太阳高高地悬在深蓝色的天空中，空气却是清冷的。一股来自东方的强风使得菲比的旅程变得比较轻松，但却给一群北飞的大雁带来了困难。她靠近岸边时，一对水獭潜入水中，惊动了一只栖息在柳树低枝上的蓝色鸟儿。它愤怒地尖叫着飞走了。

她跳出独木舟，将它拖到草地上石头的旁边。她嗅着五月的

气息：天蓝的紫罗兰和黄色的斑叶兰清新宜人，在草地边缘岩石背阴面最后一块积雪下的北美山枇杷柴是那样香甜芬芳；她听着春天的刺嘴莺发出的“哧哧”的啾鸣。柳树枝头冒出柔美的细小新绿。泥泞的堤岸边，小青蛙在努力高声鸣叫，她呱呱地回应它们，然后快步越过草地走近最大的那棵树。这棵树在地面和它最低的枝条正中间有一个深深的窟窿。这是那只灰色松鼠的家，菲比给松鼠起名康斯坦特——康斯坦特是汉诺威一个喋喋不休的饶舌者的名字。此外，菲比和她的表姐表兄安妮和吉迪恩·罗宾森几年以前就选定了这棵树作为他们联系的信箱。

只要菲比能够溜出来渡河，而又没有时间越过山头去她表兄妹居住的奥兰德村时，她就会在空心树里留一张纸条。纸条上会告诉他们她来过了，告诉他们新消息以及她大约什么时候会再来。他们也会这样做。

安妮比菲比大两岁，她总是喜欢提醒她的表妹注意这一点。她有时言辞刻薄，脾气发作和平息起来就像六月里伴着闪电的暴雨一般。菲比和她在一起并不总觉得自在，但她还是忍不住崇拜安妮激扬的情绪、随意的举止以及吸引他人的手段。吉迪恩比他妹妹大两岁，安妮举止轻佻而他却一本正经。他时时刻刻能在树林里干活的间隙里抽出时间来搜集植物。菲比爱吉迪恩，爱他沉稳的脾气，他那难得一见的微笑，爱他对比利·怀尔德怀有的耐心，这个被村里人称为“傻子”的性情温顺的男孩像仆从一般忠实地跟着吉迪恩，他到哪儿就跟到哪儿。

菲比和她的表兄妹一直就亲如一家。他们的母亲是姐妹，而他们的父亲则是朋友。罗宾森一家之所以选择把家安在佛蒙特州一侧是因为他们是和来自康涅狄格殖民地的朋友一起来的，而那些朋友住在奥兰德村。菲比的父亲选择新罕布什尔州，因为他接

受了学院的教职。不过两个家庭就好像那两个殖民地一样，只是被一条宽阔湍急的康涅狄格河隔开而已。菲比和安妮以及吉迪恩常找时间在他们喜欢的草地上碰面。这次安妮留了一张皱巴巴的纸条。上面只有几个字：“星期二吃完饭以后见。”此时正是星期二下午吃完饭以后。

菲比刚刚把裙子撩起，将纸条塞进外套里边腰带上的一个口袋里，然后在树下坐下来，安妮就站在她身旁了。

“啊——”她低头冲她的表妹微笑道，“你来了。”

“是的，我来了。我的手织得酸死了，今天早上干活真是快。天气这么好，我决定留一点时间给自己做喜欢做的事情。所以我到这儿来了，可不是因为你的纸条。我刚刚才读到。”

“菲比，”安妮摇头道，“你真是尽心尽职。你有没有想也不想就扔掉手头的活计呢？”

“没有。我怎么可能这样做？”

“哎，我们俩不一样。”安妮把她的披巾扔到地上一屁股坐了上去。“不一样，”她带着满足的口吻说，“完全不一样。”

她们的确不同——长相不同，性情也不同。安妮不仅比菲比大两岁，而且至少高四英寸。她身材苗条，举止优雅，手脚修长，一头浅褐色的头发——她更喜欢称之为金色——松松地勾勒出白皙的脸庞。湛蓝的眼睛向上挑起，使得她的脸显得很生动。她和村子里的年轻男人随意调笑，并且总是能飞快地对他们的玩笑反唇相讥。所有的年轻男子都认为她是村子里最漂亮的姑娘，同时她被好多姑娘认为是最爱虚荣的一个。每天早晨她精心打扮，总是把自己收拾得干净利落。今天下午她穿了一件玫瑰色的外套，领子上镶了一点蕾丝花边；披巾是黑白相交的格子图案。

相反，菲比有点拘谨，胆子很小。她长得矮墩墩、圆鼓鼓的，

还有一张团团脸；深棕色的头发笔直纤细，从松松的辫子里散开来的发丝总是在脸上飞来飞去。她那棕色的眼睛又大又明亮，鼻子纤巧，嘴巴宽宽的——安妮老跟她说太宽了，当然有时会好心补充道：“不过你的眼睛长得不错，菲比。我看这是你长得最好的部分。”

“对，我没长斗鸡眼，而且两只眼睛都看得见。”安妮头一次这样说话时菲比尖刻地回应道。不过，说真的，她没有花很多时间去想自己长什么样或者穿什么样的衣服。她的领子上没有镶蕾丝花边，也没有费心给家常外衣染色，就是洗了许多次的灰白亚麻和羊毛的混纺布。她老早就明白自己不是美人胚子，没必要为此苦恼。

“戈肖姆·莱克昨天晚上给了我一件礼物，”安妮说。她向后靠在树上。菲比没有做出任何反应，于是她问道：“你不想知道他给了我什么吗？”她的声音里略带一丝恼怒。

“哦，我真想知道。”

“不过是个小玩意罢了，”安妮漫不经心地说，“一个好运饰物，他用他母亲的一把断银匙做了颗心形饰物。”

“哎呀！”菲比接过安妮递给她的小小的做工粗糙的心形饰物。她不知道要是有人送她礼物会怎么样，“真太棒了。那么你打算嫁给戈肖姆·莱克了吗？”

“天！不！”安妮从菲比手里拿回心形饰物用两只手来回抛着。“不过，我还是喜欢他送我东西。”她沾沾自喜地笑着说道。菲比忍不住说：“安妮，你怎么能这么没心没肺！你会嫁不出去的！你——”她打住了。她不想成为言辞犀利的安妮的攻击对象，而且她非常明白安妮才不愁找不到丈夫呢！

“我不在乎，”安妮嗤之以鼻地表示，“我不会嫁给村夫的。我

要去波士顿或者纽约，甚至过海去伦敦。我可不愿意一辈子辛辛苦苦在这穷地方苦熬。我要成为高贵的夫人，穿上丝绸礼服和镶着钻石搭扣的小山羊皮舞鞋。老希普利夫人以前在波士顿是高贵的夫人，如果不是她丈夫和他所有的船都在海上沉没了——”

“我知道。我知道希普利夫人所有的事情。”菲比用双手拍拍胸膛。“希普利夫人遭的罪够大的，”她拖长了声音，“残酷的命运带来的无妄之灾。”^①

“老实说，菲比”安妮站起身来，“你用不着拿你父亲那些旧书里的东西教训我。希普利夫人曾经是千金小姐，她没办法，要住在那吓人的破房子里可真够惨的。那个懒虫罗伯特至少该替他妈妈造间像样的房子。”树林的小径上传出动静来，打断了她接下去要说的话。不一会儿，一个高高的棕发男孩冲下山坡，穿过树丛来到草地上。

“就要打仗了，”他上气不接下气地宣布，“当然，我知道肯定要打起来的。那些白痴、那些热昏了脑袋的农夫在马萨诸塞州的莱克星顿朝英国士兵开了火，国王肯定不能容忍这种暴行。”

“你知道，没错，你知道，”安妮讥笑道。她把披巾往肩头使劲拢了拢，“可是，吉迪恩，这仗不是国王打起来的——如果真要打仗的话；是那些农夫和他们在波士顿的盟友要开打。我听爸爸说的。”

“这不要紧，小乖乖。”吉迪恩站在草地的中央，双脚叉开，双手放在背后，脑袋由于兴奋而后扬。“国王不会因为他们叫嚣那些造反的废话就让他们独立的。”他说。

①原文为“... the slings and arrows of outrageous fortune.”语出莎士比亚戏剧《哈姆雷特》：“Hunger is the worst of all the many slings and arrows suffered by the poor inhabitants.”（饥饿是穷苦居民遭受的厄运中最难以忍受的。）

他看起来像个牧师，菲比迷迷糊糊地想道。她是那样地爱吉迪恩，所以对他最细小的瑕疵她都深恶痛绝。他站在那里情绪激昂，语气颇为自负。

“再说，”吉迪恩说，“我们的国王一定乐于知道，在他的十四个美洲殖民地中并不是每个人都背叛他。我本人是肯定要为他效忠的。”

“哎呀，吉迪恩，”安妮被逗笑了，“你不能那样做。爸爸怎么也不会同意的。你知道他不会。”

“我知道。我知道他憎恨打仗。”吉迪恩把双手插入马裤口袋里。“他会说耶稣要求我们安心受辱。不过，南^①，打仗可不一样。战争是……是……”他开始在这片小草地上来回踱步。强烈的倨傲感消失不见了，他旋转身来面对着姑娘们，“这次战争很重要！”他大喊道，“不能让海勒姆·耶西和伊莱休·皮肯斯那些没用的杂种来控制我们的生活。有些叛徒说要去波士顿和英国士兵打仗。我们得拦住他们！”

“爸爸说——”菲比怯声怯气地说道。

“你爸——爸！”吉迪恩由于激动而显得结巴起来，“你爸支持那些抗英派。他管他们叫爱国者。上个礼拜他还坐在我们的客厅里，一边喝着我们的苹果酒，一边谈论保罗·里维尔^②和塞缪尔·亚当斯^③。那些在波士顿蛊惑人心的政客，当他们是英雄似的！你父亲很快就会冲去和那些波士顿叛乱分子一起打仗的。爱国者！”

① Nan： 安妮的昵称。

② Paul Revere： 里维尔（1735-1818），美国独立战争时期的爱国者，银匠，以连夜（1775.4.18）将英军即将入侵消息骑马驰报波士顿居民使军民得以作好迎战准备而闻名。

③ Samuel Adams： 亚当斯（1772-1803），美国政治家，北美英国殖民地解放斗争和独立运动的先驱者之一，组织群众进行反印花税条例斗争（1765），第一、二届大陆会议代表，《独立宣言》的签署人之一。

他们没有忠心！他们是叛徒！你父亲是叛徒！”

菲比吓坏了。吉迪恩也想到了这事：爸爸会前去打仗。突然之间她确信吉迪恩也会去的。他将为国王而战。这个世界上她最爱的两个人都将参加战争并且成为敌人。上帝啊，他们最终会自相残杀的！

她再也听不下去了。她抓起落在地上的披巾，一语不发，飞快地越过林中空地，把独木舟推入水中，迅速跳了进去，几乎把船弄翻了。她麻利地跪下来开始疯狂地朝着新罕布什尔州一侧的岸边划去。她听到安妮和吉迪恩的惊呼声，可没有回答他们。她用尽全力顶着强劲的急流以及越刮越猛的风前进，这样用力带来的手臂的酸痛令她稍感释然。

战争。他们要去打仗。现在她没法不去想这件事了。

两天前的晚上她听到父亲对一帮学生说：“这场战争已经酝酿了好几年了。”在那个晚上，关于哲学的讨论很快变成了对乔治王三世发起战争的对错之争。

“波士顿的爱国者把那些茶叶倒进波士顿港中的举动完全正确。正确之举！”爸爸用拳头敲击厚厚的木头桌子。“国王应该知道我们不能、也不会支付茶叶税或者其它任何东西的税。假如我们选举出来的代表不能加入大英帝国的议会替我们做主，假如我们不能成为堂堂正正的英国国民，那么，我，我们就不做英国国民好了。”他的拳头重重地砸在桌子上，房间另一头的碗柜上碟子乒乒乓乓地蹦了起来。

“如果有必要，”他最后缓缓地说，语调柔和得出人意料，“每一个关注自由人权利的美国人都必须去参战。”

当晚，学生们离开奥考特家的小屋时没有像往常那样嬉笑戏谑，也没有愉快地道别。他们一言不发，神情默然而忧郁。

现在不过才过了三天，吉迪恩就管她父亲叫叛徒了，而且说战争已经打响，就在波士顿附近的莱克星顿和康科德，离此仅 100 英里。

菲比拼命划船，然后又飞快地从河边爬上山头，等她气喘吁吁地推开自己房间的门时，发现父亲就坐在火炉旁边，怀里放着他的火枪。他正在擦拭那把枪。他抬起头目光茫然地瞪着她，仿佛搞不清楚她是谁。她对于父亲这样走神已经习以为常了。“爸爸，你在干什么？”她问道，眼睛不安地瞥着那枝火枪。

“啊，是，菲比，是你呵。你回来了我真高兴。菲比，我们要去打仗了。我们要从伦敦那位顽固不化的国王手里要回我们的权力。”

菲比把一缕飘到眼睛上的头发吹开。她靠在门框上，心跳声在她耳畔嗡嗡作响。她害怕极了。“爸爸，你不是憎恨开枪吗？你……你是个老师呀。”

“女儿，现在不是退缩的时候。在美国我们已经一而再，再而三地向伦敦那个政府表明，我们不甘心像小孩一样受人欺压，被人课以重税，受人颐指气使。就是在这儿，在汉诺威，我们都不能把 400 英尺高的松树卖了做木材！它们被送到海外的政府那里，做成大英帝国海军军舰的船桅，然后这些船又来控制我们。这是不对的。所以现在我们要得反抗了！”

不到一小时以前菲比刚听表兄吉迪恩讲过同样断然有力的话。她努力想把心里面像潮水一样涌起的恐惧感压下去。“爸爸，”她轻声说道，“你不能去，他们会杀了你的。”

“我得抓住机会，孩子。弗吉尼亚人帕特里克·亨利^①说过：‘要么给我自由，要么让我去死。’我完全赞同他的说法。”

① Patrick Henry：亨利 (1736-1799)，美国革命领袖之一，演说家，反对英国殖民统治，主张 13 个殖民地独立，曾任大陆会议代表，参加起草《人权法案》。

第二天早上，菲比看着她的父亲、其他三位教师、一群学生以及另外一帮即将当兵的人聚集在绿地上，他们都来自康涅狄格河上游，将行军穿越森林前往波士顿，加入日益壮大的反英军队。一个月以后乔纳森·奥考特战死在波士顿城外的本克山战役中。大炮的隆隆轰击声不绝于耳，即使在一百英里外的汉诺威也能感觉到它的阵阵回响。

第二章



叛徒和密探

两年以后，菲比和她的亲戚罗宾森一家一起住在奥兰德村。1777年秋天，她快满15岁了，却只长高了一英寸不到。团团脸，胖乎乎的，她始终觉得自己长得不美——安妮总不厌其烦地提醒她这一点。

她并不愿意离开自己在汉诺威的小屋。她想要呆在那儿，把东西理整齐，部分原因是因为理东西能抚慰她的忧伤，还有部分原因是因为一旦离开就意味着接受了父亲再也不会回来的事实。乔赛亚姨父过来接她。乔赛亚姨父是个文弱善良的男人，谁都不会让他担惊受怕，而菲比又是个不愿意给任何人添麻烦的女孩。可是对于那些她看重的事情，她也会耍牛脾气——她拒绝搬迁。最后只好由吉迪恩来接她。

菲比永远也拒绝不了吉迪恩。他会来到她的门前，身后跟着比利·怀尔德，他们会从口袋里倒出树皮、树叶、鸟儿的翅膀，让她来收拾分类。她总是心甘情愿地挑拣并整理好他收集的植物

标本。要是她做错了，她就忍受他发脾气。有时他的衬衫破了或是弄脏了，她替他洗好补好，这样他妈妈就不会知道了。她甚至也为比利·怀尔德做这些事。

因此，吉迪恩来接她时，她已经理好了简单的行装：简朴的裙子和衬裙，礼拜天才穿的外套（她用漆树汁染过色的那件），母亲留给她的用毛皮衬里的格子呢羊毛披风。她抱起在门口徘徊的橙色小猫咪，跟着他走了。

雷切尔姨妈欢迎她——还有小猫咪——来到家里。菲比知道姨妈喜欢她来。雷切尔姨妈不太爱说话，有点儿拘谨，可是却是个慈爱的女人。她还很坚强，能够应付各种各样困难的事情。这一点实在难得，因为乔赛亚姨父是个没用的居家男人，他所能做的就是研究学问和替别人做祈祷。

吉迪恩从十岁起就靠着自己强健的身体帮助邻家的男人们整地，帮他们建起了第一间木头小屋，这样，作为回报其他人也会帮着罗宾森一家整地建屋。乔赛亚姨父有一小笔遗产，这样他就有钱请人再盖一栋大点儿的木板房。现在房子已经盖成了，屋顶有巨大的烟囱，装了好几个壁炉，一个供起居室和过道取暖，一个供另外一侧的客厅取暖。餐室以及厨房有独立的壁炉。房子后部是乔赛亚姨父的书房，从走道沿着又弯又陡的楼梯爬上去是三间卧室。乔赛亚姨父大部分时间都在他的书房里埋头写关于《耶利米书》^①的文章。他的脑子里也想着战争。这场战争把村子里的男人都拉到了战场上，村民们反目成仇。

雷切尔姨妈很高兴菲比能帮她分担一些家务活。安妮和吉迪恩是四个活下来的孩子中年长的两个（三个婴儿尚在襁褓中就死

^①The Book of Jeremiah: 《耶利米书》，《圣经·旧约》中的一卷。

了)。年幼的两个男孩——杰德，五岁，诺亚，四岁——按他们母亲的说法——是“上帝忘记交给约伯^①的麻烦”。他们到处窜来窜去，丝毫不理会劳累不堪的母亲和好言好语的父亲。需要有人照看他们时，姐姐安妮总不见踪影。菲比追赶这两个淘气吵闹的孩子时经常想，要是他们的父亲能给他们光溜溜的屁股来上几下的话，他们一定会规矩得多。

不过家里也好，家外也好，乔赛亚姨父都不赞成暴力。菲比相信要是吉迪恩在家的话，孩子们就不那么敢跑进树林子里或冲到小溪边去，也不怎么敢给他们的小姐姐惹事了。

吉迪恩不在家。一年以前他走了，七月份，他的十九岁生日刚过去一个月。就在一个星期以前，十三个反英的殖民地刚刚成立了大陆会议，正式宣布脱离大英帝国而独立。他说，他要去为英国而战，为了忠诚和理性而战。父亲的祈祷和母亲的哀求都不能将他拉回家中。

他清晨就出发了。跟其他人道别以后，他要安妮和菲比在河边的小草地上与他会面。他站在明媚的阳光下，先朝着一个人一本正经地鞠了个躬，然后又朝另一个鞠了个躬。“女士们，”他说，“站在你们面前的是国王的士兵。”他穿着家纺的式样简单的棕色马裤、马甲以及外套，棕色和绿色相间的条纹长袜，厚实的皮鞋，看起来强壮英俊，可是菲比满脑子想的都是——他就会死的。她什么也说不出，吉迪恩用胳膊搂住她说：“我会没事的，耗子，你等着瞧吧。我一根毫毛也伤不着就会把那帮流氓都打败的。哦！”他吸了一口气，更紧地搂住她。“我可没说你父亲是流氓，菲比，

① Job: 约伯，基督教《圣经》人物，历经危难，仍坚信上帝。英语中有谚语：would try the patience of Job. 意为“即便叫约伯也受不了，令人怎么也无法忍受。”书中指两个幼童调皮捣蛋，不好看管。

真的，我没有。我知道乔纳森姨父有他的信仰，虽然——哦，不要哭，菲比，求你了。”

“我忍不住。”

“那么你必须忍住。你做不到。一定可以。求你了，菲比。我可受不了走的时候看到一张眼泪汪汪的脸蛋。你要帮我。你得照看比利·怀尔德，还要替我看着波莉·格兰赛姆，别让她在我为国家打仗的当儿嫁给那些该死的抗英派。”

他还想往下说，安妮打断了他。

“别再傻乎乎地哭哭啼啼了，菲比。想一想吉迪恩会有多棒吧！”她的双眼由于兴奋而闪闪发亮。“我不在乎爸爸怎么说，吉迪恩。猩红的外套配上长剑，你的制服一定帅呆了。我要是个男孩就和你一起去打仗。哦，战争，那么浪漫！”

“凭你这副傻乎乎的风骚样，倒能成个不错的兵。”吉迪恩讥笑道。菲比什么也没说。她心里想着乔赛亚姨父和雷切尔姨妈，还有比利·怀尔德以及波莉·格兰赛姆。“世界上最贴心、最可爱的姑娘。”——有一回菲比帮吉迪恩整理植物标本时他这样评价波莉。菲比飞快地从他身边跑开了，但愿他没有看到这些话怎样伤了她的心。谁还能比她对他更贴心，更关爱？对她而言吉迪恩比父亲还亲。她有一些不切实际的梦想是和父亲的学生们有关的，却没有和吉迪恩连在一起，这不是她爱他的方式。可是听他说别人是世上最贴心、最可爱的姑娘真够让人伤心的。

但是此刻，在告别的时候，她连波莉·格兰赛姆也不在意了。她光想着吉迪恩要去打仗了，这个吉迪恩，他研究树木就像她父亲钻研学问一样勤奋，他和父亲一样都不是当兵的料。为什么他就那么在乎国王，甚至愿意离开那些宝贝树木前去打仗？为什么她父亲这么在乎从国王的统治下获得自由，甚至甘心为此送命？

他们有舒适的家挡风遮雨，有菜园种植蔬菜，有亚麻和羊毛用来纺布做衣，难道这一切还不够吗？

这些疑问似乎都得不到回答。吉迪恩就站在眼前，阳光照在他不戴帽子的头上，棕色头发整整齐齐地编成军人的发式，用他最好的黑色缎带扎起，一脸庄重肃穆。

如今，一年多过去了，枫叶在秋日艳阳里显出了明亮的金红色，菲比还在问自己这些问题。当然她没有向任何人问过这些问题。自从最早在莱克星顿、康科德和波士顿开火以后，战火已经在十三个殖民地蔓延开了，老百姓深感恐惧，搞不清楚谁是朋友，谁是敌人。传说有一些家庭——有大人，也有孩子——被他们的邻居叫做敌人，时而有人以国王的名义，或以抗英的大陆会议的名义，将他们从家里带走，伤害他们，甚至杀了他们。在1777这一年，在下纽约殖民地、佛蒙特格林山^①西侧、哈伯德顿以及本宁顿都有恶战。不过格林山东侧还不曾打起来，奥兰德村依然宁静祥和。可是一如战争侵扰了所有美国人的生活，此地的村民亦未能幸免于难。

就在几个月以前，佛蒙特宣布独立。但是，和其它地方的民众一样，这个新独立的合众体的民众对于战争的看法同样有分歧。这里的邻里、朋友、家庭互相敌视，当然也有像乔赛亚·罗宾森这样坚信和平至上的人两方都不反对。乡村生活全然变样。各家各户不再聚在一起搭建屋子或谷仓。从前奥兰德村的铁匠乔纳斯·马什师傅会替磨坊主菲利普·格兰赛姆师傅打造一对门铰链，后者到磨谷物时再付钱也不晚；从前黛博拉·威廉姆斯太太的面包发酵粉用完了，玛丽·康沃斯太太就会把自己的

① Green Mountains：格林山，位于美国佛蒙特州，阿巴拉契亚山系的一部分。

给她用。现在这一切都一去不复返了。没人明确知道每户人家站在哪一边——除非有男人支持了某一方前去参战。人们担心表现得太友善。进出村庄的路上留着一道道车辙，家家户户的大门都对同情英国的人关闭着。只有波莉·格兰赛姆对罗宾森一家依然友善。

菲比知道奥兰德村有些人成立了“公共安全委员会”——在其它支持抗英的村落也一样——以表明他们对抗英斗争的忠诚。他们管自己叫爱国者。那些和吉迪恩一样支持国王的人叫自己勤王者——当然那些爱国者叫他们“托利党”，在以前的英语里这个词的意思是“支持国王的人”。对于那些不想和战争有任何纠葛的人，爱国者们也叫他们“托利党”。

村中的绿地上有一棵巨大的橡树——因为太壮观而没有被砍掉。村民们穿过森林在此定居下来以后就决定留下它。公共安全委员会将这棵树命名为“自由之树”。十三个反英州的每个乡镇都有一棵“自由之树”，在那里狂热的爱国者宣读声明、发表演说，还悬挂亲英派头领的模拟像。

罗宾森一家感到不安，不过到那个秋天为止奥兰德村还没有暴力行动发生过。在别的地方可疑的托利党人被劫掠、被投入牢狱。如有可能，他们抛别家人，穿过无垠的荒原去英国人的要塞寻求庇护。据说有人乘船前往美国的第十四个州——位于新斯科舍省的哈利法克斯^①，因为在那里抗英派尚未掌权；也有人溯河而上来到法国人统治下的没有卷入革命的加拿大。有些人受到了严厉的处罚：他们被剥光了衣服，涂满滚烫松脂的身上被粘满鸡毛，等到他们的皮肤开裂，就会被人拖到城外绑在栅栏上。沿河或翻

① Halifax, in Nova Scotia: 哈利法克斯，今加拿大东南部港口城市，新斯科舍省省会。

山而来的过路人，把这些令人发指的故事带到村里。

随后，在一场小雪后不久，一个清朗寒冷的十月的早晨，太阳才刚刚爬上火红的枫树枝头，一阵喧嚣声打破了小村落的安宁。杰德和诺亚奔出去看发生了什么事。菲比追着他们，想让他们两个回家把早饭吃完，可是她听到的事情吓得她把两个孩子都忘记了。

“我们的村民敬仰上帝，村庄里容不下你们这样的叛逆！”说话的是公共安全委员会的头领伊莱休·皮肯斯，他正把黛博拉·威廉姆斯从她家的前门拖出来。菲比看到亚撒·约翰逊跟在后面，昏暗的屋子里还有些看不清楚的人影——她知道是委员会的人。威廉姆斯家的猎狗斯考特伏在门边狂吠不已。人们远远地从街道那边跑过来，边跑边急匆匆地扯着披巾，穿着外套，或把帽子按到头上。菲比看到波莉·格兰赛姆被她母亲推搡着。她看出这姑娘被吓坏了。

约翰·威廉姆斯和他的妻子黛博拉以及五个孩子住在铁匠铺子所在的街道对面，跟罗宾森家隔了三栋房子。现在威廉姆斯的马车被拉到门口，前头已经套上了马。摩西·利奇菲尔德和海勒姆·耶西正使劲把威廉姆斯的四个幼童推上马车，孩子们的眼睛由于惊恐困惑张得大大的。黛博拉的一只手紧抓着门框，另一只手紧紧搂着怀里的婴儿。她平日里梳得纹丝不乱的棕发这会儿四下披散在脸上，衣服凌乱不堪。显然这帮男人强行冲进她家时她正在穿衣服。

“不行！”她喊道，“你们不能把我赶出家门！我们要到哪里去？我们会饿死的！”

“饿死就饿死好了，”伊莱休·皮肯斯用嘲讽的口气说，“咱们管不着。我们够客气了。你们可以带一袋豆子，一袋面粉，一个

锅。你们可以带上《圣经》，还有你们当成宝的钟，还有毛毯——那样就不会冻坏啦。再说，我们给你……”

皮肯斯一边说一边把她的手从门框上掰开，把她往马车那边推。黛博拉·威廉姆斯身材瘦小，根本没有力量和伊莱休·皮肯斯这样的大块头男人抗衡。她跌跌撞撞地爬上马车扎了进去。

“咳，她用不着那花哨的钟。”摩西·利奇菲尔德从小玛格丽特·威廉姆斯手里夺过那个长方型的钟，后者正死死地抱着钟。她大哭着爬下马车想把它拿回来。利奇菲尔德猛推了她一把。

“别这样，”在街道对面的铁匠乔纳斯·马什说，“不管他们干了什么，摩西·利奇菲尔德，你不能伤害那些小孩。而且，你也没有权力偷拿他们的钟。”

“你也拥护托利党，乔纳斯·马什？”利奇菲尔德朝着马什那边啐了一口，“你打算跟你的伙计们做伴吗？”

人群里响起一片忿忿的低语声。海勒姆·耶西在马屁股上猛拍了一掌，马车启动了起来，车轱辘咿呀作响。黛博拉·威廉姆斯把婴儿紧紧抱在胸前，神情木然地坐在前面。她的下巴僵直，眼睛直直地瞪着前方。身旁吓坏了的孩子们无声无息地围成一团。猎狗最后狂吠了一声，然后一跃跃到孩子们身边。

安妮和雷切尔姨妈跟在菲比后面来了。安妮把一张苍白的脸对着菲比。“听说约翰·威廉姆斯是去替国王打仗了，是不是因为这个？”她低声问道。菲比没有马上回答，安妮抓住她的肩膀问：“是这么回事，是不是？是不是？”

“是的，是的。我想是的。”菲比打了一个寒战。

黛博拉的丈夫约翰几个月以前失踪了，许多人认为他参加了亲英兵团，或者在替英国人做密探。当然黛博拉告诉邻居们说是他听说住在马萨诸塞州的母亲病得很严重，立马收拾了日常用品

走了。不过她怎么说可不重要。

“但是菲比，上个月伊莱休·皮肯斯还……”

“嘘！”安妮还没来得及说下去，菲比用手捂住了她的嘴。她用另一只手拽着安妮，把她拖过街道拉进屋里。雷切尔姨妈紧跟在后边。杰德和诺亚马上一声不吭了，他们跟在母亲身后不声不响地进了屋。雷切尔姨妈死死地关上门。安妮转向菲比。

“你居然敢捂我的嘴！”她大叫道，“我要说就说。你是个胆小鬼，菲比·奥考特。哼，我可不是。我不怕他们，我还想跟那个伊莱休·皮肯斯——还有摩西·利奇菲尔德和海勒姆·耶西评评理呢。偷黛博拉·威廉姆斯的钟！那是她妈妈的钟。还有别的东西，她家的房子……村里居然没人来制止这种事情！”安妮的脸涨得跟秋天的漆树一样红。“哦！瞧这帮人，公共安全委员会！我知道伊莱休·皮肯斯中了什么邪，他想趁黛博拉·威廉姆斯的丈夫不在时勾引她——我想说就会大声叫出来的。”

“安妮！”——雷切尔姨妈的语气不容抗辩——“菲比做的没错。这会儿不该这样大叫大嚷，别人会听见的。她在替吉迪恩考虑，你也应该想到。想想你哥哥替谁打仗。没人说得清楚约翰·威廉姆斯替谁打。那个可怜人也许跟他母亲在一道；也许已经淹死在河里了；也有可能他在费城和乔治·华盛顿一起打仗呢。可是谁都知道吉迪恩站在哪一边。他走的时候说得明明白白。我们自身都不保，再去惹恼伊莱休·皮肯斯的人就不会有太平了。”

“可他们不会……”安妮的声音发起抖来。

“他们很可能会的。”她母亲叹了一口气。“再说村里没有一个人能够或者愿意阻止他们。我们已经看到他们怎么对付黛博拉·威廉姆斯和她的孩子了。没有人能太太平平过日子了。乔纳斯·马什不过凭良心说了句公道话，要不是他是村里惟一的铁匠，谁

知道会怎么样呢！来，孩子们，咱们吃早饭。”雷切尔姨妈拉着两个一声不吭的孩子的手，表情坚决地走进客厅，朝厨房走去。橙色小猫冲着菲比“喵”地大叫一声，跟在雷切尔姨妈和孩子们后头走了。

“我恨这场战争，”安妮喊道，她一下子扑倒在走廊里的硬木梯式靠背椅上。“伊莱休·皮肯斯这样的人得了势，什么都得反过来了，啥都好不了了。男孩子们好像都傻了似的去打他们自认为神圣的仗，连傻乎乎的戈肖姆·莱克也走了。”她突然大哭起来，用拳头气哼哼地抹着眼泪，抽着鼻子跑进楼上的卧室里，破天荒没想到别人会怎么看她这副样子。

出于恐惧，菲比抱紧了自己的双肩。“这样冷得结霜的晚上黛博拉·威廉姆斯和她的孩子们可怎么办呢？事情不可能是对劲的。”

那天下午，菲比做了她几个月不曾做过的事情。她给自己准备了一点面包和肉，到以前的旧房子独自呆了几个钟头。天气转暖，微风轻拂。她沿着鱒鱼溪下山，穿过草地来到河岸边。吉迪恩的独木舟就系在河畔的芦苇丛中。她划过漆黑的河面，整段路程花了将近一个小时。她在自家小屋的门口站了一两分钟，想起了父亲，失去他的悲哀让她突然有些眩晕。他的灵魂全在他那些书上，他是个梦想家，以为自己会成为了不起的士兵。

她推开门，惊呆了。在昏暗的屋子当中，她看见一个男人站在仅有的一张桌子边，背对着她。听到开门的声音他猛地转过身来。他的手上攥了一把刀。

“吉迪恩！”菲比跌坐在门边。

“关上门。”他低声说，“看在上帝的份上，关门。”

“吉迪恩？”菲比挪进房间。她把门紧紧关上，吃惊地直瞪着

他。她的心砰砰地狂跳着，脑子里一片空白。

他把刀插进腰间的刀鞘里朝她走了一步。“我没打算吓你，耗子。”他的声音依然是沙哑的耳语。“可是，要让人发现我在这里就玩完了。”

“可吉迪恩，什么……”

“什么都别问，菲比。啊，见到你真高兴。”他走了两步，紧紧抱住她把她举了起来，她忍不住叫出声来。

“哦，菲比！”他把她放回地上，“我想死你们了。告诉我所有的事情。妈妈怎么样？还有爸爸？安妮？小家伙们都好吗？还有波莉，波莉·格兰赛姆怎么样？菲比，她有……没有……跟别人相好？”最后一句问得非常轻，菲比竖起耳朵才听明白。

“没有。波莉和赛思·安德鲁斯分手了。她没和别人来往。她很害怕，因为现在村里每个人都反对亲英派。赛思参加了抗英军。戈肖姆·莱克和伊弗雷姆·刘易斯，还有撒切尔一家——就除了杰克，父亲和儿子全走了。杰克跟了英国人。家里都没有男孩子了。我们女孩子不但要干家务，还得照看牲畜，种地。”

“哦，菲比，”吉迪恩低声叹息道，“我真想见到她呀——就说一个字也好。我知道不能那样做。我知道，可是……”他开始在屋子里来回走动。

菲比什么也没说。她还没有从看到吉迪恩的震惊中缓过神来。刚刚黛博拉·威廉姆斯和她的孩子才发生了那么可怕的事情。他在这里干什么？他那样忐忑不安，而且变了许多。他长得更高更瘦了。她心里想，在英国部队也会变瘦——大家不是都说在英国部队比在半饥不饱的美军部队好过得多么？还不止这些变化，从前吉迪恩的脑袋里想什么脸上就看得出来，现在他的表情严肃沉静。还有别的。她突然意识到吉迪恩没有穿士兵的制服，他打了

一双有条纹的伐木工人的鹿皮绑腿，穿着衬衫，脚上是一双鹿皮软鞋，只有他的头发编成辫子整整齐齐地用发带系在脑后，看得出是个士兵。

“吉迪恩，”她怯声怯气地问道，“你未在当兵吗？”

“不，不，我当然在军队里。”他停下脚步站在她面前，“但是，菲比，跟我想的完全不一样。”他的声音有一丝苦涩。“英国人很少替忠诚的美国人着想。他们当我们是野蛮的伐木工，一帮子笨蛋。我觉得伦敦的国王把我们看成一堆臭狗屎。要是我知道……”他沉默了。

“你怎么穿得像个伐木工？”

“老天爷，菲比，我要穿着制服躲在树林里的话还能不死？”

刹那之间菲比感到屋子里又冷又黑。她不明白吉迪恩的意思，不完全明白，可有一件事她明白。“你得离开这里，吉迪恩。你不能呆在这里。”她恳求道，“我们都知道那些穿制服的士兵被他们的敌人抓到了会有什么样的下场。吉迪恩，他们被绞死了。”她瑟瑟发抖。“你干吗到这里来？你不知道现在托利党人的处境糟糕透了。”她说了黛博拉·威廉姆斯的事。“没人敢帮她。谁都害怕伊莱休·皮肯斯和他的委员会。快走吧，吉迪恩，快走！”

“我知道，”吉迪恩叹了口气。他又开始走动：“我不了解威廉姆斯家的情况，但是我知道在佛蒙特和新罕布什尔的任何地方我们这些亲英派都受到了什么样的待遇。我很高兴没有向波莉求婚，没人敢动她。你也会很安全，因为你父亲的缘故。哦，这仗会打成什么样啊！”他讲不下去了。他猛然站在菲比跟前抓着她的手问道：“帮我做件事情好吗？”

菲比突然一阵紧张。她知道吉迪恩要她做的事情是她不愿意去做的，她也知道自己终究会去做的。她的肩膀垂了下来。

“我要你带一封信给波莉·格兰赛姆。”

菲比没有马上回答。她有一种可怕的感觉：吉迪恩要做的事很危险，只会伤害到他自己。

“菲比，你肯不肯带这封信？”

她还是不说话。

“肯不肯？”

“如果我带信，你是不是马上走？不要走近奥兰德村，不要见波莉。我给你带信，那你离开这里。”她知道应当说得果断一些，可是声音里还是带着哀求。她没法控制自己。

“好，好，我会的。”吉迪恩立即来到角落里窗子旁菲比父亲的书桌那儿。他在一堆文件里翻找到一张纸和一小截铅笔。

此时已经是黄昏时分了，白昼飞快地逝去。屋子里惟一的窗户玻璃上积了几个月的灰尘，暗淡的光线透进来，吉迪恩伏在桌子上的身形像是一片硕大的阴影。这黑色的身影以及萦绕四周的忧伤恐怖气息让菲比想起父亲收藏的托马斯·莫尔^①的一本书里的插图，画的是被砍头之前莫尔在伦敦塔写下最后的遗言。“吉迪恩，不要写信。”她朝他走过去，然而他已经转过身来把叠起来的纸塞进了她的手中。

“请你把这个带给波莉，耗子，我会一辈子记着你的。”

菲比没有勇气说她不愿意。她没法帮他做别的事，而他又那么想跟波莉联系。

“当心”——他狠狠地盯着菲比——“除了波莉，你不能和任何人说你见过我。谁都不可以，连我妈都不行。记住我说的话。”

① Thomas More：托马斯·莫尔（1477-1535），英国人文主义者，天主教圣徒，曾任下院议长，内阁大臣（1529-1532），《乌托邦》一书的作者，因对国王亨利八世离婚案和教会政策持异议，被诬陷处死，1935年被追谥为圣徒。

那些抗英派知道的话我就活不了了。所以我还是要进树林，亲爱的小耗子——拜托你。”他温柔地补充道。

菲比想着他可能会碰到的事情，害怕得什么也说不出口。她伸出双臂拥抱他，亲吻他。然后，她手里紧紧握着给波莉·格兰赛姆的纸条离开了他。

在天色完全变暗之前，菲比一路上总想看看吉迪恩写了什么。她无法容忍自己窥探他的想法和感受——她那样爱他，所以不能做这种事。可是，她非常担心的是，吉迪恩有没有约波莉在某处见面？他敢冒险这样做吗？

她回到奥兰德村时天已经完全黑了。四周悄无人烟，没人看见她悄悄爬上小溪边山顶上的格兰赛姆家；没人看见她侧着身子走向木柴堆——所幸的是，波莉就在那儿拿柴火；没人看见她们秘密而迅速地交谈和传递纸条；也没人看见她沿着小路溜回罗宾森家。

安妮生气地问菲比整个下午都去了哪里，菲比老老实实地说“回家看看”，不过别的啥也没讲。

“你把杰德和诺亚留给我一个人照看！究竟是什么事把你留到晚饭后才回来？”安妮质问道。菲比嘟嘟囔囔地说得等到壁炉里的火苗全熄灭了才安全。她不能告诉安妮吉迪恩的事情，因为她发过誓；而要对雷切尔姨妈和乔赛亚姨父保密让她觉得心里难受，因为光知道他还活着就足以让他们满脸放光，欢欣喜悦了。

整个晚上她试图集中精神听乔赛亚姨父诵读《圣经》，可是满脑子想的尽是吉迪恩。她要看过他写的信就好了！他是不是想见波莉一面呢？他说过会离开，不过她记得他并没有看她的眼睛。现在她弄明白他打算怎么做了。

恐惧堵在她的喉咙口愈长愈大，最后她几乎受不了了。她拼

尽全力不让自己跳起来对某个人大喊，让他来阻止吉迪恩来村里见波莉。她直挺挺地坐在梯式靠背椅上一动不动，手里不停歇地编织着，橙色小猫乔治伏在她脚边打盹。她希望自己看起来是在专心致志地倾听姨夫的诵读。

后来她绷直了身体清醒地躺在床上，身旁是熟睡的安妮。吉迪恩说过的话“他们知道的话我就活不了了”犹如令人毛骨悚然的哀歌，一遍遍在她耳畔回响。

拂晓时分有人来敲门。雷切尔姨妈开了门。是比利·怀尔德。他那尖细的嚎哭刺破了屋里的宁静。“哦……哦……哦……太……太太，”他哭喊道，“他……他们……把他绞死了，哦……哦……噉！”

雷切尔姨妈把他拖进屋子里试图让他坐下来，可他只是拽着她的手，她不明白是什么意思。最后她好不容易挣脱了，让乔赛亚姨父对付他，自己则匆匆忙忙地穿衣服。很快一家人——雷切尔姨妈、乔赛亚姨父、安妮（她的披巾拖在身后）、小男孩们（他们还在半梦半醒之间）——都急匆匆地跟着这个嚎哭着的人沿街道往村里的绿地那里跑去。

只有菲比呆着没动。她知道发生了什么，她一听到比利的声音就明白了。她站在最高的楼梯上看着比利，身体变冷，头脑模糊，接着某种安详的感觉掠过身体。她有条不紊——几乎像履行仪式一般地穿上内衣、衬裙、裙子、上衣和温暖的外套；她套上长袜子，穿好鞋子，然后梳理头发，编好辫子。她把披巾裹在肩上，慢慢地、稳稳地朝村里的绿地走去。

“绿地”的中央，枝叶苍翠的橡树上挂着书写潦草的“自由之树”的牌子，晨光中树荫下聚集了一堆黑乎乎的人影。罗宾森一家在人群外抱作一团。离地面八英尺的一根树枝上挂了一条粗大

的绳子，吉迪恩的身体悬在绳子上。他的衬衣上别了一张纸片，上面写着：“消灭一切叛徒和密探。”

第三章



纸 条

吉迪恩衬衣上的纸片在清晨的微风里飘扬。有人在菲比身后尖叫起来，拳头砸在她的背上。尖叫声就在她的耳侧，听不清楚在叫些什么。她转过身去。安妮的脸涨得通红，都扭曲了；双目大睁，嘴巴张得更大。她尖声喊叫着，拳头落到了菲比的脸上。

“是你干的！你！你父亲！还有他的反英派朋友！你这个可恶的叛徒！都是你的错！”她的尖叫声越来越响，拳头一下一下地砸在菲比的脸上、胸膛上、胳膊上。菲比惊呆了，竟然没有想到抬起手来护卫一下自己。那个尖锐的、似乎非人类所有的叫喊声一直不断：“是你干的！你干的！滚开，永远不要回来！滚！滚！滚！”

有人把安妮从她身边拖开。菲比抬起头，她看看四周，看看她的表姐、还有其他人。他们似乎离她很远，她以前从未见过他们：那高个子的女人僵直地站着，一动不动，面如死灰；那瘦长的男人瑟瑟发抖，紧抓着女人的衣袖；那两个孩子，他们苍白的

脸仰起来朝着树上的尸体；那女孩双臂被人用力拉到后边，还在歇斯底里地挣扎尖叫；还有他们身后沉默不语的人群。菲比心碎了，呜咽起来。她猛地转身，然后，像是上帝要追着她复仇似的，她冲过街道跑下山坡，等到突然发现河流就在脚下时她停下了脚步，一下子在大柳树旁躺下了。她哭得肝肠寸断，哭得筋疲力竭。然后她爬到河岸边，把河水一次又一次地泼到自己脸上，喝那清凉纯净的水。她颤抖着深吸了一口气。坐在河边，她试图好好想想所有发生的事情，可是所有她能够想到的，所有她能够看到的，只有“自由之树”上悬挂着的吉迪恩的身体。

“要是我说不肯替他带信给波莉·格兰赛姆就好了，”她一遍又一遍地呜咽着说，悲哀和内疚带来的极度痛苦摇撼着她的身子。“我知道不安全。他自己也说过，‘他们知道的话我就没命了’。哦，吉迪恩！”她把头埋进膝盖中又开始哭泣。

过了很久，她又开始听见周围世界的声音了：燕雀和山雀在温柔地啁啾，河水缓缓地冲刷着河岸，松鼠没完没了地吱吱喳喳，乌鸦嘎嘎叫着。她抬起头看见太阳已经在天空中了。一阵强风刮过，柔韧的柳枝晃晃悠悠，空气中飘来河里鱼儿的腥气。菲比感到寒意袭来，她蜷起双腿，用袖子抹去脸上的泪痕。她仰头望着栖息在一条低枝上的红色大松鼠，它摇动尾巴在愤怒地叱责着什么。

“你好，康斯坦特，”菲比叹了口气。“你为什么要骂我？你屋子里没啥可烦恼的——啥也没有。瞧，看我的，”她把手伸进树洞里，手指碰到什么东西，但不是康斯坦特藏的坚果。她吃惊地把它拿了出来，是一个小小的丝绸包裹——小得可以装在一个胡桃壳里，菲比心想。她又一次把手伸进洞里四下探寻，还有一小片纸头。上面用铅笔写着一句话：“如果我被人发现了，把这个消息

告诉汉诺威的莫霍克人^①伊莱亚斯·布兰特。”签名是一个字母“G”^②。

菲比翻来覆去地把玩这个小包裹。“小得可以装在一个胡桃壳里，”她高声说道——或者，她突发奇想——装在男人的系发带里。她记得那天吉迪恩自豪地出发加入亲英兵团的样子。那天的阳光和今天一样明媚，照耀着他的棕发——他的头发编成辫子，用一条简单的黑发带扎起来。昨天她没有注意他的头发，不过现在她清清楚楚记得那条发带，她手里捏着这个说明真相的包裹，突然手心冒汗，她想象着能把包裹藏在发带里。

她随后意识到前一天就应当想明白的事情（只是前一天吗？）。吉迪恩打了鹿皮绑腿，穿着衬衣，却没有穿制服。“他是个密探，”她低声说，“是的。哦，吉迪恩，你为什么要到这里来？”当然她也知道答案。不管他有什么任务，不管他去哪里，他都无法阻止自己偷偷穿过树林来见波莉·格兰赛姆。

菲比透过又要涌出的泪花低头看着包裹。她想也没想就解开了扎包裹的线，它松开了。她颤抖着手指打开包裹：里面有两张薄纸。上面一张是一封信，信是写给驻守纽约州泰孔德罗加堡的陆军准将沃森·鲍威尔的。其它的字菲比看不懂。她茫然地看着它，然后看另一张纸。上面是简单明了的英语：“请为三个纽约家庭提供保护，他们住在伍德湾附近，斯克奈斯堡以南，是亲英部队战士耶斯罗·科利弗、塞普蒂默斯·安德森、查尔斯·莫里塞的家人。”签名的首字母菲比认不出来。她有点儿恍惚地瞪着一张纸瞧，然后瞧另一张。她把第二张又读了一遍，再研究第一张，然后她忽然明白了。

①the Mohawk：莫霍克人，指居住在美国纽约州和加拿大的北美印第安人。

②指吉迪恩，因为他的名字（Gideon）首字母为“G”。

“这是用密码写的，”她说道。她偷偷打量着四周，惟恐有人偷听到她的话。她迅速地把纸条折成原先的形状塞进袋子里。

我该怎么办，她问自己。最初她想把它们撕成碎片扔进河里，因为吉迪恩的死应归罪于这纸条，她不想和它有任何干系，但是“保护家庭”这几个字跳进她的脑海中。她想到了黛博拉·威廉姆斯和她的孩子们。

我不能让这些家庭遭受同样的命运。我得把它交给伊莱亚斯·布兰特。但是她马上想起伊莱亚斯已经不在汉诺威了。所有莫霍克学生都去为英国人打仗了。有一天晚上她和安妮在舍普利太太那儿缝了一天的被褥回家时，经过铁匠铺门前听到戈肖姆·莱克和约翰·巴伯在谈论他们。“哎呀，别指望印第安人会有忠心，”戈肖姆说，“永远不要把野蛮人当回事。”他斜眼看看安妮。“他们和我们不一样。要是家里有人替这些该死的英国兵打仗，最好在正义的一边有朋友才行。”安妮不屑地把脑袋一扬，姑娘们继续往前走。菲比想起了他父亲的莫霍克学生彼德·索克，他叫她“小鸟儿”，还送给她他母亲做的“莫卡辛”鞋^①。不知道他会不会和吉迪恩一起去某个地方打仗——他会成为吉迪恩的好朋友的。

可是，就和彼德·索克一样，伊莱亚斯·布兰特也去打仗了——他不在汉诺威，拿不到吉迪恩的纸条。

她该怎么办？交给雷切尔姨妈？雷切尔姨妈能做什么？松鼠康斯坦特咬啮着她紧握在手心的一颗山毛榉坚果，她从它的叫声里找到了答案。“这是我犯下的错误，我不该把信带给波莉。根本不该。我很清楚他想见她。”她的头又埋进了膝盖里，心里乱哄哄的。

① moccasins：莫卡辛鞋，北美印第安人穿的通常用鹿皮制的无后跟软皮鞋。

最后她平静下来。“好吧”——她吸了口气——“我自己把它送到泰孔德罗加堡去。”她坐直了身体，“可是泰孔德罗加堡在格林山的那一边，在尚普兰湖的那头。纽约州。我去不了那儿。”

她心里冒出这样的声音：“你行的。你可以为吉迪恩做这件事情。你可以让安妮知道你不是叛徒。”

“我不是叛徒！我知道自己不是叛徒！”菲比高喊着回应心里的声音，“我既不是抗英派也不是托利党人。我不知道我是谁。难道就因为爸爸参加了革命，我也必须是抗英派吗？哦，爸爸，你为什么非要这样做呢？还有吉迪恩。”她再次痛哭，泪水哗哗地沿着脸颊留到衣领上。

“我不知道我是谁，我一个人没法爬过那些山头。”

“那么谁来做这件事呢？”那个声音问道。“我不知道。”她回答。她的头脑里盘旋着这个问题，最后她疲倦的脑袋又一次垂到膝盖中间。她睡着了。

她醒过来时已是日落西山。她回想起所有的事情。周围阴冷凄清，她瑟瑟发抖，心里却感到平和。她在睡梦中做出了决定，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她费力地站起身来，撩起裙子把纸条放进口袋里，用双手捋平衣服，然后解开辫子重新编好。她用河水洗了脸又喝了几口，然后朝吉迪恩的独木舟走去，每一个动作都有了新的目的。小舟依然系在她昨夜停泊的河岸边，她用力把它推入河里，开始渡河。

她一回到自己的家就找以前父亲的一个学生为她画的新罕布什尔州和佛蒙特州的草图。他画图是为了向她说明自己的家乡在尚普兰湖附近的洋葱河上，以及他沿着军事线来到汉诺威的路线——军事线从山上的湖泊延伸到康涅狄格河。她把地图藏在书桌上的一个文件架里，可是现在地图不在老地方了。抽屉里只有一

个父亲忘记带走的火绒箱。她拿起火绒箱，这时她想到吉迪恩肯定把信写在画有地图的那张纸上。她从口袋里掏出他留在树洞里的那张字迹潦草仓促的纸片。没错，纸片的反面画着代表康涅狄格河的线条、还有怀特河和康涅狄格河交汇的地点，以及军事线的最东端。她伤心地凝视着地图。

她发疯似地在桌子上的里里外外、上上下下还有屋子的每个角落翻寻，但是怎么也找不到地图的另外一半。“现在怎么办？”她问出声来，希望奇迹出现，有人会给她一个回答。奇迹出现了，就像很久以前的那一天，当她问吉迪恩鱒鱼溪的源头在那里时，他的声音清晰明确地传到她的耳朵里。

“你要爬过山头的话，菲比，只需要，”他说，“沿着这条小溪向西，因为那里是它的源头。我打算将来沿着它到尚普兰湖去。”然后他笑了起来。

“那么现在轮到我去尚普兰湖了。”菲比轻轻地这样说道，似乎是在向记忆中的吉迪恩作出承诺——就在一天以前，在这间屋子里，他还在鲜活地来回走动。

这样想的时候她没有哭泣，泪水似乎已经流尽了。她感到心情安宁——不是当她确知吉迪恩已死时感到的冰凉的沉静，而是由于下定了决心而带来的心灵的平和。她明白自己要去做什么，也知道怎样去做。她希望不必先回罗宾森家再走。她不想对雷切尔姨妈撒谎，也不能告诉她自己要干什么，因为雷切尔姨妈肯定不会让她走；她也受不了去见安妮。可是她需要母亲留下的暖和的披风和一点食物。菲比最后看了一眼屋子，然后走出去，轻轻地扣上了门。

第四章



我要很勇敢

此时暮色渐浓。菲比走下汉诺威山时，最后一抹玫瑰色的残阳照在河对岸绿色的山峰上，月亮尚未出来。下过一点儿小雪，开始刮风了。她用披巾牢牢地裹住身体，步履匆匆，这样做能让身子暖和起来，另外也听不到湿漉漉的草丛里传来的野兽行走的声音了。鸽子在头顶的树枝间咕咕啼鸣，三声夜鹰在林间的某处哀号——这些她都不怕，可是一想到狼和野猫，她就浑身颤抖。接着，在半山腰，她听到身后的细树枝喀嚓作响。有人跟踪她！她狂奔着走完了后半段路，跳进独木舟离开了岸边。

到了河心，离岸边比较远了，她停止了划桨，鼓足勇气向后看去。没有迹象显示周围有人，只有杞树和柳树的枝条在风中静静地摇摆。她跪坐在自己的脚后跟上歇口气，让小舟随波荡漾，直到她忽然意识到要再不划桨的话船很快就会漂出一英里远。她低头看漆黑的、深不可测的河水，一头海狸在河岸边拍打着尾巴，她惊得跳起来，差点把桨也弄丢了。一小块她熟识的地方已经把

她吓成这样，以后又将如何日日——还有夜夜——去面对那未知的荒野呢？

“我要有勇气，”她对着黑夜低语，“我要很勇敢。”但是菲比从来都没有勇气，除了在自己家以外，她只敢来往于汉诺威和奥兰德村之间，另外就是和吉迪恩一起往森林里走进去一点儿找他感兴趣的植物。

她果断地把船桨插入水中。到了岸边她把小船拉到柳树旁，努力不去想要过多久才会再来。她沿着小溪爬上山，再沿街道走了几百码^①来到村中的绿地。一片沉寂。她没有勇气从悬挂过吉迪恩的尸体的那棵树下走过。

吉迪恩的尸体。她没有想过吉迪恩的尸体，他一定被摆放在罗宾森家的起居室里，全家人都在那儿守着他。她把滚烫的泪水咽进肚里。站在绿地的边缘，她犹豫不决：她希望能和他们在一起彻夜相守；可她更想逃离此地，再也不回到这个伤心之地。她觉得两点都做不到。她不能告诉雷切尔姨妈自己要去干什么，但是又知道不告别就走是不行的——而且她得带上点吃的和避寒的披风。想到吃的，她意识到最后一顿饭是前一天晚上吃的，当时几乎没吃什么，因为吉迪恩写给波莉的信搅得她心神不宁。

突然间，她脖子后的头发竖了起来：绿地边缘树丛投下的阴影里有一个黑漆漆的影子在移动。有人在那儿，她知道。她吓得一动不动。天非常黑，分不出树和树的间隙，可她看得到眼睛，而惟一的声音就是远处从山上流下来的鳟鱼溪水冲刷岩石的汨汨声。

“有人吗？”菲比低声问道。没人应答。她哆哆嗦嗦地又四下

^①yard：码，英美长度单位，1码=3英尺，合公制0.9144米。

里看看，扯紧披巾牢牢裹住肩膀。她沿着村庄的绿地走，只有一次回过头瞥了一眼。她走到舍普利太太的小屋那儿，顺着屋子后边悄悄走到罗宾森家的后门口。只有摩西·利奇菲尔德家的老狗昆西看到她走过，它吼了一声，不过听到她熟悉的声音它就安静下来了。

她如释重负地在石头台阶上跌坐下来，甚至没把上面的一层薄雪拂掉。过了一会儿她觉得有东西在不耐烦地拱她的屁股。她低头一看是那只猫。乔治脾气不好、又很苛求，看起来对谁都不关心，它让菲比——只要菲比——喂食。以前它从未和她并排坐过。她伸出手去抚摩它。它叫了一声，却没有起身。过了一会儿，菲比站起来。由于疲劳、哭泣、饥饿以及费心思拿主意，她的脑袋发疼。她非常小心地拉开后门的门闩，走进了屋子。

厨房里没有人，惟一的光亮来自大火炉的炉膛里微微燃烧的柴火。亲切的而又刺鼻的气味迎接着她的归来。碗橱上搁着晚上吃剩的东西，菲比用盘子旁边的水果刀给自己切了一点火腿和一块玉米烤饼，可是咬了两口就放下了。

她脱下鞋子踮着脚尖走到前厅，走上楼梯。她不想去起居室，不想看到那个房间。可是乔治出卖了她——它跟得太紧，菲比踩到了它腿上，它大叫起来。

“是你吗，菲比？”雷切尔姨妈来到走廊上。有一会儿他们站着一动不动，菲比的一只脚抬着刚要上楼，而高个子的雷切尔姨妈神情木然，摇曳的烛光后面的脸死灰一片。

“你到哪里——”她开口问道。

“我——”菲比说。

他们都打住了。

“没关系，”雷切尔姨妈说，“你回来就行。来。”她拉起菲比

的手，菲比只好跟着她走进起居室。

在前窗下面的一对锯木架上放着一个松木盒子，新鲜木头的气味依然浓烈。菲比不禁疑惑，村子里谁会有这么大的胆子给亲英士兵做棺材。棺材的两端各有一枝熊熊燃烧的蜡烛，插在雷切尔姨妈最好的白锡烛扦上。吉迪恩的尸体用一块尸布包起来放在棺材里。在刹那间，菲比想拉开尸布再看一眼吉迪恩的脸，随后她无比清晰地回想起那个早晨他的脸的样子。她死死地攥住雷切尔姨妈的手，姨妈挣开手，用手臂搂住了菲比。

乔赛亚姨父远远地站在棺材的另一头，他垂着头以低沉不变的声音朗读着《圣经》。菲比跪在姨妈身旁一起祷告。她试图听清乔赛亚姨父的诵读，然而她更想乞求上帝宽恕这个男孩——这孩子曾经那样热爱上帝创造的这个世界。她就想到这些，就这样祈祷着。吉迪恩是那样珍爱树林里的植物和动物！他那样想了解它们，理解它们！她和雷切尔姨妈一起祈愿他安息。菲比再次暗暗地向他发誓，她会完成他的任务，翻山越岭把他的纸条送到泰孔德罗加堡。

她站起来时，才意识到屋里还有别人。一开始她以为是安妮，她鼓起勇气去面对她。那个女孩靠近了烛光，她认出来是波莉·格兰赛姆。菲比走过去站在她身边。她们看着对方，谁都没有说话，但是菲比相信波莉和她一样明白她们俩共同拥有一个骇人的秘密。她努力把目光从波莉痛苦的眼睛上移开，用力地、迅速地握了一下她的手，然后转身跑出了房间。

她不知不觉地爬上楼梯走进和安妮共用的卧室。火炉里的火已经熄灭，只有余烬星星点点地闪烁。她踮起脚尖，小心翼翼地穿过房间，走到壁炉旁嵌入式壁橱那里，在属于她的那个角落拿出“莫卡辛”鞋和母亲的格子呢羊毛披风。红色的火星照亮了银

扣子，在菲比的脑海里闪现出年幼时把玩这枚扣子的情景。她闭上眼睛抗拒回忆往事带来的痛楚。她下定决心，小心地关上壁橱门。有一只铰链嘎吱嘎吱地发出声音来，安妮醒了。

“谁？”她的声音带着沉沉的睡意。她坐了起来。菲比呆着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安妮重新躺下，翻了个身又睡着了。菲比蹑手蹑脚地走出房间。隔壁屋里有个孩子在叫喊。等到再没有其它声响了，菲比下楼来到厨房，她拿起水果刀切了一点火腿，又看了看先前切下来却忘了吃完的那片。她转过脸，食物和气味完全影响了她的食欲。她把双脚塞进“莫卡辛”鞋，在披巾外面罩上母亲那件暖和的披风，然后蹲下来和乔治告别，再次环视周围，接着悄悄走出门外。

和来时一样，她绕过村庄的大街，经过一幢幢房子的后边，穿过谷仓来到小溪边。溪水汨汨作响，在岩石上激起飞扬的水花，在星星和新月的辉映下闪闪发亮。她是多么渴望沿着小溪下山去河边，回到汉诺威她自己的家里，锁上自家房子的门永不出来。但是她主意已定，她已经向吉迪恩发过誓了。她低头看着小溪。

“这是吉迪恩说过要走的路，”她低声说，“他说跟着小溪向西，那么这就是我该做的。”

她转身背对着往下奔腾的溪流，向西朝山上出发。

第五章



独自一人

穿过浓密的树林，爬过高高的山峰，从康涅狄格河到尚普兰湖上的泰孔德罗加堡的路程大约有五十多英里，即使是一个强壮的、熟悉森林小径的成年男子，至少也要走上一个星期。菲比身体强健，可她还不到十五岁，个子不高，还有点儿胖乎乎的；而且自从她九岁搬到汉诺威以后还没有去过比奥兰德村更远的地方。当然，出于对吉迪恩的热爱，她听他作过关于林间生活的冗长演说，同样她也听父亲的莫霍克学生激情洋溢地谈论过他们在纽约州莫霍克河谷的家乡。

可是，面对着眼前的旅程，她意识到可能要花上几个星期才能通过这黑暗的原始丛林，丛林里到处都有危险的野生动物。她多么希望自己是个老练的猎人啊，多希望当初仔细听过吉迪恩讲的关于森林植物的每一个字！而且冬天已经不远了。

菲比爬上一座陡峭山丘的半腰，在月光下水波粼粼的水潭边，被一棵大树突起的树根绊了一跤。她沮丧地发现鳟鱼溪已经到头

了。才走了几步就到溪流尽头了。她那疲倦不堪的脑袋里又传来吉迪恩的声音：“我打算将来沿着它到尚普兰湖去。”然后他笑起来。她以前没想过他的笑。吉迪恩知道鳟鱼溪不可能流过那些高山流进尚普兰湖——他肯定知道。自己真笨哪！她的双脚湿漉漉的，尽管披风里装着暖和的毛里子，她还是瑟瑟发抖。她觉得自己似乎一直在鳟鱼溪的岸边和水里奔跑、爬行、跌跌撞撞地走。因为暗淡的新月照不到浓密的丛林深处，有一两次她迷路了，接着耳畔传来水流冲击岩石的汨汨声，有时她的脚踩进了溪里，这样她又找着了路。现在她已经走到尽头了。

她跌坐在水潭边。“哦，主啊，”她呻吟着说，“我一定会在这荒野里死掉，冻死，饿死，或者被狼或山猫吃掉。”

离她一步之遥的高高的灌木丛的枝叶突然飒飒作响。她直起身子，后颈上的毛发竖了起来。飒飒声更响了，一只大家猫的头从灌木中伸了出来。菲比瞪着它松了口气，虚弱地问：

“乔治？”

它的两只眼睛像两块发光的煤。它一动不动，菲比从它气势汹汹地昂着头的样子看出它就是乔治。

“你来干什么，乔治？”她伸手去摸它，它“噌”地一下越上一棵树，栖息在她够不着的一根树枝上，背冲着她。

“那就呆在那儿吧。我累得连抱你下来的力气都没了。”她躺下来，卷起披巾搁在脑袋底下，用披风盖住全身，枕着轻柔的水流声睡着了。

几个小时以后，她醒过来，看见一缕阳光穿透树叶，在她眼前投下斑驳的影子。在那片明亮的树影里，一只花栗鼠用两条后腿站着，一动也不敢动。乔治在几英寸之外趴着，随时准备扑上前去。菲比伸出手抓住花栗鼠。乔治愤怒地晃动尾巴，这一刻它

似乎要朝菲比冲过来。过了一会儿它跑开了。菲比用手指划着花栗鼠身上黑色的条纹，低声说：“我想现在你要小心了。”她抬起手，花栗鼠跃过她的大腿跳到旁边的一根原木上，朝她啾啾叫了几声，消失在原木底下了。

菲比费劲地站起来，找了一个地方小便。她用潭水洗了手和脸，然后掬起一捧冰凉的水喝了一大口。她抖了抖披巾和披风，把它们放在身边，然后低头伤心地看看裙子上的一条裂缝。她坐下来脱掉湿漉漉的长袜和“莫卡辛”鞋，她很高兴自己记得把鞋子换成了“莫卡辛”鞋。彼德·索克送给她这双鞋，以感谢他们招待他吃那么多顿饭，当时吉迪恩称赞说：“在林子里穿这个更好——能感到脚板踩在地上，而且没什么声音。”

吃饭。菲比不愿意想到吃饭问题。洗好喝足以后，当她把袜子挂到灌木枝上晾干时，她感到清醒多了，但是也觉得饥肠辘辘。要是把留在雷切尔姨妈家厨房里的火腿和玉米烤饼带来就好了！她该怎么办？必须得吃东西。她往四周打量，好像大树和灌木中间会突然冒出一个塞得满满的食品橱似的。

没办法，她心想。真的没办法。我得回去才行。

回去。这是个既让人开心又让人伤心的主意。安妮也许已经为自己朝她尖叫又打了她而后悔了，她的歇斯底里从未发作很长时间。雷切尔姨妈需要有人帮忙照看男孩。而且，哦，其他那些热爱吉迪恩的人对他的死似乎不会像她那样难以承受。而如果她回去了，她就再一次辜负了吉迪恩，再也无法弥补把那封该死的信交给波莉·格兰赛姆的错误，而纸条上列出来的那些人的家人将一无所有。不行，她不能回去。

可是，我得吃东西——她痛苦地想——我得有计划。她靠在一棵树上考虑自己目前的处境，其实没什么可考虑的：她没带多

余的衣服，没有储备的食品，也没带烧煮的器具；没有地图用来指路。她只有两样东西：口袋里有从父亲书桌上拿来的火绒箱，还有——真让人惊喜——离开奥兰德村时她一只手上紧紧攥着雷切尔姨妈的水果刀。那么长时间顺着鳟鱼溪爬山她都没松过手，睡觉时她就把刀放在身旁。现在，它就在那里，她走过去拣起刀。

“我有刀，”她咯咯地笑出声来，“我有一把刀。有刀我可以做个钩子，有了钩子，再有木棒和一段藤蔓我就能钓鱼了。”

这水潭像一个硕大的、深不见底的水盆，上面有涓涓细流汇入，鳟鱼溪则越过岩石哗哗地冲下山去。水里有鱼儿。菲比刚想到抓鱼就看见了鱼儿，她奇怪自己刚刚怎么没注意它们。清澈的水里有鳟鱼在深深的岩洞和石缝间游动，看起来像移动的影子。她心想——她以前也老是想——多漂亮的鳟鱼啊，红的、绿的、银色的，闪闪发亮，像宝石一样。抓这样的鱼儿让她觉得惭愧，可是她很饿了。所以她立即开始干活，做了一个钩子，又找了一根木棒和一段藤蔓作钓竿和钓绳。活儿并不难，很快就完了，于是她拿着“鱼竿”在水潭边安顿下来。

几分钟以后她钓的第一条小鳟鱼就在地上扑腾了，很快她又钓了三条。她迅速地找了一堆细枝和树叶，用火绒箱里的打火石和火镰生了火，把鱼儿放在木棒搭起的小架子上。鱼香扑鼻，菲比拿起来就吃，虽然外皮已经烧焦，里边还是生的，而且她吐掉的鱼骨头比吃下去的鱼肉还多，可她丝毫不在意。她吃得那么快，连味道都没品出来，然而她感觉好多了，也不再感到冷。她准备继续上路。

“但愿太阳不要挂得这么老高，”她嘟嘟囔囔地说，“要不，最起码树不要长那么高，这样我就看得见太阳了。那我就能搞清楚哪边是西边了。”

吉迪恩似乎就在她的身旁，她听见他的声音在说：“一个人要是在野地里迷失了方向，只要找地上的苔藓看看就行了。瞧，苔藓长在树木的北边，背阴面，永远在背阴面。相反，蜘蛛喜欢干燥，所以在树木的南面。啄木鸟，尤其是那些硕大的红冠黑啄木鸟总是啄东面的枝干。看来它们喜欢早晨的阳光。”

她笑过他：“丛林深处晒不到阳光的。”

“啊，确实是这样，”他肯定她的话，“森林里有阴影也有阳光。假如你知道什么植物向光，什么植物避光，那么迷路的时候就很容易找到方向了。弄懂森林并不难，菲比。只要你学习它们的语言，”他让她重复他说过的话，“因为，耗子”——他冲她咧嘴笑笑——“如果你有胆量走进树林去看看的话，你一定会迷路的。”

菲比摇摇头，想弄明白。她四下里看去，阳光透过苍翠的松树、金黄的落叶松，还有阔叶树光秃秃的枝条洒落下来；侧耳听去，啄木鸟在啄树，鸟儿唧唧喳喳。

真高兴早先那场雪停了。她穿上“莫卡辛”鞋——气候寒冷，鞋子还没有干透——嘎吱嘎吱地踩着干落叶绕着近旁的树木转圈，仔细研究它们的树皮。显然，一棵橡树旁有一丛苔藓，在一棵枫树的同一侧也有一丛苔藓。她还发现几棵松树的上边有高高低低的啄木鸟洞，它们全在向阳的一边。

“没错，就是吉迪恩说的那样，”她小声说，“那么这样就是朝西了——当然，肯定是，跟小溪的方向相反。”

她精神抖擞地套上长袜，把火绒箱藏进口袋，和水果刀以及给泰孔德罗加堡的将军的纸条放在一起。她拨开灌木叫唤乔治。烧鱼的时候它没有出现，也没有跑来吃鱼头。她有一点被抛弃了的感觉，不过心里想乔治一定回家了，那里当然比这儿舒服，而

没有它跟着自己的旅途也会顺畅一点。

她在深深的水潭边跪下，念了一段祈求引路的祷文，又念了一段为吉迪恩和父亲的灵魂祝福。“并且，”她最后说，“主啊，请您帮助乔治找到回家的路。”

作为祷告的一个部分，她最后一次把潭水泼到脸上，又喝了几口。她和小溪道别，转身向西而行。

最初，树叶发出的每一声沙沙声、林间每一次翅膀扇动的声音都会吓她一跳。她紧张地窥视周围，觉得狼啊、响尾蛇啊、或者狗熊随时会窜出来，不过时光渐渐流逝，她变得勇敢了一些。她已经听熟了松鼠、花栗鼠、鼯鼠和野兔的声音，而它们听到脚步声急忙就逃走了。整个早上她见到的惟一的大动物就是一头黑熊，不过它离得很远，在溪的那头，而且正忙着对付一丛浆果灌木，根本没看见她。之后很长时间，她抬脚走路还是非常小心，尽可能不发出声音来。

整个早上和午后的大部分时间，她走过常绿林，地上铺了一层松针，“莫卡辛”鞋踩上去软软的；风儿沙沙掠过高高的树枝，树林里充满松树和铁杉的气息。她走过大片的枫树、橡树、白胡桃树林，明亮的阳光穿透光溜溜的树枝，麻雀和乌鸦响亮地啾啾，伴她同行；她还在地上找到了用石头一敲就开的白胡桃，这样她压根不再觉得饥饿了。

她顺着飞奔的溪流疾走，来到黑暗的山谷。她花了几个钟头爬上一座高高的山头，山的一侧长着一棵枝叶繁茂的山岑树，低垂的枝条上挂满沉沉鲜红的浆果，在湛蓝天空的映照下闪着光。她一度踏着一一条狭窄而整齐的小路爬上了一座低低的山崖，尽头却是一个瀑布水积成的水潭，瀑布的周围长着乌饭树。她意识到这是狗熊踩出来的路，赶紧掉头回去。她知道这个季节狗熊以高

地上的浆果和坚果为食，然后它们要找合适的洞穴冬眠。但愿不要掉进熊选好的洞里。她没有看到印第安人的踪迹，也没有看到人类居住的迹象，除了在长山岑树的山上见过熊之外，也没见过其它的大动物。

在一条小溪旁，她找到一株黑果树，上面还挂着几个没有被熊吃掉的浆果。她贪婪地把果子塞进嘴里，然后坐下来脱掉“莫卡辛”鞋，揉搓疲乏的双脚。她向后靠在一块大石头上，聆听远处的瀑布传来有节奏的轰鸣声。过了一会儿，她打起了瞌睡。

“不行，我不能睡，”她喊了一声，自己的声音把她吓清醒了。她穿上“莫卡辛”鞋，仔细看树的周围——这几乎是这一天里的第五十次了——找苔藓、蜘蛛以及啄木鸟啄的孔，然后继续前进。

一小时以后，路上的影子开始变长，菲比瞧见树丛里有一小片草地，听到动物的吼声和咆哮声。她蹑手蹑脚地走到草地边，远远地在另一头的一条小溪旁，她看到一群狼和什么东西扭成一团。菲比赶紧退了回来，身体碰到后面的一棵树，她抓住一根树杈却被弹了回去。她疯狂地去揪另一根树杈，却抓到一把粗硬的毛。她大叫一声，那个动物也叫起来，飞快地跃到了树上。

哦，感谢天主，菲比心想，原来是只山猫。头顶上的动物动了动，她开始祷告。头顶上的树枝里不再有动静，她慢慢睁开眼睛向上看，一对可怕的黑色圆眼睛正盯着她。

“是头熊！”菲比吓得透不过气来，她差点放开了手上的树杈。她吓坏了，脑子里飞快地转着：狼总是吃别的动物，它们会吃人，熊不吃人，可它们长着可怕的爪子。她抬头看那头熊，又低头看那头的草地。从这个高度看得出来狼群在撕扯什么东西：是一头大黑熊的尸体。她的胃立即翻腾起来。她深吸了一口气再朝上看，树上那头离她很远的熊看起来很小，还没有长大；而且，

它看来和她一样害怕。我知道你是谁，她心里说，那是你妈妈，对不对？

“如果你不伤害我，我也不会伤害你的。”菲比低声说。她提起裙子，双臂牢牢抱住这棵树的枝杈，一跃坐到一根树枝上。在她的头顶，隔了几根树枝，那头熊盯着她，一动不动，无声无息。

“熊啊，”过了几分钟她轻声说道，“我们要在这儿过夜了，就是我们俩，还有那边的那帮坏蛋。”

她还来不及说话就听到一声响亮的“喵呜”，一只大个子橙色猫咪跃上她的大腿。她欣喜若狂地攫住树枝，克制住没有叫出声来。乔治目光炯炯地瞪着她，尖利的爪子挠着她的膝盖。

“我说错了，”菲比哑着嗓子说，“我们有三个人了。乔治，你这是打哪里来的？这一整天你都到哪里去了？”她用一只胳膊搂住它。它咬了她一下，她摇晃起来，一把抓住乔治的尾巴。它吼了一声，爪子更深地抠进去。她的身子由于惊骇而颤栗着，她努力摆正身体，迅速回头去看狼群是否听到了动静，不过就算它们听到，它们也不以为意。

它们已经吃完了黑熊的尸体，现在正一匹挨着一匹大步缓缓跑进林中。

她一直等到最后一匹狼也走了为止，然后她紧紧地搂着猫咪，放松身体从枝桠上滑下来。乔治跳到地上。菲比靠树站着，头向后仰，闭上了眼睛。渐渐地她感到附近有人，她睁开眼睛，看到离她不到一英尺的面前站着一个满脸困惑的高个子莫霍克年轻人。

第六章



彼德·索克

“彼德？彼德·索克？”菲比吃惊地瞪着眼前的男人，“彼德，哦，彼德，谢天谢地！我以为又迷路了。你瞧，一开始我只能沿着小溪走，可后来走到尽头了，那是因为我傻乎乎地把吉迪恩的话当真了。我以为迷路了，幸好还记得他说过苔藓和啄木鸟的事，于是我就那样走，结果来了那些狼，还有熊，乔治……还有……还有……”她直直地瞪着彼德，脑子里乱糟糟的。

彼德·索克摇摇头。“小鸟儿，”他低沉的声音缓缓说道——以前在汉诺威，无数个晚上菲比听到过这个声音，“我认识你这些年你从来没有一口气说过这么多话，我也搞不懂你在说什么。来，天晚了，我母亲和妹妹就住在离这儿不远的营地里。你等会儿告诉她们是怎么回事吧。”他把手放在她的背上，把她推向狼走的那个方向。

菲比没有迟疑，她信任彼德·索克。在所有来她父亲那里夜谈的学生中，只有他总是微笑着和她打招呼，经常给她讲故事或

笑话，而且他送了她那双“莫卡辛”鞋。现在他在眼前。难以置信，他就在眼前，她甚至没有停下脚步想一想他为什么在这里。

那么会有东西填肚子了，她心想。在夜幕中，她跟在彼德身后，觉得暖洋洋的。乔治破例紧跟着她，那头熊却不见了。

彼德说得没错，几分钟以后他们穿过草地——经过那头熊的遗骸时，菲比转过了脸——又穿过树林，来到了河边一小片长着桦树的空地。彼德的母亲和妹妹就在此宿营。在火堆旁菲比看见两个女人，她们穿着鹿皮绑腿和束腰外衣，正围着一个悬在木头三脚架上的铁锅忙碌。不知道锅里烧的是什麼，扑鼻的香气让菲比只想在锅子前坐下就吃。

她走上前去，女人站了起来。“我的母亲，沙可提尼斯特娜，”彼德冲着年长的一个鞠了个躬。“我的妹妹，凯特斯塞恩。”他转身对着年轻的那个，菲比看出这是个和自己一般大的女孩。

“你好。”沙可提尼斯特娜说，凯特斯塞恩向后退，她低头致意但没有开口。彼德用莫霍克语和她们说了几句话，他母亲微笑了，妹妹则羞涩地点点头。

“我告诉她们你是汉诺威惠洛克博士的学校的老师的女儿，是我们一直在寻找的女孩，还告诉她们你只会讲英语。糟糕的是我妹妹凯特斯塞恩只会讲莫霍克语，我母亲只能说一丁点儿英语。不过，”——他微笑道——“她烧的东西可好吃了。来。”

菲比感激地坐在火堆旁，从沙可提尼斯特娜手里接过水、玉米薄饼和满满一桦树皮碗的炖肉。彼德告诉她那是炖豪猪肉。肉汤香醇可口，像猪肉一样鲜，和玉米仁一样嫩，菲比恨不得像猫一样把脸扎进碗里。不过她还是学着其他人的样子用手指捞起碗中的肉块，然后把玉米薄饼放到浓汤里蘸着吃。乔治在她吃的时候一直呆在旁边，伸长四肢愤怒地叫唤着，于是她把最后一点给

了它。其余三个人都笑了起来。

等到她狼吞虎咽地吃完第二碗炖肉，彼德问她怎么一个人跑到了林子里。他背靠一棵大桦树，双腿伸直坐在地上，月光洒落在白色的树皮和他那黑色的扎起来的头发上。他用一条细树枝捅着烟斗，这个动作以前菲比在自家的火炉旁见他做过上百次，让她感到安心。

“彼德，”她稍稍靠近他一点儿，好像每棵树的后面都潜伏着敌人似的——低声说，“我不知道该不该告诉你。这事不该由我来说。”

“小鸟儿，我活到二十岁，其中一大半时间是在白人世界里度过的，靠的可不是像马利筋^①撒种一样到处传话。”

菲比不动，要不要告诉彼德纸条的事呢？她知道他不会泄露纸条上的内容，因为他信守诺言。她也知道莫霍克人是英国人的同盟军，而且吉迪恩写着纸条要交给莫霍克人伊莱亚斯·布兰特，可是把吉迪恩的故事讲给任何人听似乎都是一种背叛。

“我得告诉你，”彼德说，“我知道你离开了你姨父家。我的一个亲戚恰巧有事去汉诺威，他看见你了。他——”

“他跟踪我。我知道有人跟踪我！”

“他送信给我了，我们都在关注你，小鸟儿。你一个人跑进林子里是不行的，因为在这里的南面和西面靠近哈德孙河的一个叫弗里曼农庄的地方打了三天的恶仗。英国人输了——不过这个和你没关系。关键是现在这个时候森林里不但到处是野兽，而且还有士兵，他们都是从两边的部队中开小差逃走的，全不是好人。女孩子一个人不安全。你没有伴，没有护身的火器^②，恐怕你连把

①milkweed：马利筋，一种植物。

②firearm：火器，在美国一般指手枪、步枪等。

狩猎的刀都没有吧？”

“我有刀。”菲比转过身，从裙子里面的口袋里掏出那把木柄水果刀。

彼德吃惊地看看刀，然后看看她：“你……你就用这个防身？”

菲比瞧瞧那把刀，忽然觉得自己无知又渺小：“我……我以为——”

他没让她说下去。“小鸟儿，这个没用。林子里有些亡命之徒，有的人受了伤，而且不用说他们肯定都饿坏了，所有的人都好几个礼拜没碰过女人了。没人会被你这把小小的厨房刀唬住的。”

彼德的母亲开口了。“若尼康日奥^①说得对，我儿子老师的女儿。外面这么乱，你又不认识林子里的路，你离开家不好。这样不好。”

“我们大家都不安全，”彼德说，“我父亲七月份战死在山那边波马斯恩湖的赫巴顿，我母亲的兄弟在上康涅狄格河沿岸的山里替英国人侦察。等我母亲和妹妹在他的照应下安全了，我就加入我兄弟所在的英军。现在，你能不能告诉我你为什么冒这么大的险出来呢？”

对菲比来讲，保守吉迪恩的故事似乎不再那么重要了。彼德在家人需要他的时刻却把宝贵的时间用来保护她，而且她明白自己急需他的帮助。因此她用尽可能简洁的语言说了如何在汉诺威自家的屋子里发现吉迪恩以及随后发生的一切。

她深吸了一口气。“所以，你瞧，彼德，我得为吉迪恩做这件事。你得了解这个。”

“小鸟儿，我确实了解你的感受，但是危险很大。何况，你不

^① Ro'nikonhri:io，即彼德·索克的印第安名字。

可能走得像你表兄那么快，你可能没法及时赶到泰孔德罗加堡把纸条交给鲍威尔将军，那就没用了。不行，我觉得你必须回家。”

菲比沉默了一会儿。她没有想过自己也许来不及把吉迪恩的纸条送到。她的胸口忽然沉甸甸的。可是那些亲英战士的家人需要帮助，她必须帮他们把密信送到将军那里。

“不行，彼德，我不能回家，”她抓住他的胳膊，急切地看着他，“我必须把吉迪恩的密信带到泰孔德罗加堡。我父亲替抗英军打仗，在波士顿死了；吉迪恩也死了，因为他是国王的士兵。我不知道谁对谁错，我也不能为我父亲做什么，可是这件事我能做，这是为吉迪恩做的最后一件事，也许可以拯救那些家庭，让他们不再像黛博拉·威廉姆斯那样遭罪。我得试试，彼德，”她坐回去，双手放在腿上，“而且我不明白，彼德·索克，你为什么那么在乎谁打赢这场可恶的战争？”

彼德一直认真地看着她，他长长地吸了一口烟，又吐出来，说道：“我想赢不赢这场战争对莫霍克人来讲都无所谓。谁赢了，莫霍克人都不会赢。不过我们的勇士泰恩德尼吉和他的妹妹康瓦茨茨泰尼——她率领着六族联盟^①旗下一个重要的妇女团体——他们俩告诉我们还是和老同盟英国站在一起好一些。出于回报，英国人答应帮助我们抵抗那些殖民者日益蚕食我们的土地。我想我们别无选择，只能相信他们，再说若没有我们帮忙他们也赢不了。康瓦茨茨泰尼是驻守在莫霍克山谷的英国长官威廉·约翰逊爵士的夫人，她有英国人授予的权力，泰恩德尼吉也一样。我们的酋长决定跟随他们，他已经派遣了战士作为同盟军投奔蒙特利尔的

① Six Nations: (易洛魁) 六族联盟，1722 年北美 Tuscarora 部落加入五族联盟 (Five Nations) 后组成。五族联盟由 Mohawk, Oneida, Onondaga, Cayuga 和 Seneca 五个易洛魁印第安人部落组成。

英军将领盖伊·卡尔顿。我要跟从我的酋长，也就是跟从泰恩德尼吉，他和我一样也是惠洛克博士的学生。可是，小鸟儿，要和我以前的老师乔纳森·奥考特背道而驰，这真令人难过，因为我是那样敬重他。”他伸出手握住菲比的手，两个人都不说话，但是菲比感到他们彼此理解。

沙可提尼斯特娜站起来：“现在该睡觉了。别再说话了。”她责备彼德。

菲比累极了。那天晚上她躺在彼德的母亲和妹妹中间，身上裹着披巾和披风，火堆余烬把她的脚烘得暖暖的。入睡之前她最后想到的是彼德母亲和她的体贴关爱。

然而，她醒来以后想到的第一件事是为了报答彼德·索克的好心，她不能告诉他自己将要做的事情。早饭是玉米粥，味道和她在自己家里烧的一模一样，她突然有一阵强烈而痛楚的思家之情。刹那之间，她几乎要跟彼德说她愿意和他一起回到康涅狄格河，而当他问到乔赛亚姨父和雷切尔姨妈是否知道她去了什么地方时，她差点哭了。

“没……没有，”她结结巴巴地说，“我就这么走了。”

菲比不知道说什么好。吉迪恩的死带来的打击，安妮盛怒之下的敌意行动，在空心树里找到的纸条，以及她最后下定决心为吉迪恩送信——发生了这么多的事情，她根本没想过姨父和姨妈会担心她。

“我会送信给他们的，”彼德说。菲比知道他不会再试图说服她回家了。

“我不能在此逗留，也不能把纸条带给鲍威尔将军。我的任务很紧迫。抗英军对他们的莫霍克邻居很不友好，我得保障母亲和妹妹的安全。另外，菲比·奥考特，我不会把你像囚犯一样押回

罗宾森家。虽然你的确是只温柔的灰色小鸟儿，可我也知道你固执起来就像奥卡瓦日——就是熊一样。我本来应当看牢你的一举一动，可我没时间了。所以你必须仔细听我说的话，时不时查看我呆会儿给你的地图。”

彼德一边和她说话，一边从一棵大桦树上剥了一层厚厚的树皮，然后用挂在脖子上的一枝铅笔在上边画图。

他不时指着地图给她讲解，要她顺着他们宿营的卡尼亚塔拉肯河走——他说英语叫怀特河。他说这条河一直在那些高山的南面流淌，所以河边有一条古老的阿贝纳科小道。他告诉她这条河向北拐的时候她要朝南去，从那里起沿那些小丘而行。他标示出较小的河道旁那些古老的小径以及拉特兰村，在那里她会看见军事公路。菲比记得吉迪恩用来给波莉·格兰赛姆写信的破地图上就标有军事公路。

“你走军事公路穿过村落。前线的居民现在对陌生人都不会友好，何况那里有狂热的抗英派，他们正忙着搜捕亲英派，把他们杀了或者抓进监狱，所以你必须走军事公路，那样他们就不会检查你父亲是不是真的抗英派，最重要的是，他们不会搜到那张表明你是亲英派的纸条。休息的时候呆在林子里，不过不要让军事公路离开视线。到了肖哈姆村以后不要走军事公路，在那里有一条朝南的阿贝纳科古道，顺着它到尚普兰湖湖口处的肖斯码头，从那里可以看到湖边靠纽约州一侧高高的泰孔德罗加堡。别搞错了，等你离开怀特河以后，一路上就只有小河小溪了。从湖口看尚普兰湖更像一条河。你得找一个船夫带你过湖。你得非常小心才是！”

菲比点着头，全神贯注地聆听彼德的解释。她不敢开口说话：彼德的语气充满警告，而且那样仔细地说明路线，这比他谈论那

些开小差的士兵更让菲比觉得恐惧。

彼德把地图交给她。“要是你主意已定……”他停了一下。菲比没有接口，他又继续说道：“我母亲和我觉得你得穿上凯特斯塞恩的衣服，你们俩个子差不多，我想应该不成问题。你穿上我妹妹的衣服就不那么引人注意了，会少点儿危险；而且你可能要在树上歇息。”他咧开嘴笑了，菲比知道他在想昨天她和小熊在一起的冒险经历。“你得越过溪流，”他继续说，“也许要找洞穴睡觉，你碰到的奥卡瓦日也许不会像昨天那头那样老实。你那累赘的裙子可不像我妹妹穿的披毯和外套方便。”他转脸看凯特斯塞恩，后者满怀希望地冲他微笑着。“凯特斯塞恩喜欢极了你那彩色的衣服，她乐意用她的披毯^①跟你交换。”

菲比低头看看裹在身上的母亲的格子呢披风，它已经很旧了，有的地方已经蛀出了小洞，毛里子也已经磨平，可是舍弃它就好像舍弃了她最珍惜的一切。她后退了一步，打算拒绝交换这件披风，可是看着彼德，还有他的妹妹和母亲，她怎么可以这样忘恩负义？凯特斯塞恩的父亲和她父亲一样死在战争中，马上她哥哥又要去打仗了，也许也会死去。也许她的绣花束腰外套是她所爱的人为她做的。她没有多加考虑，马上解开脖子上的银色纽扣脱下披风，把它塞到那个女孩手里。凯特斯塞恩冲她羞涩地笑笑，递给她红色的披毯。彼德往河边走去，让姑娘们换穿衣服。菲比留下来的惟一的東西是系在裙子里面腰带上的口袋。她把装有纸条的口袋塞进束腰外衣的袖子里。

系上绑腿的感觉怪怪的，柔软的皮就好像腿的另一层皮肤，像没穿似的。长外套看起来并不那么怪，虽然它也是用鹿皮做的，

① blanket：披毯，美洲印第安人用来遮蔽身体的动物毛皮或自制纺织品。

可穿着它就好像穿着日常的宽大外套，不过更暖和。它还很好看，领口处镶着繁复的珠子，肩膀、袖子和褶边处装饰着流苏。她不介意看见凯特斯塞恩穿着她的衣服，虽然看起来这有点像在一面变形的镜子里见到自己。她和凯特斯塞恩穿着尚未熟悉的衣服互相注视，都不好意思地微笑了。当然，当那女孩赞赏地摩挲着格子呢披风的时候，她并非毫不为意，可是她也看见当自己用手指轻抚外套柔软的皮时，那女孩微微地皱了一下眉头。听到彼德的母亲和她说话，她松了一口气转过身去。沙可提尼斯特娜递给她一小袋用桦树皮口袋装着的碾过以后烘干的白玉米。

“要是在小溪里抓不到鱼，树上又找不到坚果，那你只有用水掺上这个吃才不会饿死。”彼德说。

“不行，”菲比使劲地摇头，“不行。你们自己也需要吃的。”

“我们觉得饿的时候，小鸟儿，我们知道你也饿，可是你又不跟我们眼前。恐怕很快你就不会是只圆乎乎的鸟儿了。”他悲哀地笑着说。

菲比从彼德母亲手上接过玉米，哽咽欲泣。有时候那些令人意想不到的善举比忧伤更加催人泪下，她心想。她给彼德的母亲和妹妹鞠了个躬，给彼德鞠了个躬，然后伸出双臂紧紧抱住了他；他也紧紧拥抱着她。

菲比的口袋里装着给泰孔德罗加堡的将军的纸条和一袋干玉米，手上紧紧攥着地图，沿着怀特河边的印第安古道开始朝西面出发。她喜欢那条河，它不像康涅狄格河那样宽广，可是它像鳟鱼溪一样水流湍急，在岩石上激起飞扬的水花。风不大，天气晴朗而寒冷，碧空如洗，太阳在流动的水中投下变幻的光影。这种日子连最郁闷的情绪都会消散。她穿着凯特斯塞恩那双无拘无束的绑腿，脚步轻盈。

她并不是一个人走路。她刚刚经过河流的第一个弯道，就听到脚下传来一声熟悉的“喵呜”——乔治在那儿！它绕着她的脚踝跑来跑去嗅着凯特斯塞恩的绑腿那陌生的气息。他们相伴前行，乔治跑前跑后，不过一直离得不太远。这时菲比听到附近有动物的呼吸声，她停下脚步环顾四周：离她站的地方两码远处有一头小黑熊正把背靠在一棵松树上起劲地蹭。“老天爷啊，”她低声叫道，“又是一头熊。”

熊抬起头看见了她，它停下来不蹭了，慢慢朝她走来。她向后退去，乔治却没有，它冲着熊直奔过去，身体撞到了熊腿上。

“不，乔治！哦，不要！”菲比大喊道。她闭上了眼睛。她没法救乔治，也没法跑。她等着它凄厉的惨叫声，可是没有。她慢慢睁开眼睛。熊一动不动地站着，乔治欣喜若狂地在它脚边打转。她突然明白了。“你不是别的熊，”她说，“我认识你。那时我们一起在那棵树上。”然后她想到，不能因为这是同一头熊，不能因为它小就不把它当熊看，熊总是危险的。她又开始小心翼翼地后退。

“过来，乔治，”她轻轻地叫道，“过来。”不过，她没有等它，转过身走了，一开始很慢，渐渐地越走越快，最后跑起来。她听到身后有呼噜呼噜的声音，知道是那头熊。她停下脚步回头，熊也停住了。

“回去！”她喘着粗气，用发抖的手指着那棵松树说。熊一动不动。

“拜托你走开吧！”菲比恳求道。熊还是不动，它满怀期待地看着她。

“拜托，我不要你在这里。乔治，”菲比乞求道，“请你告诉熊让它走开好不好？”突然她意识到自己是在求一只猫跟一头熊说话，因为熊不肯听她的。她忘了害怕，也忘了在森林里要安静小

心，放声大笑起来。她想起这是很长时间以来自己第一次笑出声来。

最后她打住了，歇口气。要是熊这一阵老跟着要不要紧？它似乎不会伤害她，而且俨然成了乔治的伙伴——奇怪的伙伴。也许它会吓跑那些大野兽，还有那些危险的人。她决定，既然他们要一起走，她就给它取个名字，因为它让她想起了在奥兰德村的一位老妇人，她就叫它巴莱特。“你看起来和巴莱特太太一样满怀希望，”她跟它说，“她也长得实墩墩的。”

于是这段漫长艰难的路程又重新继续。菲比日益变得坚强起来，每次听到头上猫头鹰翅膀扇动的声音或者看到鹌鹑在面前突然飞起来，她也不再惊跳了。她走路小心而轻快。有一头憨态可掬的小熊和一只牢骚满腹的小猫跟在身边，看来也不是非要特别安静不可。乔治的确牢骚满腹，它累的时候要人驮着它；它要喝水或捕猎的时候，要是他们不停下脚步它就会愤怒地吼叫。

他们花了一天时间从一侧爬上一座山，然后几乎是滑着从陡峭多石的另一侧下山；又花了几天气冒雨跋涉过了沼泽地。他们穿越溪流，穿越草地。菲比离开奥兰德村时地上积起的雪经过几天暖洋洋的日子已经融化了，但是天气又变冷了，高一点的山上可以看见积雪。白昼日益缩短，水潭和小溪边结了冰，鱼儿游到河流深处，更加难抓到它们了。南飞的野鸭和大雁愈来愈少，榆树、橡树和枫树上的叶子已经落尽，只有金色的美洲落叶松给长满松树和雪松的沼泽地和树林增添亮色。有时候，菲比整天裹着凯特斯塞恩的披毯走路来抵御风雪，夜里有它也就更好了。乔治和巴莱特也很开心，它们在她身边靠着火堆蜷起身子一动不动。巴莱特身上臭臭的，菲比不想和它靠得太近，可是每次把它推开，它打个滚又会回到她身边。不管他们睡在哪里——小溪畔挡风的岩石边或小山旁，抑或是大山的洞穴里——他们像温暖的大球一

样互相紧挨着，最后菲比习惯了巴莱特粗糙的皮毛和臭烘烘的熊骚味，不再觉得不舒服。

菲比——还有巴莱特——吃鱼和在灌木丛中找到的少量黑果、黑刺莓，他们还吃落在地上的胡桃、榛子和山核桃，还有马齿苋、薄荷、菊苣以及那些生长在阴暗潮湿地的可食用的植物。乔治则自己找吃的。

他们一个人都没有遇见。他们沿着彼德·索克安排的路线走，一直靠近怀特河，然后沿着溪流和小河边的古道转向西南方向，穿过深藏在绵延的山脉之间的村庄。菲比因为彼德画了这么细致的地图而满怀感激，她知道要是没有这地图，自己永远无法穿越茂密的森林和巍峨的群山。最后她达到军事公路，这是一条崎岖不平的路，不过挺宽，不仅能通过行军的士兵，还能通过四轮马车或牛车。一路上菲比几乎老抱着乔治，伴着身边巴莱特紧张的呼噜声，经过拉特兰、匹兹福特和布拉顿时，她一直沿着马路和居民区的外围走，但到达肖哈姆时，她几乎进了村子，因为她太想看见别的人了。

一个寒冷的夜里，天上下着大雨夹雪，地上泥泞不堪，菲比早早就准备宿夜了。她第一回决定做顿真正的晚餐。她找到一棵黑刺莓树。它掩藏在一棵漆树和一棵黑刺李之间，竟然没有被鸟儿或狗熊碰过。她趁着巴莱特还来不及吃，飞快地摘下浆果藏在外套里，随后编了一个小小的树叶篮子，把果子放进去。

没多久他们越过一条小溪。菲比带了藤蔓、鱼钩，第一次尝试她就钓到了一条差不多有八英寸长的鳟鱼。菲比用一只手把鱼——还有浆果——高高地举在头上，那样猫和熊都够不着了，打算用另一只手去捡些树枝生火。这时巴莱特吼了起来，她也冲着它吼了一声。她发现它吵的时候那样做很管用。她继续干活，接

着她听到有声音传过来。树枝掉到了地上。鱼掉了。浆果掉了。她一把抓起乔治纵身跳上最近的一棵树，巴莱特紧跟其后。

几分钟以后出现了两个男人。他们肩上扛着火枪，穿着饰有流苏的布衬衫，腿上绑着伐木工人的鹿皮绑腿。菲比吓得呆若木鸡，她透过光秃秃的树枝注视着这两个人。他们就在她下面停住了脚步，其中一人把背上的包袱解下来，从里面拿出一只死野鸭；另一个弯腰拣起菲比的鱼。他嘟嘟囔囔地说：“好像有人来过这里，艾贝尔。”

“没错，他们没呆多久，而且还给咱们留了一条鳟鱼。你来生火，杰克，我来准备烧野鸭。这玩意儿加上那条鱼一定棒极了。我饿死了，饿得能吃掉一只猪呢。”他盘腿坐下，开始拔野鸭毛。

他的同伴想的可不是那么简单。他四处走来走去，用鼻子闻了闻灌木丛后面，这边走几步，那边又走几步。有一次他抬起头，但不是直直往上看，周围树木的阴影以及才又开始下的雨夹雪奇迹般地遮掩了巴莱特、菲比和乔治的身影。

“我闻到熊的气味，艾贝尔，我发誓是真的。”他坚持道。

“咳，熊可不会捡树枝，再说呢，我可没听说过熊会把鱼扔下留给咱们来拣。行了，杰克，赶紧把火生了，不然树枝都湿了。”

乔治在树上哧哧地喘气，菲比抓了它一把，它咬了她的胳膊；她跳起来；它挣脱了她，摔下去掉在巴莱特身上。巴莱特惊恐地吼了一声从树枝上摔下去，正好落在那个叫杰克的人身上。

杰克猛地一使劲，把熊从背上拽下拔腿就跑。艾贝尔一边发出一长串诅咒，一边抓起火枪跟在后面狂奔而去。巴莱特蜷缩在树下哀哀地低嚎着。菲比从树枝上爬下来。

她跑啊，跑啊，一直到恐惧感慢慢消失才停下脚步喘口气，同时想想怎么办。她只知道自己走的方向和那两个人相反，却不

知道是什么方向。乔治和巴莱特都不见了，雨已经下成了雪，夜里一片漆黑。她迷路了。她把披毯扯到脑袋上。她不敢走，怕走错方向；可她确定那两个男人就在下一座山头那里，时刻准备着跳出来袭击她，而且她也害怕呆在原地。她走了，心里祈祷上帝的天使会保护她，给她带路，还保护巴莱特和乔治。

黎明来临之前，她的最后一个祈愿应验了。雪停了，她坐在一座小丘的背风处歇息，随后睡着了。巴莱特翻了个身，差点压到她身上，把她给弄醒了。她直起身子四下里看。天晴了，随着明朗的白昼慢慢来临，天空呈现出粉红色。虽然看见两个同伴让她开心，她还是感到又累又饿，双脚酸疼，伤心难过。出来以后头一个早晨她没有用凉水洗脸，也没有重新编头发。她满心希望当初跟了彼德·索克以及他的母亲和妹妹回到奥兰德村。

巴莱特在树底下找到了胡桃。菲比将就着吃了点小溪边找到的水田芥。她喝了好多水，那样就不会觉得饿得太厉害了。她还对巴莱特和乔治感到不满，因为它们有坚果吃，而且它们身上显然带着鱼腥味。“但愿你们把那只野鸭也吃了。”她忿忿不平地说。

她独自拖着沉重的脚步前进，丝毫不理会那两只动物，只有在看树定方向的时候才停下来，然后前脚拖着后脚上山、下山，跨过一条小溪、两条小溪、也许第三条小溪，直走到腰酸背痛，精疲力竭，最后在一座绵延到大河边的山丘旁，她靠着山沿的一块大石头瘫坐到地上。她把头向后仰，闭起眼睛，聆听着鸥鸟尖利高亢的鸣叫声，连河狸甩尾巴时发出的打枪似的啪啪声也没能吓着她。猫走过来蹭她。

“别烦我，乔治。到河里找条鱼儿吃。我闻到鱼儿的气味了。”她睁开眼睛。鸥鸟！她是在一条河边听鸥鸟叫！河！等你离开怀特河以后，一路上就只有小河小溪了，然后就到了那个湖……彼

德不是说过吗？要注意——从湖口看尚普兰湖更像一条河——一开始你可能看不出来这是一个湖泊。

她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透过阔叶树的枝杈，湖水在正午的阳光照耀下熠熠闪光。“但愿这是湖。老天爷啊，但愿这是一个湖。”她低声说。她缓缓地穿过树丛朝湖边走去，几乎没有注意到被她推到两边的灌木和小树。她走到湖边。就在那里，越过闪亮的水面，在高高的山崖上，正如彼德所说，她看见一个堡垒的外墙。

山崖下有一个船码头，但在那里和水面上都没有小船。这个地方看起来荒无人烟。她看看周围，似乎这样一来，把她送到对岸堡垒的办法就会自动出现。事实上它真的出现了。离她不到三英尺远的地方，一艘半边埋在树叶和小树枝里的小划子就拴在一棵垂向水面的小柳树上。菲比迷惑不解地瞪着它。她弯下身子拿走树枝，清除树叶，手碰到了一根桨。

“一定有天使在保护我，”她轻吁了一口气说，“吉迪恩，我会把你的纸条带给泰孔德罗加堡的将军的。”

第七章



无人在此

“嘿！”菲比听到一声粗哑的喊叫，“你拿我们的船干什么？”一个男人从山坡上朝她飞奔过来。她转身想跑，但是他的速度更快。他揪住她的胳膊，要不是他抓得牢她就跌倒了。

“噢，求求你！”她拼命地想挣脱，“我只想借那艘船用用。我得过湖到对面的堡垒那里去！我会还你的。”她鼓起勇气抬头看他，等她发现抓她的那人只是个和自己差不多的男孩时，先前狂跳的心平静了下来。那个男孩个子高高的，像个大人，声音也像大人一样低沉，不过身材和普通男孩一样瘦削，浣熊皮帽下的一张脸稚气未脱。他死死地盯着她。

他更使劲地抓住她的胳膊；她向后退去。“要是你不说出来你在这里干什么，我是不会让你走的。”他说，“你干吗要到堡垒那儿去？这对你有什么好？因为那里一个人都没有。”

菲比惊呆了：“你说什么？一个人都没有？鲍威尔将军到哪里去了？那些英国兵呢？哦！肯定有人在那里的！”

听她提到鲍威尔将军和英国兵，那男孩就抓得不那么紧了。“行了，那边没人，”他说，“一个活人都没有。他们走了，所有的人。我不明白咱们干吗要跟着伯戈因将军和别的头领讨好那帮该死的抗英派。约翰尼·伯戈因先生走了，把鲍威尔将军和他的士兵从泰堡带走了，他可真聪明！他在哈德孙河那边的弗里曼农庄和贝米斯高地输了以后就是这么做的。在本宁顿和哈巴德顿他又输了，还是这样做！他就这么跑了，让你们这些偷东西的、杀人的抗英派胡作非为。”

“我不是抗英派，我也不是小偷！请你松开手好不好？我不会逃的，我保证不逃，你把我抓得那么牢，我连想也不敢想。求求你了，你把我弄疼了！”

男孩怀疑地看了菲比好一会儿，慢慢松开了手。菲比向后退了一步，一边揉着发麻的胳膊，一边回想他说的话。她该怎么办呢？要是这男孩说的是真的，她该把吉迪恩的密码纸条交给谁呢？谁来保护那些亲英士兵的家人呢？

“我没想伤害你。”男孩把身体重心从一条腿移到另一条细长的腿上，他眼睛里的愤怒减弱了。要不是他的蓝眼睛清澈得令人吃惊，他这张脸实在没什么特别的。他的嘴巴很大，鼻头圆圆的，方方正正的脸上布满了雀斑；几缕略带红色的头发从前额上压得低低的皮帽下面冒出来。

“不管怎么样，”他凶巴巴地对菲比说，“你还没说过你穿着印第安人的衣服，想要偷船到那个被扫荡得精光的地方去干什么。那里连一个跟我们一样的亲英党人都没有——我们的人都走了。就是密探去了也没事可干。”

“走了？所有的亲英派都走了？到哪里去了？”

“其他人我不知道，不过两个晚上前那些抗英派来过，半夜

里，他们把我们从床上踢下来让我们走。他们想让我参加他们的部队，跟他们一起打仗，可我逃走了，在林子里一直躲到昨晚。我是偷偷回来拿我们的船，打算划船去追我妈和弟妹们。我可没时间在这儿跟你闲扯，但你不告诉我来干什么，我就不走。”他不耐烦地把帽子往脑后拉了一下，露出磨损的、肮脏的绷带。

“哦！你怎么啦？”菲比本能地向他伸出手。

“啊，那个流氓要把我强行押走，我和他打起来了。”他把帽子拉回到前额上，出人意料地笑了起来。他的脸神采奕奕，菲比突然奇怪自己刚才怎么觉得他长得不过普普通通。随后他的眉头又皱了起来。“我可不愿意傻站在这里，等你告诉我你干吗来着。”他执拗地说。

菲比不知道说什么好。该告诉他什么？她不能告诉他吉迪恩的事，也不能把密信或亲英派家庭的名字告诉他。他可能在对她撒谎，他也可能是抗英派密探。“我没有任务，”她最终说道，“也许我有任务——到泰孔德罗加堡去——不过要是那儿真的没人了，我就不知道接下来怎么办了。”

他紧盯着她，菲比弄不清楚他是不相信她呢，还是没有理解她说的话。他无可奈何地耸了耸肩膀，抬头看看天。乌云正在东方聚集起来。“我得走了，”他说，“好像要下雨了——更像要下雪吧——我得去找我妈。她朝北到加拿大的易洛魁河那里去了。我说，我要是你就掉转头，从哪里来回哪里去。”

从哪里来回哪里去。男孩说的话狠狠地打在菲比身上。她的身体往下沉，喘不过气来。回去。回到那些山上。她做不到。而且，她知道她无法回到奥兰德村了。她吓得哆嗦了一下。她身上带着吉迪恩的纸条，俨然成了亲英派的密探。那些绞死了吉迪恩的人同样会绞死她。她看见一艘长长的小船滑向对面湖的南岸，

惊起了一群野鸭。它们看起来不像是真的。所有的一切都不像是真的。

“你不能老站在这里，”男孩不耐烦地说道，“这儿到处都是野兽，而且抗英派的堡垒就在那座山顶上，离这儿只有一英里。回家去吧。我得出去找我妈和安德森先生了。”

安德森。菲比呆住了。安德森是吉迪恩的纸条上提到的姓之一。她用心记住了这些名字，不时默念着它们。他们会不会是一家人呢？“你同安德森家是亲戚吗？”她问道，“我是说住在纽约州斯克奈斯堡附近的塞普蒂默斯·安德森。”

“不是我，我是杰姆·莫里塞。安德森家离这里有几英里远。”

莫里塞，纸条上的另一个姓。他们一定是纸条上提到的士兵的家人。他们面临危险。正如彼德·索克所说，她已经来得太晚了。

“杰姆·莫里塞，”她开口说道。她打算问问科利弗家的情况，但是他打断了她。

“噢，你怎么知道……哦！老天！”他猛地一把揪住菲比的胳膊把她往船上推去。

她听到一声低吼，接着巴莱特出现在树丛中，它的鼻子上结着一块深红色的斑。

“它在流血，”杰姆喘着粗气说，“开枪打它的人肯定就在后面，非把它杀了不可！要是你能跑赶紧跑吧。快点！”

菲比甩开他的手，跪到熊的身边。“巴莱特，我把你给忘了，对不起。”她抚摩着它身上扎手的毛，“对不起。你在哪里找到这么红的浆果？”

“老天！”杰姆声音发颤，“你一定昏了头了！”

菲比抬起头。“它不会伤害你的。它妈妈死了。它叫巴莱特。”

“巴莱特？巴莱特？它怎么会有这么怪的名字？”杰姆不好意思

思地脸红了。

“是我给它取的名字。它让我想起以前在奥兰德村的巴莱特老太太。瞧，她的头发颜色和熊毛一模一样，而且她吃得和她家的猪一样多，所以她块头很大，长得又不高，你可知道，呃，我表兄吉迪恩说她的屁股有三把斧头柄宽。我想就一把半吧，不过她看起来真像头熊。”

杰姆盯着菲比，似乎真的当她是个疯子。“你在哪里碰到它的？”

菲比站起身。巴莱特低声哀叫起来。她又弯下腰抚摩它的脑袋，柔声安慰它。她觉得好受了一些。巴莱特沾了浆果汁的鼻头，以及杰姆·莫里塞为自己刚刚胆小怯懦而不安的表情都让她觉得好笑，她心里重新获得了平衡。“在树上，”她说，“我在一棵树上发现了它。”

“你打哪里来的？”

“山那头康涅狄格河边。”

“不会吧！就你这么个小姑娘，裹着这一身印第安女人的衣服？你和……和那头熊到一个人都没有的城堡来找一个将军？我不相信。”他抱着胳膊恶狠狠地瞪着菲比。

“我不知道他不在这里。”

“你到底为什么要见将军？”杰姆似乎忘记了他正急着要去找他母亲。

“因为我受人之托，有事情要面见将军。”菲比态度强硬地回答。

“在这儿你根本见不着一位英国将军，除非你到易洛魁河上的圣约翰堡——就是从这个湖一直流向圣劳伦斯的那条河。那个堡垒在加拿大，离这里有一百英里左右。而且从这里往南所有的堡垒都被抗英派占领了。我现在要走了。”他转身走了，只过了一会

儿又急转过身，“要是你打定主意去圣约翰堡，你自己——还有那头熊——总归能去成的。你不能和我一起去，我要照看的够多了。”他决然地爬上斜坡往小路去，到了那边朝北而行。才走了几步，他放慢了脚步，停下来转了个身。

“该死，我不能把你留在这里！来吧，我妈知道拿你怎么办。不过你要是抗英派密探就死定了！”他猛地抓住菲比的胳膊。“啥也别说，”他低低地说，“湖上有一大群人。他们正朝这边划过来，不要问他们是谁，到哪里去。快点！”

杰姆拖着菲比伏下身子沿着小路以最快的速度奔跑，后边紧紧跟着巴莱特。菲比一声不吭，也没有试图挣脱——虽然她的手腕被杰姆抓得生疼。她小心地提防着脑袋碰到树枝，在狭窄小道的石头和树根之间跌跌撞撞地前行。

等他们往北跑了一阵，离开湖上的人相当远了，杰姆才放慢了脚步，菲比挣脱了他。“谢谢你，”她一本正经地说，“你不抓着我我也行的。”

“别担心，我不打算照看你，我告诉你，我不打算带那头熊去加拿大。不管你说什么我都不会带头熊去加拿大。”

“用不着，”菲比也同样生气，“你要去加拿大的圣约翰堡就只管去好了。你不用管我或那头熊。我们自己会走的，到现在我们至少已经走了三个礼拜了。”她是说的真话，至少，她就是这么想的。她不想欠这个不信任她、还怒气冲冲的男孩的人情。

“好吧，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不过这世道、这年头在森林里独自游荡实在不好。”既然菲比已经向他道别，杰姆就背冲着她走了。

菲比又累又饿，一辈子从来没有这样孤单过，父亲死了时，吉迪恩死了时，安妮斥责她时都没有过；走到鳟鱼溪源头，以为

永远迷失了方向时也没有。这时候应该做的似乎就是跟在这个怒气冲冲的男孩后面，要是她跟着他找到他母亲和安德森家的女人，她们也许会好意待她，何况她已经没有毅力靠自己重新开路了。于是她跟上了他。巴莱特则跟着她。

他们才走了没几步，一个黑影从一棵树上跃到菲比的肩头。爪子穿过外衣抓到了她的皮肤。她蹦了起来，发出尖锐的尖叫声。杰姆猛地转过身来。

“那只猫是从哪里来的？”他气势汹汹地问道。

菲比惶恐不安地打量四周，看看他们的吵闹声有没有惊动别人。杰姆的声音变成恶狠狠的低语。“我不会带猫的。光是那头该死的熊你还嫌不够吗？你又没说还有猫。”他恼怒地叹了口气，“它是打哪里来的？”

“家里。它跟我来的。”

“它也有名字吗？”

“它叫乔治。”

“乔治？我想是因为乔治·华盛顿吧？”

“不是，给它取这个名字是因为——”

“我知道了，因为某个傻乎乎的家伙也长着一头红发和两撇胡子。”

“不是，是因为它的耳朵和它盯着人瞧的样子。”菲比把乔治从肩头抱下并摇晃着它，“你把我的魂都吓飞了，乔治。我还以为你是只野猫呢。”乔治跳到地上。

“你还有没有别的家庭成员像巴莱特和乔治一样跟着你翻山越岭？也许还有一条好心肠的响尾蛇吧？”说完，杰姆一声不吭迈开步子气哼哼地继续往前走。

“杰姆·莫里塞。”菲比怯怯地叫道。

他没有回答，走得更快了，菲比只好跑步追他。

“杰姆·莫里塞。”她又叫了一声。

他还是不回答。

“杰姆·莫里塞，你走错方向了。你在带我们往东走。”

“我在沿着小路走。”

“可是有条岔道呀。”

“呃？”

“我是说这条小路。它有个岔道，是往东的。我们现在是在这条岔道上。”

他怀疑地看着她。

“杰姆·莫里塞，我干吗要让你走错路呢？瞧这些树。”她告诉他苔藓生长的位置，又把几乎成一条竖线的啄木鸟打的洞指给他看。这些都是在东面的。他没有说一声谢谢，转身回到小路分岔的地方，重新朝北走去，一直走到有声音冲他们而来。他们从小路上闪开，躲到厚厚的灌木丛后，等着那些人经过。那是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他们兴高采烈地高声谈论着他们在萨拉托加和弗里曼农庄给约翰尼先生以及他的红衣士兵的迎头痛击。

大约过了一小时，他们来到烟囱角附近的一个地方，小路和军事公路在此处交叉。他们不再走小路，而是避开大路以及那些烧毁了的旧法国人居住地——烟囱角正是由此得名的——进入森林。“这里只剩下那根老烟囱和一堆碎石头了，天知道谁会在这里扎营。”杰姆说。

虽然快要下雪了，天气倒还没有真正冷起来，菲比迈着稳稳的步子默默赶路，却未感到任何不适。尚普兰湖边没有什么高山，这让她很高兴；而且，虽然总是要把灌木和荆棘拨开，身上的鹿皮绑腿和束腰外套却没有被挂住，这也让她高兴。很难看清林间

小道，松树和桦树越过阔叶树光秃秃的枝条投下厚实的阴影，湖边潮湿的空气中散发着常绿树强烈的芬芳。小动物闻到他们的气息、听到他们的脚步声就急急忙忙逃走了；巴莱特和乔治在他们身后喘着粗气；松鸦尖声高叫，山雀像吹笛般啾啾，戴菊鸟喳喳宣告陌生人前来。一路上这些声音伴着菲比边走边想。

她试图把这些事情理出个头绪来。自从杰姆说了“堡垒里一个人都没有”，她的脑子里就一直沮丧地转着这样的念头：自己又一次犯了傻，真是傻透了！光靠自己一个人，对打仗和士兵的行踪一无所知，怎么就想当然地以为自己可以完成一个士兵的任务呢？要是呆在奥兰德村多好！她知道安妮的歇斯底里不会发作很长时间。她肯定已经忘记了。他们原本可以坐在厨房温暖的火炉旁互相安慰，可是她现在却跟着一个不认识的男孩在荒野里赶路，这个男孩——要是值得信任的话，是她准备拯救的某个家庭的一员。然而已经太晚了。她意识到自己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做了一件极其愚蠢的事情，她的心头像灌了铅似的沉甸甸的。

等到他们确认自己已经远远地离开了烟囱角的废墟，杰姆重新又沿着湖边的小路前进，当然他还是有点儿风度，嘟嘟囔囔地说他自己不是“做向导的料”。不过，在继续沿着岸边小路往北走之前，他们顺着陡峭的斜坡滑下去，在湖边喝了点水。菲比用双手兜起湖水酣畅淋漓地喝开了，喝得下巴滴水。杰姆把脸埋到水里，像马一样饮水。他用手抹抹嘴，坐在自己的脚后跟上。他看着巴莱特淌进水里，乔治在湖边哧哧喘气。他看看菲比，扬起一条眉毛。

“你叫什么名字？”他问道。

菲比吃惊地看着他。好久没人叫她的名字了。

“你总归有个名字吧？”

“没错，我叫菲比·奥考特。”

“从山那头来？”

“在康涅狄格河边。”

“那可是很远的地方。”

“没错。”

“好吧，山那头来的菲比·奥考特小姐，不管你为什么到这里来，我们都得走了。不过我实在不愿意带上那头熊，也不愿意带那只猫。”

“它们会跟着的。”

“我想也是。走吧。”

过了半小时，天空变得黑压压的，菲比知道时候不早了。她听到前边有说话声。杰姆放慢了脚步，示意菲比也慢慢走。他把猎刀从刀鞘里拔出来，然后伏下身子看看两侧，继续小心地前进。菲比紧紧跟着他。他们越走越近，说话声也越来越大，越来越清晰。

“我听到牛叫。”杰姆说。他直起身体，几分钟后他们来到一块大空地。菲比看到几个大火堆旁聚着一群人，空地边有马车和两、三头奶牛。

“他们在那边。”杰姆说，“不过我估计肯定还有更多的人。来，我看见我妈了。”他大步走向空地。菲比忐忑不安地跟在后面，突然担心他们不会像自己期待的那样欢迎她。

一个高个女孩站在两英尺开外的一个火堆旁。她背对着菲比，可是她站着的姿势、她肩膀的样子、还有那垂在玫瑰色披巾上的浅棕色长发让菲比的心猛地一跳。

“安妮？”她低声叫道，“安妮·罗宾森？”

那个女孩突然转过身。她张开嘴巴，睁大了眼睛。“菲比！”她大喊了一声，倒在地上昏了过去。

第八章



安 妮

听到安妮的喊叫声，雷切尔姨妈跑了过来。她立刻跪到地上，把安妮的脑袋搁到自己的腿上，四处张望看发生了什么事。她看见了菲比，并把手放在喉咙口，瞪大了眼睛。她半直起身体，满脸放光。这时一个肥胖的高个女人提了满满一锅子水走过来；把水泼到安妮的脸上。

安妮往外吐着水，在雷切尔姨妈的帮助下站了起来。过了一会儿她看见菲比。“你死了，”她叫道，“我知道你已经死了。我们看见那个印第安女人穿着你母亲的披风。我们看见她了。”安妮的声音越来越高，菲比对那种歇斯底里的声音再熟悉不过了。

菲比意识到自己一直揪着杰姆·莫里塞的胳膊，赶紧松开手。她向前走了一步。“那是彼德·索克的妹妹，是我给她的。我……”她的声音渐渐低下来。突然之间她感到强烈的不安。在逐渐浓重的夜色里，安妮的身旁似乎聚集了上百人；他们身后的空地上点点火光摇曳，这些人看起来也气势汹汹的。“我……她……我们换

了衣服。瞧，我穿了她的莫霍克衣服。”她紧张地指指自己的外套，朝杰姆靠过去。

安妮似乎没有听见她说的话。她紧紧地抓住母亲，脸上还淌着水，喊道：“你是鬼！我知道你是个鬼！吉迪恩死的时候我说了那些话，所以你就来找我……”她哀哀地哭了。

“安妮。”菲比伸手去拥抱她那哭泣的表姐。安妮猛地缩回去：“走开！走开！”

“看在老天的份上，别再这么号哭了。就算一只眼瞎了，靠另外一只眼睛都能看出她不是什么鬼。”一个矮胖的男人走过来，用胳膊肘推开众人，走到人群的前面，他粗暴地摇摇安妮的胳膊。

安妮不哭了。突然一片寂静，一个孩子的声音冒了出来：“那不是鬼，那不是鬼，那是我哥哥。”一个小女孩从一个站在雷切尔·罗宾森身旁的红头发女人那里跑出来，投进杰姆的怀里。他一把抱起那女孩，又冲红头发女人咧嘴一笑。“妈，我还带了一个同伴来。”他看看所有人，“也许你们没想到吧。她说是从山那边来的。她叫菲比·奥考特。”

“她已经死了！她是个鬼！”安妮又叫起来。

“我不是。”菲比刚开口，雷切尔姨妈就说：“够了，女儿。你看得到菲比她根本不是鬼。”她把菲比拉进怀里紧紧地抱住她，“谢天谢地，感谢天主让你安全回到我们身边。呆会儿吃晚饭时我们再谈。来，孩子，跟我来。来，安妮。”

菲比顺从地跟着走了。与那天早晨当她获知无法将吉迪恩的纸条带到泰孔德罗加堡时感到的吃惊茫然相比，在这里碰到安妮和雷切尔姨妈更让她觉得震惊。她的脑子飞快地转着。发生了什么事？他们是怎么来到尚普兰湖边的这个地方的？为什么来？虽然光线昏暗，她依然看得出一向细致讲究的姨妈穿了一件污迹斑

斑的外衣，神态疲惫。不过她看起来还是一样温和、娴静、能干，菲比觉得安心了。

“不。”安妮走到她母亲跟前，没有看菲比。她的声音发颤：“我希望她死了。她应该去死。就是她连累我们全家没地方去，要跑到这荒郊野外来。就是她连累吉迪恩死掉。她是个叛徒——她父亲不是替波士顿的抗英派打仗吗？吉迪恩一死她不是马上逃走了吗？她一个人跑到林子里去干什么？一个人？菲比·奥考特是个胆小鬼，她根本没胆量一个人跑出来。我不相信她是一个人。她的同伙正等着把我们全杀了。她跟她父亲一样是叛徒！让她说！”

好一会儿四周一片死寂，不远处传来尖利的狼啸声，像是在回应安妮说的最后几个字。天已经全黑了，看不清楚彼此的脸，可是借着火光，菲比看见人们慢慢走过来。她感觉得到他们正向她逼来，听到他们窃窃私语。“不，”她大叫道，“这不是真的。雷切尔姨妈，我不是！杰姆？”

她往后退。“我说起你们抗英派干的那些事时你一直在笑吧。”她憎恶地说。人群中愤怒的低语声越来越响，一个手上拿棒的男人朝前跨了几步。菲比觉得自己的心跳停止了，浑身冰冷。

“不！”她努力咽了一口唾沫，“安妮？雷切尔姨妈？”她停住了，嘴巴干得发不出声音。

雷切尔立即走到她身边一把搂住她。她转身向着人群：“我们大家都在危难之地，”她说，“现在不该自己人斗自己人。难道我们没尝过那种滋味吗？菲比不是叛徒。我知道她不是。”她看看其他人，手臂牢牢地圈住菲比的肩膀保护着她。“来，我们得给你找点吃的和一个睡觉的地方。没人会伤害你。”

“姨妈！”

“安妮，今天晚上我们受够了你的歇斯底里。”

安妮不再说话，可是她看菲比的眼神会让人做恶梦，吓得菲比又往姨妈怀里缩了缩。她顺从地跟在后面穿过对她怒目而视的人群，来到杰德、诺亚和他们的父亲熟睡着的火堆旁。她依然瑟瑟发抖，站在那里困惑地凝视着他们的脸，这时有人大叫了一声“熊！”。她抬起头，看见巴莱特正穿过空地，跌跌撞撞地拼命冲过来，乔治则在一旁小跑。她听到孩子们的惊呼声，看见男人拿起枪装火药。她跑了过去。

“不要！”她大喊，“它是个孤儿。它不会伤人的。求求你们了，哦，求求你们不要杀它！”她一下跑到熊的身边。她已经不再担心自己的安危了；她只想着让自己的熊不受伤害。

令人惊讶的是杰姆往前走去。“不要管那头熊，”他嘎声嘎气地说。“要是你们愿意把那只飞跑的猫杀了好。”他牵着小妹妹的手低声嘟哝道。人群散开，疲惫的人们回到自己的家人中间，他们围着火堆相互依偎。火苗窜起，彻夜不熄，赶走狼和野猫，但却无法赶走噩梦。

第九章



营地

第二天早晨太阳出来之前菲比就醒了。她坐起来四下里打量。原来她睡在一棵大松树下，床是松针铺成的。墨绿色的茂密树枝在头顶张开，把空地那边呼啸的风雪挡在外头。树桩和树桩之间，隔着短短的距离，一小簇一小簇的人们围着营火余烬躺着。雷切尔姨妈、乔赛亚姨父以及孩子们拥在一条被子下，离她坐的地方大约有一、两英尺。安妮则裹在自己的披风里背朝着他们。

虽然天色晦暗，菲比依然能看得出来这里的人们没有头天晚上感觉的那么多。她数了数，包括罗宾森家的在内共有七堆营火，看来人数也不会超过二十五或三十人。

她打了一个寒战，正如头天晚上人们在夜色中慢慢向她逼来时一样，恐惧再次袭上心头。他们都恨我，她心想。他们当我是抗英派，是密探。我得离开这儿。我不该和他们呆在一起。一旁的雷切尔翻了个身，虽然光线暗淡，可还是看得清楚她的脸。即使在睡梦中，他们也显得那样疲惫不堪、忧心忡忡，菲比觉得自

已不能再次一声不响地离开了。

“不知他们会怎么担心你呢！”彼德·索克曾经这样说过。昨天晚上，当她用凯特斯塞恩的披毯裹住身体，准备在巴莱特和乔治身边躺下时，雷切尔拥抱了她。

“安妮说的没错，”她轻轻地说，“我们都以为你死了。”菲比的父亲以及吉迪恩死了以后，雷切尔·罗宾森没有当着别人的面哭过，此时她的声音里却有一丝哽咽。更令人吃惊的是，她还吻了菲比的脸颊。雷切尔姨妈是个非常矜持的人，在菲比的记忆中，她惟一一次用肢体表达情感是当他们一起站在吉迪恩的棺材旁时，她搂住了菲比的肩膀。

安妮拒绝和菲比说话，也拒绝看她。她母亲给菲比盛了一碗早先烧好的豆子汤，安妮掉头走开了，一直到菲比躺下睡觉以后才回来，并离她远远的。不过，虽然菲比和雷切尔都非常疲倦，她们还是谈到了深夜。菲比在姨妈家的营火旁安顿下来以后，顿时想到要把一切都说出来：在汉诺威吉迪恩做的事情以及空心树里的纸条，那张让她翻越佛蒙特的格林山一直走到泰孔德罗加堡的纸条。等她说完了，雷切尔沉默了很长时间，菲比很害怕，以为姨妈永远都不会谈及这件事了。结果并非如此。雷切尔含着眼泪低沉地说：“要是吉迪恩下了决心去做什么事，谁也劝不动他的。他一生下来就这样。我清清楚楚地记得那时他只有三岁时，因为家里那只老猎犬吃了甜食要呕吐，我们就没有给它吃你妈妈做的姜饼，于是吉迪恩也坚决不肯吃他非常喜欢的姜饼。在没人看见的时候，他还是偷偷地把自己那一份留给狗吃了，结果那只狗病得够呛。只要是他认为重要的事情他就要去做，也不考虑结果会怎样。他会为了什么植物而扔下别重要的事情跑到林子里去。他不顾你姨父，还有我的再三劝说，跑

去替国王打仗。他也不想有多么危险，就跑回家来看波莉。我原本应该想到他永远不可能回家了，其实他出发去打仗的时候我的确想到了。”

她抓住菲比的手。“上帝要求我们不要被生活中的磨难吓倒，可是菲比，有些时候，这种磨难是一个人难以承受的。失去了心爱的儿子……”雷切尔的声音低得菲比几乎听不到了，继而又加重了语气，还带了一丝幽默，“他是个最任性的家伙，我们的吉迪恩，还有”——她捏了捏菲比的手——“你也一样。我想不出你脑袋瓜子里都有些什么，居然能把你知道的事情瞒着所有的人，也不跟任何人说你的计划，就那么一个人翻过了那些山。你一向是个乖乖呆在家里的孩子啊。为什么，菲比？为什么不告诉我们？”

菲比紧紧握着雷切尔的手，凝视着她，火光映照着姨妈伤心的脸。她吞吞吐吐地向雷切尔承认自打答应吉迪恩给波莉·格兰赛姆送信以后，她就明白这件事做错了。

“要是我不去送那封信，他就不会走近村子了，他还会活着，你们也不会跑到这寒冷的森林里来了。安妮说得对，虽然她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这一切都是我的错，所有这一切都是。”

菲比说这些话的时候浑身颤抖，一方面是为自己所做的一切感到伤心痛苦，另一方面，把一切都告诉了雷切尔姨妈以后，她感到宽心。雷切尔用手臂环抱菲比，把她抱得更紧了。

“你不该那样想，菲比。那样想不对。吉迪恩本来就不应该去汉诺威。他不该写信给波莉·格兰赛姆，叫她去见他。他也不该叫你去送那封信。你不该为做了那些事情感到内疚，不应当自作主张去送在树洞里找到的纸条，尽管你心里不好受。安妮不该为这些事情指责你，可是，她心里也不好受。”

“我明白，雷切尔姨妈。我了解安妮。只是，”她低声说道，“我想她不会原谅我，她不——她依然认为这是我的过错。她认为我是抗英派，因为爸爸是抗英派。”

雷切尔叹了口气。“菲比，对安妮宽容一点。你知道吗，她和你妈妈像极了。你妈妈，也就是我姐姐，和安妮一样漂亮，一样的金发碧眼，而且——我想——一样爱卖弄风情。你可能也知道，你妈妈通常也总是先想到自己，然后才考虑别人。不过她是个充满爱心的人，安妮也是。安妮爱她的哥哥，并且，你现在可能不相信，她也爱你。我想对于性情飘忽不定的安妮而言，你和吉迪恩就是她的靠山。虽然她没有说，不过吉迪恩偷偷溜进村子来会波莉，却没有想到和她见一面，我想这一定让她非常伤心，再说那天晚上你一句话都没留就离开我们走了。”

菲比明白了，心里有点妒忌，她记得当吉迪恩把波莉叫做世界上最亲的女孩时自己的感受。不过，要说安妮为她离家感到难过，她并不是很相信，至少安妮现在还叫她叛徒，并且拒绝和她说话。不过菲比什么也没说。她从袖子里掏出那个破旧的亚麻布口袋，里面装着那几张用丝绸包着的纸，正是这个让她离家长途跋涉。她和雷切尔蜷缩在火堆旁，脑袋紧挨着，借着跳动的火光困惑不解地看写给驻守在泰孔德罗加堡的将军的密码文字，以及那张关于保护纽约州亲英派家庭的纸条。

“我们今天正巧碰到了那些人啊！”雷切尔叫道，“佩吉·莫里塞和她的小女儿——和你一起来的是她儿子，叫詹姆斯^①——还有艾比盖尔·科利弗和她的两个孩子，伯莎·安德森和她的三个孩子。就是今天！多奇怪啊！”

①James：詹姆斯，即杰姆。

然后她告诉菲比，那天晚上他们埋葬完吉迪恩已经很晚了，等大家上床睡觉以后，伊莱休·皮肯斯和公共安全委员会的人来了。

“我担心他们会来，所以已经收拾了一些食物、毛毯、几件换洗衣服、《圣经》、一个锅子和一些碗碟。我把这些东西全放进我妈妈——也就是你姥姥给我的雕花大箱子里。我们有牛有车，他们还允许我们带走一头奶牛。你乔赛亚姨父有个表哥住在山这边的本宁顿郊外，于是我们顺着康涅狄格河向南到图莫堡，然后穿过森林沿水路向西去本宁顿。很快我们就知道要避开大路走，就在那时我们碰上了彼德·索克的妹妹，她穿着你的衣服。我们很害怕，不敢接近他们，我想彼德也不知道我们是谁。”雷切尔悲哀地摇摇头。

“要是彼德跟你说起我就好了，他是打算来找你的。”菲比说。

“人们并不友善。我们走了两个星期。可是罗宾森表哥见到我们并不高兴，他是个虔诚的教徒，在教堂里颇有地位”——雷切尔姨妈挤出一丝苦笑——“他让我们进了门，不过说留下来是不可能的。他给我们准备了一些食物，却把奶牛作为报偿留下了。于是我们只好往北走，不走村庄里的路而从大山西面的森林里走，有几次碰上了别人。有些人很好，甚至让我们住在谷仓或旧棚屋里；但是大部分人拒绝帮助我们，我们不止一次被人嘲弄，被人直呼姓名。一群无赖冲我们扔烂泥和石头，我们简直吓坏了，连杰德和诺亚都噤若寒蝉。不过承蒙上天庇护，他们吵吵闹闹的声音惊动了树丛里的一群鹿，于是这帮恶棍便跑去追鹿了。离哈巴德顿的战场不远处，我们发现了一具尸骨，猩红的衣服碎片和银色肩章表明这是一位英军军官的尸骨，我们没带铲子，无法以基督教的方式掩埋他，但是你姨父念了《祈祷书》的一段，为这个可怜的灵魂祝福。

“两天前在南面的柠檬集河边我们碰到查丽蒂·亚德雷和她的儿子、公公，托马斯·伯瑟、玛杰丽·伯瑟夫妇和他们的儿子，以及约瑟夫·希顿、露西·希顿夫妇。他们都是从本宁顿附近过来的佛蒙特人，和我们一样遭了难。我们决定一起行动，老话说‘人多势众’，但愿是这样。就在今天早晨我们遇到了从纽约州过来的一批难民，他们受了很多罪。其中有两个女人的丈夫正和亲英派军队打仗，另一个的丈夫被抓进牢里。她们的一个兄弟就在她们眼前被活活绞死了，因为他的主人参加了抗英军，而他不肯泄露主人的去向。还有一个邻居被浑身浇上柏油，再插满羽毛。”

“雷切尔姨妈！”菲比快要落泪了，“我本来应当和你在一起。我原本可以给你帮忙的，我可以照看两个小的。你们一定吃了很多苦！”

“已经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雷切尔沉静地说，“行了，菲比，今晚我们谈得够多，也哭得够多了，都累坏了。让我们做个祷告，然后睡觉吧。”她们一起低下头，雷切尔感谢上帝让菲比回到家人中间，祈求主保佑他们一路平安，还为菲比的父亲和吉迪恩、也为其他在战争中死去的人祈祷。

菲比没能立即入睡。她躺在安睡的熊和猫旁边，听着掠过高松枝的风声，悠长的狼嚎、狐狸的低吠和叫枭经久不息的嚎呼，回想着自己和雷切尔的谈话。现在，天亮了，她又一次想到罗宾森一家遭遇的劫难。虽然雷切尔说发生这些事过错并不在她，菲比却并不感到宽慰。要是她没有把吉迪恩的信交给波莉·格兰赛姆，吉迪恩或许就不会死，雷切尔姨妈、乔赛亚姨父、安妮和两个男孩现在也许就呆在奥兰德村的家里。她明白自己即便活到一百岁，这种罪孽感还是会伴着她进入坟墓。安妮歇斯底里的叫喊依然一遍一遍在她耳畔回响。吉迪恩的尸体挂在“自由之树”上

时她喊过，就在昨晚她又喊过：“都是你的错！你是他们的人！你应当去死！”

他们的人。这里的其他人，那些她没能拯救的亲英家庭，还有那些佛蒙特人，也认为她是抗英派、是密探。要是他们真的把她这个不满十五岁的小姑娘当成密探，他们会不会什么都不问，立即绞死她，就像那些人绞死吉迪恩一样？她咽了一口唾沫，握紧拳头克制住突如其来的恐惧感。他们恨死了抗英派干的事。他们怎能不恨？可是她不是抗英派，也不是亲英派。

我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她郁郁地想着。

她缓缓地吸了一口长气，等心情稍稍平静了一些，她靠着树干环顾四周。微曦的晨光里她看清这块空地很小，宽不过五十码，位于一条小溪和一片沼泽地之间，东面就是长着云杉和雪松的沼泽地，南面是一座低低的山丘，恰好挡住空地，西面和北面则是她和杰姆·莫里塞走过的树林。空地上到处都是巨大的树桩，显然是人为造成的。菲比心想，也许有人打算在此地安居。不过这里土质如此松软潮湿，她又觉得不可能。

小山脚下的空地上，有一条小路伸向北方，路边停着四辆牛车。牛车旁边结冰的地上，四头公牛和两头奶牛沉默地站着。菲比低头看了看睡在身旁的巴莱特和乔治。这些安静的动物怡然自得，根本不明白人类自己给自己制造的麻烦。

柔和的晨曦中，参差的树桩边缘模糊不清。沼泽边长长的禾草上、漆树和忍冬干燥的叶片上积了一层薄雪和霜花，在清晨第一缕阳光的照耀下晶莹剔透。附近一只啄木鸟开始“笃、笃、笃”地啄树。菲比一动不动，眼光在雷切尔姨妈头顶上的落叶松枝干上寻找着这只鸟。她没看见鸟儿，却注意到落叶松上金色的松针已经掉光了。冬天已经不太遥远了。

一个体态羸弱的老男人从空地那一头的火堆旁站起来，蹒跚走进树林。巴莱特呼噜着在菲比脚边翻了个身。乔治站起身，打了个哈欠，又伸伸懒腰，凝神看看巴莱特，走开了。菲比也得去林子里面小解，还要洗漱。她渴望呆在雷切尔姨妈的铜浴盆里，在厨房的炉火前洗个澡，可是，她又有点吃惊地意识到，自己已经很习惯穿着凯特斯塞恩的绑腿和外套，不再觉得有什么脏了。

其他人开始苏醒过来。牛车近旁，一个披着一件宽大的绿色男用外套的大块头女人站起来，她正是用水泼安妮的那个女人。她一边把一顶宽边毡帽使劲扣到包着污浊头巾的脑袋上，一边放开嗓子使唤自家火堆旁刚醒过来的小孩：“约翰尼，去提壶水来！贝特西，别管那孩子。你在吵吵什么，泰比？我敢说，我生了你这个讨债鬼，这辈子够我受的！”她的声音不但高亢，而且粗野。营地的人全被吵醒了。那几个孩子中的一个开始哭闹，那女人用力把孩子拖到自己脚边，她看见了菲比。

“喂！你！熊姑娘，”她吼道，“过来帮忙看着这孩子。你最好随叫随到，这里可不是懒鬼们游乐的地方。”

菲比吃了一惊，不知道怎么拒绝才好。她朝杰德和诺亚睡觉的地方看了一眼，赶紧跑到那女人身边。

“你来带她，”那女人命令道，“把她抱起来带走。我可没时间老盯着他们，看他们在干些什么。管你是不是密探，我估摸着你总不会伤害小孩。好了，贝特西，你放规矩点！”她弯下身，从那件宽大的绿色男子外套里掏出另一个小女孩来。菲比牵住那个嚎啕大哭的孩子的手。

那孩子一面继续啼哭着，一面愤怒地瞪了菲比一眼，甩开她的手。菲比抱起她，她扭着身子哭得更响亮了。不过菲比个子比她大，何况，在森林里走了几个星期以后，她不但减轻了体重，

而且身体变得强健。菲比把孩子带走，这样她就踢不到别人的脑袋上了。“行了，”她说，把孩子搁到腿上，手里依然紧紧攥着孩子的手。泰比——她妈妈是那样叫她的——个子很小，也许还不到三、四岁，却非常结实，千方百计想挣脱。菲比用力把她抓得死死的，她总算止住不哭了，菲比松了口气。

“来。我们去找水，把你脸上的眼泪洗干净。”

“不想去。”

“你想回去和你姐姐打架吗？”

“不是我姐姐。”

“好吧，那你想回去和她打架吗？”菲比不耐烦起来。

“不去。”

就在那时，杰德·罗宾森和诺亚·罗宾森张开胳膊冲着菲比飞奔过来。他们一个人抓住她的一条腿，一下把她摔到了地上。

“菲比！”诺亚叫道，“知道我们去了哪里？你不——”

“就跟你书里的鲁宾孙·克鲁索一样，菲比！”杰德兴奋的声音压过了他的弟弟，“我们——”

“我们先坐牛车，然后走啊，走啊，我们——”

“我们见到爸爸的表哥。他——”

“他是个讨厌的老男人——”

“我们不想呆在这里，因为我们更喜欢坐牛车，可是安妮哭啊，哭啊——”

“我真高兴看见你们，我们又在一起了。”菲比几乎没法插话。她跪在地上拥抱他们俩。

“没错，不过我们认为你已经死了。爸爸祈祷了很多遍，妈妈说你和吉迪恩在一起，安妮说她——”

“还有，菲比，菲比，吉迪恩被绞——”

“我知道，杰迪^①，我知道。”

“她是我的，”泰比说道。她先推了一个男孩一把，又推另一个。“我的。”她重复道，用胳膊和腿缠住菲比。男孩儿们觉得这个游戏很有意思，于是开始爬菲比的背。

“孩子们！”菲比竭力想让自己的声音听来严厉一些，不过看见他们她实在是很开心，结果她笑了起来。她把手伸到身后扳他们下来。最后，她说的话终于管用了。“早饭，”她说，于是孩子们从她背上滑了下来。要挣脱泰比可不那么容易，她的双腿缠着菲比的脚踝，胳膊拽着菲比的膝盖。

“够了！”菲比命令道。可是泰比瘦小单薄，她的胳膊和腿跟雷切尔姨妈家客厅里的椅子横档差不多一样粗细；她穿着一条陈旧的灰色毛麻混纺裙子——显然是比她大许多的孩子穿剩的、一件几乎垂到脚踝处的男人马甲和一件褴褛的衬衣。她看起来那么可怜，菲比不忍心再对她吆喝。

“泰比，你像棵藤蔓一样缠在我脚踝上，让我怎么走路呢？”泰比盯着她，眼睛都不眨一下。

诺亚霸道地拉着菲比的手。“她是我们的堂姐。”他宣布道。他的另一只手想把泰比扳开，正在这时巴莱特走了过来，它那冰凉的黑鼻头直冲着泰比和菲比的腿中间撞去。泰比高声尖叫起来，发疯似的拼命往菲比腿上攀。菲比把她抱进怀里。

“它不会伤害你的，”她安慰道，“这是巴莱特。走开，巴莱特。”她不耐烦地推了它一把，“走，去找乔治。”

巴莱特根本不加理会。他欢快地前后蹭着菲比的腿。泰比呜呜地哭了，杰德和诺亚小心地退了几步，但也不太远。他们开始

① Jeddy：杰迪，Jed（杰德）的昵称。

慢慢地围着菲比和泰比打转，每次都离熊更近一点。还有两个男孩也从他们自家的火堆旁走过来，在安全的距离外观望。菲比认出其中一个是泰比的哥哥约翰尼。就这样他们一起朝那个火堆走过去，雷切尔姨妈正伏在一口大锅上做早餐。其余各处的人们也都在生火。清冷的空气里充满木头燃烧的气味、烧鱼汤的气味，还有用蒲公英根泡的茶香。

树林边牛车旁突然一阵骚乱，有人尖声叫道：“哦，老天爷，这可咋办啊！”

雷切尔姨妈把汤勺往锅里一丢就跑了过去。菲比不顾泰比还死死缠在自己身上，也跑了过去。一个老男人躺在地上，旁边已经围了一小圈人。这人的双眼紧闭，一个男孩四脚摊开趴在他身上，一只手紧紧抓着一根拐杖，另一根断掉的拐杖掉在一边。一旁站着一个女人，稀疏的白发披散在极度痛苦的脸上。她痛苦地绞着双手，一遍又一遍地念叨“这可怎么办呢？”“这可怎么办呢？”

一个红头发女人跪到地上抱起那男孩，菲比认出她是杰姆·莫里塞的母亲。雷切尔姨妈挤进去帮忙，她弯下腰，同时迅速地向人群瞥了一眼，看见了菲比。

“来，菲比，”她说，“来把这孩子带走。”

菲比看看雷切尔姨妈，又看看怀里的孩子。“你下来吧。”她跟泰比说。

“不要。”泰比翕动着鼻子说。

这会儿可不是慢慢讲道理的时候。菲比把挂在她脖子上的胳膊猛地扯开。她拦腰抱住吃了一惊的孩子，对着她的脸说：“你下来站在这里，要站得像树一样直。”她把泰比重重地放在地上。孩子一动不动地站着，一声不吭。

菲比三步就走到男孩身边。她向他伸出手，孩子抓住了她的

手，她带着他穿过空地来到她晚上睡觉的松树下。“你就坐在我的披毯上好了。”她说。

男孩迅速然而怀疑地瞥了她一眼，把眼睛转向别处。

“你……你以为我会伤害你吗？”她一阵难过，几乎要落下泪来：连这个伤心的小孩都不信任她。

“不是。那是我爷爷。”孩子哽咽着说。菲比伸手想去抚摸他那瘦小的肩膀，他猛地甩开她。他靠在树上，假装拉裤腿，实际上在揉搓虚弱的腿。

“乔那！乔那！你怎么躺到你爷爷身上去了？”泰比在菲比让她呆的地方呆了不到一分钟就跑过来了，兴奋得双眼放光。

“有什么好问的？”男孩转身看菲比，“拜托……”

“可是，你干吗呢？”泰比在他眼前来来回回地蹦跳。

“滚开，你这个丑八怪，讨厌鬼！”他嘟哝道，一边悄悄揉着自己的腿。

菲比不安地看着男孩。她看到他的两条腿都很细，而且右腿还是弯的，还看到他那张掩在蓬乱黑发下的脸和他爷爷一样苍白。菲比不由得跪下去看他的腿。

他缩回身子。“别管它，”他轻声说，“拜托，爷爷。”他说不下去了，可是他痛苦的眼神已经说明了一切。

“我去看看他怎么样了。”菲比站起来，“呆在这里别动。”

乔那的爷爷正靠着一辆牛车坐着。他还是面无血色，呼吸沉重，雷切尔姨妈、杰姆的母亲、还有泰比的母亲喂他喝鱼汤的时候，他还挣扎着想站起来。那个绞着双手的白发女人还在伤心痛哭。“噢，老天爷！你为什么还要给我这个可怜的寡妇那么大的罪受？我们被人赶到这冰冷的荒郊野外来，还带着个瘸腿的儿子，只有个老公公来保护我，可现在他又病倒了，”她的声音响了起

来，“噢，上帝啊，我该咋办啊？”她环顾四周，好像要找个人承担责任似的。她的脸憔悴、怨恨，菲比看出这个女人总在怨天尤人。

“行了，查丽蒂·亚德雷，”出于同情，杰姆母亲原本喜气的圆脸上眉头紧蹙，她拍拍这个心慌意乱的女人的手，“他一路上一直都好好的。”

“哦，上帝，从本宁顿出来我就知道，我知道结果会这样的。我叫他呆在家里，他的毛病总归会发作的，我知道。他们不会伤害像他这样衰弱的老人的。”

“一路上还不是这老人在照顾孩子。”菲比身后有人低声嘟囔道。她听出杰姆·莫里塞低沉的嗓音。她很想转身和他说几句话，可是又想起前天晚上当安妮告诉所有人她父亲是个叛徒时，他眼睛流露的憎恶之情。她不愿意再次看到这样的眼神。

“瞧，女人，我们没时间磨蹭！打起精神来！”泰比的大块头母亲胳膊一挥，把雷切尔和莫里塞太太推到一边。她双手按着屁股站在查丽蒂·亚德雷跟前。

“要是想给人点颜色瞧瞧，找伯莎·安德森就行了。”杰姆·莫里塞在菲比的耳畔边说边轻轻笑出了声。

他的笑声激起了菲比的勇气，她转过头冲他微微一笑，可是四目相交，杰姆蹙起了眉头。他用肩膀挤开她，走过去帮他母亲照顾乔那的爷爷。菲比觉得仿佛被扇了一个耳光。杰姆的目光阴郁轻蔑，他还是怀疑她，还是认为菲比跟自己撒了谎。

菲比抬腿就跟他走，又猛然停住。这会儿没时间说话，乔那正等着她呢。她跑过空地，看到那瘦小的男孩依然靠在松树上，伸长脖子在找他爷爷。她舒了一口气。泰比呆在他身边，杰德、诺亚还有先前她见过的两个小男孩也在。

“菲比！菲比！来捉乔治，来捉乔治！”杰德正拼命往松树上

爬。乔治此刻正蹲伏在树上，尾巴不安地前后摇晃。

“你最好别理它，杰迪。乔那，你爷爷没事了。莫里塞太太和我姨妈雷切尔在照顾他。我想你病得比他还厉害，最好找个人来瞧瞧你的腿。我姨父乔赛亚懂点儿医术。”

“不用，”乔那红着脸说，“我会好的。”

“可是今天早晨你都走不了路了。”

“没事，小姐，”他顿了一下，接着低声说，“而且我不知道我妈会怎么讲。”

菲比想想亚德雷太太，没有说话。她不知道该为乔那做些什么。她知道可以用马勃菌孢敷伤口，用小白菊治发烧，用凤仙花治溃疡，用菖蒲治咳嗽，诸如此类，可是对他的病却没有办法。她也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在尚普兰湖边，当她决定跟着杰姆来找他母亲和安德森太太时，事情似乎很简单。现在她要跟着他们，跟着她的姨妈、姨父和堂姐弟们前往加拿大境内的英军堡垒圣约翰堡。她要把吉迪恩的纸条送到那里去。虽然对于安德森家、莫里塞家和科利弗家来说已经没有用了，可是或许还来得及把密码写成的纸条交给鲍威尔将军或者其他在圣约翰堡的将领。这样她就没有背弃吉迪恩。

到了加拿大以后，那些迫害、谋杀邻人的家伙、那些让他们背井离乡的坏人、那些绞死了吉迪恩的人就不会伤害她了。可是昨晚……昨晚！这些人，这些被抗英派凌辱驱逐的人看她的眼神像是恨不得绞死她似的。她怎么能和他们一起去加拿大呢？杰姆说得没错，她一定发昏了——伤心得昏了头，竟然一门心思想替吉迪恩送信！不过她要是想去那个堡垒，哪怕结果和泰孔德罗加堡一样无望，她也别无选择，只能和这群视她为叛徒的人们一起走。

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当她是叛徒，雷切尔姨妈、乔赛亚姨父、

杰德和诺亚就没有。或许泰比的母亲也没有。还有这个长着乌黑眼睛的、骨瘦如柴的黑发男孩。他还不到九岁或十岁。他母亲说他受了伤瘸了，却又不愿意照顾他。那么谁来照看他呢？要是没有人关心他，他会不会悄无声息地倒在路边死去？她能让他这样去死吗？

“乔那，”她说，“要是你用拐杖撑住那条好腿，我扶着你不好的这边，你能不能走路？等你的腿好点儿了，另一条拐杖也修好了就不用这样走了。这样你就跟得上大伙儿了，你说呢？”

“不行，他不能那样！”泰比大喊，“不行，不能！”

“为什么不行？”

“你不能扶他走。你得带我。”

“我不用带你。你妈妈会照看你。”

“那不是我妈。我是个孤儿。我爸给吊死了，妈妈烧死了。安德森太太捡到了我。我，还有贝特西。她爸爸去打仗了，她妈妈也死掉了。”

菲比坐下来看着面前这个伤心、愤怒的小人儿。孩子双拳紧握，头发散落在小脸蛋上。她使劲憋着不让眼泪流下来，灰色的眼睛里泪水涟涟。

“我也是孤儿，泰比。等我们走的时候我很愿意带上你。”

第十章



行进中

雷切尔姨妈很乐意把她家的早餐豆子玉米粥分给乔那和泰比吃；杰德和诺亚可不太愿意。他们肯让乔那留在他们的火堆旁，却异口同声地说“那个小女孩应该和她妈妈呆在一起”。而安妮——安妮扭身就走，她不愿和“那个穿得像个印第安女人的叛徒”一起吃早餐。安妮的蔑视和她现在的样子都让菲比感到伤心。以前安妮可不会把头巾塞进衬衣领子里，她总是想方设法在白色的头巾边镶上一圈蕾丝花边，头上扎一条色彩鲜艳的发带；而现在她的外套脏兮兮的，上面泪痕斑斑。以前安妮总是不嫌麻烦地在洗衣房里烧水洗头，她的头发总是干干净净的；而现在一缕缕肮脏的发卷松松地垂着，更没有扎发带。

菲比朝牛车那边望去，她的表姐弓身站在那里，背对着所有人，看起来是那样可怜，刹那间菲比情不自禁地想到安妮是自暴自弃了。然后她对表姐产生了深切的宽容同情之心，而就在前一天晚上当雷切尔要求她宽让时，她尚未有这样的感情。她怀着轻

松一些的心情回到姨妈、姨父和两个小表弟身边。乔赛亚姨父刚刚在小溪旁洗漱回来，茫然地冲菲比笑笑，似乎没有认出她是谁。恐惧感突然攫住了她，她猛地明白雷切尔姨妈为什么说乔赛亚姨父“受了很大的惊吓”。他缩回到了自己的世界——谁也无法进入的世界。

菲比想安慰姨父，却不知从何做起。要是她真想做些有用的事来让别人信任她，那就是照顾好杰德和诺亚，还有泰比和乔那。她让孩子们和巴莱特、乔治一起戏耍，自己去找伯莎·安德森。她提出到圣约翰堡去的路上由她来带泰比。

“行啊，我不反对你来带。”大块头女人的脸上似乎露出了一丝微笑，“那么，你带上她的衣服，都在这里。我估计还得给你些食物好让那小东西吃。记住，这是给泰比·塞耶的。我看你还带着亚德雷家的，我可不给他吃的。他们格林山人自己能养活自己。”

伯莎·安德森一边说话，一边在她家那辆牛车上翻寻，她拿出一个小小的用披巾扎成的包裹，还有一个锡桶，抓了几把玉米粉放进桶里。“给你。我能给你的就这些，拿好了。要是你是抗英派密探——不过看你姨妈是这么个好人，我看你也不太像——要是你敢害那小东西，那老天爷会给你报应的。说真的，我不是很喜欢那个招人烦的泰比·塞耶，不过她的爹娘都是虔诚的好人——但愿他们安息——再说我也不愿意眼看她遭罪。”

菲比低低地说了声“谢谢”，趁着伯莎·安德森还来得及把另一个小女孩——她记得叫贝特西的那个——塞给她，赶紧拿了泰比的包裹和锡桶拔腿就走。这个地方有一大堆的新名字要记，她去找亚德雷太太的时候心里这样想着。

查丽蒂·亚德雷二话没说就从牛车上自己那堆东西里拨拉出一条马裤、一件衬衫、一条薄薄的毛毯和一顶褪了色的红色蒙默

思帽。“长袜只能凑合着对付了，因为剩下的那双要给老头子穿。”她吸了口气，“唉，我难过得没法子。”

菲比等着她询问乔那的情况，本想告诉她孩子伤得不太严重，只是需要吃点儿东西，可是孩子的母亲转身装作整理牛车上的杂物，并没有拿出任何食物来。乔那的母亲如此漠视儿子，可把菲比气坏了，她打定主意什么都不跟她要。

“没有她我们照样能过，”她一边大步往回走，一边嘟囔道，“讨厌的女人！她可真取了个好名字^①！”

她把两个邻家的男孩打发回他们母亲那里，又把杰德和诺亚从巴莱特背上抱下，把换洗衣服交给乔那，告诉他稍后会帮他把破拐杖修好。刚做完这些事就听到身边有人温和地说：“对不起打搅了。我是露西·赫顿，我丈夫约瑟夫让我通知大家准备一下马上走。”

露西·赫顿是个矮小利落的女人，她的灰褐色头发包在一块灰色头巾里，一块灰色针织披巾牢牢地扣在一件缝补过的灰色披风外。菲比想起在雷切尔姨妈家厨房碗柜里，她曾经吃惊地看到过一只白足鼠，而且她觉得赫顿太太的嗓音正是白足鼠才会有的那种温和平静的声音，那种柔软的声音。

“我们只是得看看该走哪条路。”那柔软的声音说。菲比看到露西·赫顿的丈夫以后，更加觉得她的嗓音带有某种诙谐之趣。

约瑟夫·赫顿是菲比见过的最自以为是的人之一。他又矮又胖，长着一张皮肉松弛下垂的大脸，头天晚上就是他挤到人群跟前叫安妮不要大喊大叫的。除了一条编起来的辫子，他把头发全塞进了一顶黑色大三角帽里。他穿着皮马裤、印着深色花朵图案

^①查丽蒂·亚德雷 (Charity Yardley)，其名字 Charity 在英语中意为“慈善，慈悲，仁爱，宽容”。此处为菲比的反语。

的邋遢的马甲和褶边破烂的衬衣，脖子上围了一条肮脏的白色亚麻围巾。菲比心想，他就像伊莱休·皮肯斯一样自鸣得意，但愿他不那么卑鄙无耻。

菲比、乔那、泰比、杰德和诺亚（他们勉强同泰比达成了和解）和营地里其他人一起聚集到路边四辆牛车旁。约瑟夫·赫顿站在人群前面，和他们保持一定的距离。显然他已经担当了首领的角色。“也不问问我们同不同意，”杰姆对母亲发着牢骚，他肩上坐着妹妹珍宁，站在雷切尔姨妈的身边。菲比清清楚楚地听见他说的话，她咬住嘴唇不让自己笑出来。虽然她和杰姆在一起只有一天的时间，虽然他的敌意让她伤心，可是她觉得他们似乎相识已久，而他的急脾气惹得她想笑。

约瑟夫·赫顿也听到了他的话，目光冲他那个方向逼视过来。

“考虑到我们必须离开这儿，同时考虑到我们这一大群人走的话得有个印第安向导——那个恶棍两天前已经抛下我们走了——我想了个好办法来解决问题。当然要是你们谁有更好的办法，”他又瞪了杰姆一眼，“我倒非常乐意倾听。”

人们纷纷用探询的目光看来看去。菲比知道莫里塞一家、安德森一家和科利弗一家都是两天前刚从纽约州过来，他们对去圣约翰堡的路线一无所知。其余的人全是从佛蒙特和格林山来的，同样，他们对这个合众国的北部所知甚少。此外所有的人都不了解加拿大的地理状况，他们只知道那条河——杰姆叫它易洛魁河，而雷切尔告诉菲比它又叫黎塞留河——源出尚普兰湖，向北流入加拿大。他们离开位于尚普兰湖上游的河流源头已有一百英里左右，所以杰姆说过要回到他们相遇的地方去。正想着这些，她突然听到杰姆提到自己的名字。她吃惊地看看他。

“菲比·奥考特懂得怎么判断方向。”他不安地挪动着身体，

眼睛并没有看她。

约瑟夫·赫顿看着菲比。“哇呜，”他向四周扫视了一圈，“我可不愿意让一个抗英派密探带我去加拿大。我知道你们有人很愿意，”他看看安德森太太，又看看亚德雷太太，“把这个可疑的人留下来，不过我可不是那么好哄骗的。我会盯牢她的。”他虎视眈眈地看着杰姆。

杰姆紧闭着嘴巴。菲比看不见他的眼睛，不过她知道它们一定冷酷锐利。当他告诉约瑟夫·赫顿她能辨别方向的时候，当那个讨厌的男人不遗余力羞辱他的时候，她知道杰姆一定深感恼怒。接着她意识到那些话中另有含义。她知道这些人——包括杰姆在内——已经答应让她和他们一起去圣约翰堡了。突然之间他们看起来那么友善。

约瑟夫·赫顿坚称他知道该怎么走，他又是威逼，又是恐吓，终于，孩子们被赶上了牛车，营火熄灭，公牛被套上牛车，人们拍着奶牛屁股向西前进，沿着她和杰姆走过的道路前往尚普兰湖上的烟囱角；军事公路就是从那里向东折返的。菲比不敢把这事告诉约瑟夫·赫顿，但是一想到要回到那条路上，要去抗英派的驻地，甚至碰上抗英士兵她就更害怕了。

“小姑娘，你以为，”赫顿师傅用嘲笑的口吻说，“我不懂怎么分辨东西南北，看不出哪里有危险吗？”但他还是停下来和杰姆以及托马斯·伯瑟商量，“好让那些唠叨鬼住嘴”。杰姆头天曾经不情愿地仔细聆听过菲比辨识方向的办法，他寻找着鸟儿和苔藓提供的信息，明白自己正对着前一天晚上和菲比一起踏进空地的地方。于是这群人再次出发了。

一路上，那只猫一直紧跟着乔那。实际上，对任何人——甚至菲比——都无动于衷的乔治已经粘上了乔那·亚德雷，它在他

那条好腿上蹭来蹭去，喉咙里发出响亮的呼噜呼噜声，每天晚上它甚至蜷在乔那身边睡觉。大多数晚上巴莱特靠着菲比睡，不过白天它会有好几个钟头了无踪影，比起从西面过来的时候它消失不见的时间更长、更频繁，这让菲比很担心。它的存在曾经让难民们感到紧张，然而等到看见它为孩子们翻滚，让他们骑在它的背上，他们甚至对它怀有感激之意了。没过多久人们就接受了它，把它和乔治一样看待。

这二十三个亲英派难民中真是各色人等都有。亚德雷家原是殷实的生意人家，查丽蒂的丈夫在开战后不久就给抗英派恶棍射中，接着便一命呜呼。她和公公艾伦带着乔那前去投靠马萨诸塞州西部的亲戚，可是他们的亲戚和罗宾森家的亲戚一样不敢收留他们。不过他们比罗宾森家的大方，给了亚德雷一家一辆牛车、一头公牛、一头奶牛，还有能让他们御寒果腹的衣物及食品，以保证他们安全抵达加拿大。

亚德雷一家在本宁顿以北碰上了赫顿一家和伯瑟一家，他们从前都是农民。托马斯·伯瑟和乔赛亚姨父一样，是个热爱和平的人。身为贵格会教徒的他不愿参战，于是他和妻子玛杰丽带着十八个月的孩子齐克被迫离开农庄逃往北方，随身只带了几包衣物。托马斯父亲的一个叫阿贝纳科的朋友答应给这伙人做向导，但是约瑟夫·赫顿对他的态度实在太恶劣，第二天晚上他无声无息地走了。

接着他们碰上了纽约来的难民，就是吉迪恩纸条上提到过的那三家人。他们来自尚普兰湖下游伍德湾附近的斯克奈斯堡。安德森家拥有一个磨坊，其他两家则是农民出身。佩吉·莫里塞的丈夫查尔斯在一个亲英军团里打仗。艾比盖尔·科利弗连她丈夫杰斯罗是死了还是被抓了都不知道，有一天他莫名其妙就消失了。

伯莎·安德森坚信她丈夫塞普蒂默斯也遭遇了同样的厄运，虽然他和查尔斯·莫里塞一样是去参军的。

以前在汉诺威，菲比听说过纽约州人也就是“约克人”和佛蒙特州格林山人之间有嫌隙，纽约州和新罕布什尔州的州长为了争夺横亘在两州之间的山地常年争战，他们从来没有和平共处过。虽说没有大的战役，小冲突却不断。来自其它殖民地的坏蛋把原先受到认可并准予居住的居民赶走，房屋被烧毁，老百姓遭人殴打，凶杀固然还谈不上，但毕竟弄得人心惶惶。眼前难民们虽然都朝着同一个方向走，实际上彼此之间并不信任。于是一旦出了什么差错，各家各户就互相指责。虽然才走了一个礼拜，可是恐惧、苦恼、寒冷、还有食物匮乏加在一起让他们成了一群郁郁寡欢的人。到第一个星期结束时他们才走了不到十二英里，其间不时要穿越危险的沼泽地、茂密的桦树林和铁杉林，还要翻越陡峭的山头，牛根本没法把沉重的牛车拉过山头，于是人们只好把东西卸下，自己扛着走。雪下个不停，最后两天刮起了大风，他们只好在一片松树林里扎营安顿下来。

第三天早晨天气晴朗，太阳出来了，气温也暖和了些。约瑟夫·赫顿刚喊了一声“现在开路”，就见三个抗英士兵冲进了营地。他们都穿着褴褛的马裤和家纺的打猎衬衫，有一个穿着长袜和鞋子，另外两个只是在腿上裹了些破布，其中一个脚上裹着破布权当鞋子。年龄最小、举止最放肆的那个讥笑道：“走啊，你们这些托利党胆小鬼！乔治·华盛顿的士兵正需要帮手呢！”那是惟一能说明他们是士兵——抗英士兵的迹象。

一听到士兵们的喧闹声，杰姆·莫里塞和托马斯·伯瑟赶紧躲到牛车后面。菲比看见杰姆把刀从刀鞘里拔出来，托马斯也准备好了火枪。等士兵们走近时，杰姆和托马斯都不见了。

一个士兵抓住杰德·罗宾森和五岁的塞姆·科利弗，用刺刀尖顶着他们，另外两个士兵则在牛车上翻寻。他们从赫顿家拿走了一条毯子、一块咸肋肉和一双鞋，牵走了查丽蒂·亚德雷的一头奶牛，还拿了块熏肋肉；他们拿走了伯莎·安德森的面粉和一条被子——后来她告诉雷切尔姨妈这条被子是她祖母从英国带来的。她挥拳去打那些士兵，年轻蛮横的那个推了她一把以后，又用枪托把她砸到地上。

“嘿！你这头大母猪，”他嘲讽地说，“我们不会全拿走的，我们不过借了你的一头奶牛而已。至于这条被子，你反正用不着——你那一身肥肉够让你暖和啦！要是见了那个老乔治王^①，代我们向他问个好。”

那帮士兵踩着重重的步伐哄笑着走了。奶牛的哀号声似乎一直在回响。塞姆和杰德久久依偎在母亲身边，都吓得一句话也说不出。连泰比·塞耶都一声不吭。杰姆·莫里塞和托马斯·伯瑟又出现了。托马斯不安地看看他妻子。杰姆紧闭双唇，谁都不瞧一眼。约瑟夫·赫顿开口大声谴责他俩，可是另外六、七个声音立即制止了他。他们都知道三个荷枪实弹的士兵完全可能在这两个年轻人拔出火枪前制服他们，把他们捆起来以后押送他们去为抗英派打仗，或者“把他们作为叛徒绞死”——玛杰丽·伯瑟泪水涟涟地靠在丈夫身旁说。菲比迅速瞥了杰姆一眼，打了一个寒战。

接下来的一两天，彼此之间挑刺的话少了，人们也不再为了分食物而争吵。然后，仅仅几天以后，两个浑身泥泞、湿漉漉的英国士兵一瘸一拐地来到他们的营地。虽然他们身上血迹和汗渍

① King George：即指乔治·华盛顿。

斑驳，污秽不堪，可是红色制服清楚表明他们的身份。

“应该说，我们在此巧遇了国王陛下的忠实盟友。”从说话人的口音上立刻可以断定他们来自大洋彼岸。

难民们松了口气，可是马上又紧张起来。“战争有没有新消息？”杰姆焦急地问道。

“对我们可不是好消息。”士兵愁容满面，“伯戈因^①在哈德森河打输了，这以后我们一直在后撤。你们那些打败的美国军团现在在圣约翰堡，按照协议没有开战——就是说他们不能去打仗，但是可以向堡垒四面出击。我们这些从海外来的正规军被抓进牢里，只有少数人想办法逃脱了。我们现在设法要去蒙特利尔的总部。啊，请各位发发善心。”他朝约瑟夫·赫顿深深地鞠了一躬，“我们急需食物。我相信诸位不会舍不得给国王陛下的两位正规军士兵提供些许补给。”

“不许你们拿走我们的东西！”伯莎·安德森喊道。

“是这样——”约瑟夫·赫顿刚开口，士兵们就举枪对准了他，赫顿师傅不由得向后退去。

于是，在赫顿师傅愤怒的斥责声中，人们紧张而沉默地看着一个士兵举着枪对着他们，而另一个士兵从亚德雷家的牛车上拿了一条火腿，从赫顿家拿了一袋玉米粉，从安德森家拿了一袋面粉。他仔细搜寻了安德森家和科利弗家的东西，可是找到的只是小孩子的毯子和衬衣。他耸耸肩。“这些没用，还有这个。”他提着贝特西·帕克的廉价木头玩具哼了一声说道。

他突然看见半个身子躲在杰姆后面的安妮，就大摇大摆地走过去把她拉到自己身边。他笑着给安妮鞠了个躬：“小姐，杰克·

^① John Burgoyne: 伯戈因 (1722-1792)，英国将军，美国独立战争时在萨拉托加战役中被美军包围，率军投降，返英后从事戏剧创作。

特纳愿为您效劳。”他抓住她的双肩响亮地吻她的嘴唇。有人屏住了呼吸。安妮的母亲朝前走去，杰姆也朝士兵们走过去。安妮瞪着士兵。他又笑着鞠了个躬，把装着玉米粉的口袋往肩上一甩，又把火腿往胳膊下一塞，吹着“横冲直撞的白种兵”的曲调大步走了。另一个士兵收起枪，拿起面粉袋跟在同伴后面走进了树林。

“逃兵！”等他们走到听不见说话的地方，约瑟夫·赫顿马上冲他们的背影啐了一口，“说什么去蒙特利尔！胡说八道！我看倒像是要躲起来等着仗打完！”他痛骂着，一张肥嘟嘟的大脸气得发抖。

“只有逃兵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查丽蒂·亚德雷轻蔑地看了安妮一眼，走过去把牛车上剩下的东西拢到一起。

雷切尔姨妈双臂搂着安妮安慰她，但是菲比看到安妮的脸颊上浮现出喜悦的红晕。菲比禁不住希望那士兵的吻能化解安妮的冷漠。安妮依然冷冰冰的，但是她多少找回了原先的自我。她开始注意自己的形象。她找了一条发带把头发扎起来，又找了一块头巾来配衣服。她大声发着牢骚，和其他人一起敲碎池塘里的冰块洗漱，或者直接把脸埋进水流湍急的溪流中。她像从前一样逃避干最省事的家务活，而且开始向杰姆卖俏。菲比注意到她表姐的轻浮举止，她对安妮的同情之心遭受了严重的挫折。她为什么不找托马斯·伯瑟亲嘴呢？她恨恨地想。不过等她看见那个好脾气的农夫怀里抱着婴儿时，她为自己曾经有过那样恶毒的念头而感到羞愧。

其他人当然不会像安妮那样为碰上英国兵而欢喜。他们劳顿不堪地继续前进，时不时会踏上别人走过的老路，这样走起来便容易些，只是他们得时刻提防密探、侦察兵、逃兵和印第安人。路上碰到的每一个陌生人都是威胁。就在几个月之前，漂亮的亲

英派女孩琼·麦克利在两派易洛魁侦察兵的争端中被抓了，他们杀了她之后还剥了她的皮。这个故事唤起了人们长久以来对凶残的易洛魁人所怀的恐惧感。他们重又想起自己多年的邻居是如何变成卑鄙残忍的敌人，因此当有一次他们迷了路，发现林子里不远处有一个小宿营地时，赶紧彻夜跋涉离开那里。

他们的火枪全都上了膛，既用来防敌，也借此希望随时逮到猎物。菲比没有枪，不过她不止一次用过吉迪恩的老式布朗·贝斯枪，因此她和雷切尔一起放哨。安妮对枪支一窍不通，至于两个小男孩——尽管他们吵吵闹闹，雷切尔却坚决不许他们接近火枪。每天晚上杰姆、托马斯和老艾伦·亚德雷都用藤蔓设好罗网。那老人坚称自己的身体虽然不如以前那样结实了，却没有忘记年轻时的技艺。每天早晨他们打破溪流上的坚冰或者涉水捕捞鳟鱼或鲑鱼。运气好的时候能抓到鱼，或者用枪打到鹌鹑、火鸡，甚至一头鹿。有几个早晨他们发现罗网里有豪猪或兔子。偶尔灌木丛中会有一些没有被鸟儿或熊吃掉的干果或北美沙果，不过这也只是稍稍给稀薄的玉米粥增加了一点儿味道而已。

有玉米粥的人家把粮食分给没有的人家一同吃，当然约瑟夫·赫顿大声发着牢骚说没必要“填饱挥霍者的肚子”，尤其在“那帮该死的抗英派”拿走他的咸肉，又——他瞪了安妮一眼——“把一袋粮食给了你们喜欢的外国逃兵”以后，他更加忿忿不平。查丽蒂·亚德雷说她的粮食还不够养活自己，更不必说她公公了。佩吉·莫里塞指出菲比·奥考特自己什么都没有，却还在照看查丽蒂的儿子乔那，于是查丽蒂只好不情愿地从袋子里拿了一点儿粮食出来。亚德雷老师傅大声说，他们完全可以一起分享士兵们没有拿走的火腿和面粉，这下查丽蒂可是勃然大怒。结果大家气愤地发现亚德雷家的牛车上储备相当丰富。

但是这些粮食也仅够二十四个人维持很短一段时间，过了没多久就所剩无几了，在捕猎没有收获的日子里，营地上到处可以听见孩子们在睡梦中饿得哭出声来。

接着，安德森家的牛车断了一根车轴，车子陷进了陡峭山崖下的一条溪流里，大家停了下来。就在这时杰姆的小妹妹患了麻疹病倒了。

第十一章



断 轴 溪

安德森家的车轴折断的那天早晨，约瑟夫·赫顿用响得足以让大家都听见的声音对他妻子露西说，他不愿意“再守着这帮约克人和外乡人，因为他们根本就没有赶路的本事；再说我可打算留下来看他们的孩子得麻疹死掉。”说完，赫顿夫妇没有跟大家告别就起程过溪，他们的牛车上装了粮食、农具，还有约瑟夫从祖父哪里继承的那些他看不懂的书藉，压得车子“咿呀”作响。他们没能到达对岸。和安德森家一样，他们的牛车也陷进了一个同样深的洞里，车轴也断了。

菲比跟孩子们说这条溪流应该叫“断轴溪”，这个名字很押韵^①，泰比立即在营地中间来来回回地哼唱着：“断轴溪，断轴溪，要是你不信，就去试一试。”

约瑟夫·赫顿大声咒骂着泰比，又恶狠狠地瞪菲比，可是泰

① “断轴溪”的英文为 Axle-Broke Brook, “Broke”与“Brook”押头韵。

比根本不理睬。很快所有的孩子都学会哼唱了，连裹在母亲披风里打着寒战、发着高烧的珍宁·莫里塞也加入进来，最后每个大人都气得要把孩子们扔进断轴溪里。赫顿家的牛车陷在冰冷的溪流里，杰姆和汤姆^②正试图把一块木板塞进车底下，菲比则忙着带孩子们寻找柴火。忽然杰姆大步走过来，他凑近菲比的脸，盯着她的眼睛说：“要是你再不让他们闭嘴唱什么‘断轴溪’，我就把你的脑袋按进溪水里淹死你！”

菲比一蹦跳开了，脸上却浮出微笑。他们之间已经萌生了一种小心翼翼的友情。杰姆从来没有提起过安妮的指责，也没有提过菲比的父亲，不过他们一起在茂密的丛林里跋涉，一起翻越无穷无尽的山峦，一起在十一月的寒夜里餐风露宿，听着不远处的狼嚎和无数的小动物在近旁窸窸窣窣走动的声音，一直互不理睬或怒言相向是不太可能的。于是他们达成了某种和解。这会儿站在断轴溪旁菲比威胁杰姆道：“我要把你也编到歌谣里去。”他嘟哝了一声，不过菲比看见他的嘴角翘了翘。

等他们修好牛车准备再次上路，托马斯·伯瑟和玛吉丽·伯瑟决定赶在前面先走。

“很对不起，”托马斯说，“我知道多几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会管用一些。”他歉意地看着杰姆，“可是我的孩子再过几个礼拜就要生下来了，冬天就在眼前，我们实在想尽早赶到圣约翰堡。”

伯瑟一家走了，汤姆怀里抱着齐克，玛吉丽则泪流满面。目送他们走的人群中有许多人落下了眼泪，可是此时并非挥泪告别的时刻。损毁的牛车刚刚修好，贝特西·帕克、杰德·罗宾森和诺亚·罗宾森、以及塞密·科利弗就都染上麻疹病倒了。

^②汤姆（Tom），托马斯（Thomas）的昵称。

难民宿营地旁的溪流此后一直被叫做“断轴溪”，它夹在一片高高的土崖和一座树木丛生的小丘之间向北流淌。在阿贝纳科小道经过处，溪流沿着土崖的弯角猛地打了个转，两岸都留下一片平整的沙地。岸边耸立着巨大的柳树和白杨，可是它们并不能挡住从潮湿的小路那头呼啸而来的十一月的寒风。风声飒飒，和发高烧的病孩的呻吟遥相呼应。在山边的丛林和冰层覆盖的溪流之间，燃着一簇一簇的小火堆，可是它们看起来根本无法抵御野外的重重危险。

孩子们病得无法动弹，连约瑟夫·赫顿都没有走，尽管他每天都说要走，并且大声抱怨那些“该死的约克人把肮脏的疾病带到扬基人^①的地面上来”。实际上他把车轴从牛车上卸了下来，忙着用溪边的柳枝和林子里的松枝搭建粗糙的树屋，以抵御刺骨的寒冷和恶劣的风雪。什么都挡不住凄厉的狼啸，还有狼獾和野猫的咆哮；漆黑的夜里野兽的眼睛在营地边缘一闪一闪，多亏有人小心看护的火堆它们才不敢走近。

查丽蒂·亚德雷不停地绞着双手，哭哭啼啼地说自己“肯定会死在这片被上帝遗弃的荒原上”。安妮跟母亲说自己肯定会染上麻疹，虽然她已经出过麻疹，而且几年前就痊愈了。大多数晚上，乔那照看火堆，菲比哄孩子们入睡，给他们提水，还一汤匙一汤匙地喂他们喝宝贵的汤，汤是她用玉米、鱼以及别人给她的一点儿火腿做成的。

“我去帮你弄些吃的，再帮你找个比伯莎·安德森的旧锡桶好使的烧饭家什。”艾比盖尔·科利弗说到做到。她诱说查丽蒂·亚德雷拿出三个烧饭锅里的一个，菲比觉得装备充分极了。烧饭锅

① Yankee：扬基人，指美国的新英格兰人，或美国北方诸州的人，一译“北方佬”。
美国南北战争时期特指联邦军队的士兵，北军士兵。

子！有了那个锅子，她感到自己在营地里有了真正的立足之地，她怀着同从前一样的决心照看着这些孩子，一如她曾经照看过父亲，整理过吉迪恩的森林收藏品，也曾经怀着一样的决心出发去完成吉迪恩留下的任务。她从雷切尔姨妈手里接过杰德和诺亚，理由是“看我和其他孩子在一起，他们呆在这里也许会烦躁不安呢”。

即使在城里井然有序的家中，即使有执业医师治疗，每年还是会有几百个人死于麻疹。菲比四岁时躲过了这一劫，而她的母亲和襁褓中的小弟弟却死了。如今身在森林，难民们中间连个江湖庸医都没有，大家人心惶惶。每天清晨和夜晚他们都做祷告，祈求病孩康复，也祈求再没人会得病。

在小溪旁扎营以后过了一两天，一天晚上，杰姆肩上扛着两只兔子来到菲比的火堆旁。“嘿，你，乔那，有刀吗？”

乔那正往火堆里添树枝，他抬起头说：“我有。”

“那么跟我来吧。我好腾出一只手来剥皮。作为回报你可以拿几块肉回去烧了吃。要是菲比要你留在这儿的话就算了。”他扬起一条眉毛朝她那边瞥了一眼。

“随便。”她一想到炖兔肉就觉得饥肠辘辘，什么也说不出来了。

第二天早晨杰姆提着一只豪猪的后腿回来——他设的诱捕网又逮到了猎物。“我给大家抓了一只胖豪猪，”他开心地说，“要是我用火烧掉它的刚毛剥好皮，你能不能把它切开？一半给亚德雷师傅，喏，另一半给你和科利弗太太。我妈那里还有昨晚留下的兔肉，老赫顿自己射到了一只鹌鹑。”于是菲比、乔那和泰比吃了一点水煮豪猪肉，而生病的孩子则喝了肉汤。

在孩子病得最厉害的那些晚上，雷切尔姨妈、艾比盖尔·科利弗、杰姆的母亲佩吉·莫里塞轮流照看他们。乔那的祖父自从

头一次发病以后就没再发过，他经常过来给孩子们讲述自己年轻时乘坐大船从波士顿出发远航的故事。大多数晚上，杰姆会送些他用枪、诱捕网或鱼绳弄到的东西来。有几个晚上什么也没有，可他还是带着妹妹珍宁过来，坐在火堆旁听老艾伦·亚德雷讲故事，喝他为大家沏的茶；泡茶的冻薄荷或水芹是他在水边的雪地下面找到的。

渐渐地贝特西、珍宁和罗宾森家的两个男孩都痊愈了，泰比、艾尼·科利弗和约翰尼·安德森却又染上了麻疹。艾尼只要能把头靠在巴莱特的腰窝里睡觉就很开心，而泰比病得比谁都厉害，也比其他孩子更烦人。白天黑夜她就像粘在毛毯上的刺果一样粘着菲比，菲比哪怕离开一小会儿，她都会害怕得大哭起来。菲比时常打心底里由衷地庆幸乔那早几年已经出过麻疹了，因为他不仅会照看火堆、提水、搅拌锅子里的食物，还会和他爷爷一起哄那些逐渐康复的孩子开心。

杰姆开始把菲比的宿营地称作她的家。有时等孩子们都睡着了，乔那的爷爷也回到自己的火堆旁躺下了，他还会留在火堆旁聊天。一天晚上，他跟菲比讲起自己在纽约州伍德溪南岸的农场里长大的事。“那里和这里不一样，没有这么密的树林，”他说，“爸爸买下农场时，整整五十英亩土地光秃秃一片。我们有一栋白木板房和一个大谷仓。被赶出来以前我们养了五十头牛，一队出色的克莱兹代尔马^①，还有一大群鸡、鸭、鹅。”杰姆的声音伤心起来，“战争打响的时候，我爸加入了皇家约克兵团。我打算和他一起去，他说：‘杰姆，你不能去。要是你不在这里照看这些东西，我走了也不会安心的。’然后我们就被那些强盗‘自由之子’

①克莱兹代尔马，一种强壮耐劳的苏格兰种挽马。

踢出来了。他们把东西都拿走了，只留下一对烧饭锅、一点儿衣裳和食物。他们连我爸的小提琴也拿走了！”杰姆哽住了。“他们放火烧了！哦，老天，烧了！爸爸的小提琴！我一想起那个浑身虱子、长着一双大拳头、一无是处的加布·詹肯斯拿了我爸的小提琴刮了又刮”——他突然住口。即使火光晦暗，菲比依然看清了他脸上的怒火。她伸出手，又缩了回来，心想他不会需要自己的同情的。但是他让她吃了一惊。

“啊，我想我们都碰上了一样的困难，可我从来没有像你这样一路翻山越岭。你们在那边有农场吗？”

杰姆把自己的生活告诉她，对菲比来说这是一份给她的礼物，于是她讲了自己慈爱而又老爱走神的学问家父亲，讲自己在汉诺威的学院的成长经历。她开始讲到安妮和她们曾经有过的友情，可是如今安妮对她如此敌视，她无法提到眼前的事情。黑暗中火光只能照亮他俩的脸，然而她意识到自己能够谈及吉迪恩了，不是说他的死，而是说过往的那些日子。现在回头看，那时阳光似乎总是照耀着密密的枝叶，吉迪恩总是伏在那些植物上抬头冲着她微笑。她说起聆听父亲和他的学生讨论问题，听他们谈到黎明的曦光穿过棚屋的窗子。然后她用很低的声音说父亲是如何坚信他所谓的“爱国者的事业”，以及他如何为此而死。

“那么你呢？”杰姆问道，“你信仰什么？”

菲比无法撒谎。她想撒谎。她想告诉他说自己和他一样认为抗英派是错误的。但是她做不到。父亲说过的那些关于正义和自由的话是那样激情洋溢。

“我不知道，”她郁郁地说，“我不知道我信仰什么。”

“你一定有什么事没有说，”他沉默了很久以后说道，“你一个人爬过了那些高山。”

“我不是一个人，”菲比咧嘴笑了，“我有巴莱特和乔治做伴，我们也没有爬上山顶，我们是绕着山谷走的。”接着她跟他说了那个下午和猫跟熊一起呆在树上的经历。杰姆大笑起来，笑声惊醒了泰比和塞姆，菲比只好把那个故事又说了一遍。等她说完了，大家都往巴莱特和艾尼·科利弗睡觉的地方看，但巴莱特不见了。

“又跑了。”泰比用生病的嗓子低声说。

“又跑了，”菲比重复道，“没错，它跑的次数的确越来越多了。”她突然为自己没有更多地关心巴莱特而感到内疚。

“行了，”杰姆涩涩地说，“你要做那么多事，没空歇一歇，也没时间老想着一头熊到哪里去了。”

“可是这是巴莱特……你想笑就笑我吧，杰姆。巴莱特是这个世界里我最好的朋友，除了吉迪恩，还有……还有彼德·索克。”

杰姆的眉毛突然一扬，要是他觉得惊讶就会这样。他短促而又不安地笑了一声：“我估摸着你并不高兴我把你带到我妈这里来。”

“杰姆，你妈妈人好极了。”

“那没啥，你也——”杰姆站起身。他的身体重心从一条腿挪到另一条腿。他摘下帽子抓抓脑袋，似乎想说些什么，但是结果只是从柴火堆里捡了一根木棒扔进火里，看着它在黑暗中闪出火花。“不管怎么说，你没像一路上那样叫我的全名，刚刚你叫我‘杰姆’，听起来友好多了。”他没有再说话就走了。

菲比看着黑暗中他离去的方向，突然间她明白了他本想说她也很好，她很开心，并且为自己的欢欣感到了一丝难为情。

停留在菲比心头的快乐一直持续到第二天下午。她提着一只从杰姆母亲那里借来的树皮木桶去了溪边，趁着艾伦·亚德雷讲故事的当儿洗漱了一番。气候寒冷，天空晴朗明亮，溪流转弯处

有一个四分之一英里宽的急流，那里的冰结得还不太厚。她把脸埋进奔腾的水流中，用沙子擦洗脸和双手，然后把又多又脏的一头乱发重新编成了一条辫子。

她提着装满水的桶沿着沙石溪岸往回走，心里觉得喜洋洋的。忽然她听到有声音，是杰姆和安妮。她听见安妮提到自己的名字。她躲到一块大石头后面等他们走过来，可是他们没有。他们在她几步远的地方停下了脚步。

“你怎么能和她做朋友？”安妮正在说，“她做那些孩子的护理员，难道大家就会忘了她是个不可信任的人？我可不会忘。永远不会。我发誓永远都不相信她。”

“难道她不是你的表妹吗？不是你的朋友吗？”

“她是这么跟你说的？不！不！我们不是朋友，永远不是！你怎么会那样想？我替她感到难过。可怜的丑姑娘小菲比，长得跟鹤鹑一样胖乎乎的，胆子又小得要命。我哥哥吉迪恩老这么说她，不过他对她很好。要是他知道……”

“行了，我看她胆子一点也不小。她一个人爬过那些山到了这里。”

“那是因为吉迪恩！”安妮的声音变响了，“他被绞死以后她就逃走了。她知道我们会发现这事是她干的。”

“你哥哥被绞死了？她没有把这事告诉我。”

“是的，他死了，是菲比干的。我跟你说过，她是个抗英派。我不在乎我母亲怎么说，总之菲比撒谎。她父亲是抗英派。他在波士顿那场战斗中死了，所以她就等着，等有机会给我们大家罪受。都是她犯的错，害得我们被赶出来，像野兽一样躲在这可怕的野地里。都是她的错，我恨她！”

杰姆咕咕哝哝地说了些什么。菲比听见他们的脚步声在粗糙

的沙石冰面上越来越远。她蹲在那儿一动不动，伤心欲绝。谎话！她没有说谎话。她直起身体，止住眼泪从岩石后面走出来。随后她还没有想明白要发生什么事，安妮转过身，低着头飞快地朝她冲过来。根本来不及避让，她们撞到一起，安妮脚底一滑跌进冰冷的急流中。

“哦！”她尖叫道，“哦！你！”

杰姆把菲比推到一边，弯下身子把安妮从水里拉出来，然后转向菲比：“发生了什么事？”

“偷听！”安妮喘着粗气，“我跟你说过了，她在偷听！她想现在杀了我！”

“现在别说了，你会得肺炎的。来，跑起来。”杰姆紧紧地搂住安妮，拽着她往营地跑去。

她恨杰姆。菲比心里充满了冰冷的怒气，她没有想到自己会再次在意别人对她的评价。她恨安妮。她怒气冲冲地沿着溪流走回去，两个小男孩从树丛里蹦到她眼前，是约翰尼·安德森和艾尼·科利弗。

“它做了！它做到了！”艾尼嚷嚷着，“它喜欢我！它喜欢我，不喜欢你！它让我躺在它身上！”

“它就是心眼儿好罢了。菲比说它喜欢的是我，再说它把你当成叛徒。我看见你逃走了。”

“我不是叛徒。你才是叛徒，跟你爸一样。”

“我爸不是叛徒。他去和皇家军队一起打仗了。你连你爸在哪儿都不知道！”

“我才不管呢！我才不管呢！”

他们的嚷嚷声变成了哭叫和咒骂，接着就开始拳脚相向。

菲比扔下水桶去拉他们。有人从背后抓住她把她往后拽。

“让他们去吧，”杰姆态度生硬地说，“他们打上一架会好过一些。”

“他们会打得死去活来的。”

“他们不会的。”

菲比不想让他们由着性子胡来。她讨厌打架，打架让她觉得心慌。她也不想和杰姆呆在一起，可是他偏偏不走，而她又不能丢下孩子们不管，所以她只能挺直身子一言不发地站着。

孩子们还在打，他们在地面上翻来滚去，拳打脚踢，又哭又骂，鲜血从鼻子里淌下来，有人痛得尖叫起来。杰姆把菲比往旁边一推冲了上去，一把掰开两个孩子，抓起约翰尼的外衣领子把他揪了起来。艾尼挣扎着想站起来，结果却晕倒了。

菲比跑过去跪在他身边。“杰姆，出事了。”她喃喃地说。

杰姆还没来得及开口，只见约翰尼在艾尼身边一躺，哭着说：“他死掉了，我把他打死了。”

“他没死，”杰姆说，“他只是晕倒了。他好像受了点伤。”

艾尼呻吟着苏醒过来。他想坐起来，但是菲比按住他的胸口把他抱得紧紧的。他仰起头信任地看着她，于是菲比刚刚生出的怒火立即消融了。

杰姆说得没错。艾尼的胳膊骨折了。露西·赫顿说她曾经给几只狗和一匹马正过骨头，她用两根木棒夹住艾尼的胳膊，然后缠上一段艾尼母亲的衬裙布。她的善举让她丈夫约瑟夫深感羞愧，于是他拿出威士忌来作麻醉药。

这样，菲比的火堆旁又添了一个孩子。早先对艾尼痛恨不已的约翰尼·安德森这会儿充满了爱心，可他的母亲坚持要把他从艾尼身旁带走，约翰尼又踢又喊都无济于事。他马上又跑回来了。虽然他和母亲一起睡，吃的是母亲烧的玉米粥，白天他还是跑来

和艾尼呆在一起。菲比脑海里总浮现出他听说艾尼骨折时那副震惊的表情，她没法赶走他。伯莎·安德森也确信这下他不会染上麻疹了，于是他就留下了。

第二天早上杰姆去检查诱捕网时经过这里，他看见菲比坐在地上，泰比的脑袋搁在她的大腿上，贝特西·帕克靠着她的一条胳膊，而她正努力用另一只手把绑在艾尼胳膊上的布条弄整齐。“从前有一个老妇人住在一只鞋子里……”他吟诵道，“幸好你还不老，要不然也找个鞋子住进去得了。不过一定有好多孩子围着你。来，艾尼，让我瞧瞧。我知道怎么来绑这玩意儿。”他跪下来用灵巧的手指重新把布条绕到艾尼的胳膊上。

菲比偷偷地看了看他。她是否应该把他的玩笑话当成友好的表示？要是他愿意和安妮做朋友，听信安妮那些谎言，那她就不知道还要不要把杰姆当作朋友。和他在一起，菲比觉得非常不安，她不知道说什么才好。至于安妮，她再也不想和她有任何来往了。刚听到安妮对杰姆讲那些可怕的话时她觉得怒不可遏，现在她已经不再愤怒了，只是还是无法面对安妮。父亲曾经给她讲过一个故事，讲的是一个满腹牢骚、顽固不化的老人最后成了一个与世隔绝的人，她记得其中有一句话：他的灵魂里灌了铁。那么，我的灵魂里也灌了铁，菲比心想，我才不管呢。

麻疹的流行已经告一段落。看起来连泰比·塞耶也度过了最难捱的时刻，人们觉得当务之急是立即上路。几个礼拜以来地上的积雪丝毫未化，断轴溪上的冰却结得更厚了。他们已经在此地宿营了两个礼拜，在菲比看来有两年那样漫长。她觉得自己就像杰姆说的那样，是一个呆在鞋子里的老妇人，而她厌倦，甚至憎恶过这样的日子。她会在夜里醒来，不由自主地伸手拿起树枝往火堆里添，会想起袖子里的口袋中还有个小包，小包里边装着吉

迪恩的密信。我不能把它交给那个英国将军了，她绝望地想。她也没有时间照顾巴莱特和乔治，当然它们也不需要她。乔治离开乔那只是去找吃的，但是巴莱特——一开始她不相信，可艾尼非常肯定——巴莱特失踪了。

他们打算结束宿营的前一天晚上，大家身上裹着毯子抵御风寒，在避风处挤作一团，正吃着用豆子和燕麦薄饼做的晚餐。

“我们不能丢下巴莱特走。”艾尼的眼睛里满是泪水。

“已经有两天没看见它了。”乔那说。

菲比不知道该怎么办。她不能把巴莱特孤零零地留在森林里，她这样说的时候杰姆扬起眉毛笑了。“菲比，要知道熊整个冬天都得冬眠，而现在雪已经下了很久了。我希望它在这儿多留一些时间，因为它也不想离开你，还有那几个小家伙；不过我想现在它已经找了个山洞在睡觉了。”

“我不知道，”菲比缓缓地说，“我不愿意去想它要冬眠这件事。”然后她想到了别的事情。“可是杰姆，要是它在这里过冬，等春天来的时候，我已经在遥远的加拿大了。它再也找不到我了。”

“难道你当它是只猫，想一辈子照看它吗？”

“我从来没有那样想过。只是我不在它身边它能过好吗？它醒过来的时候会不会觉得孤单？”

“菲比，它是一头熊，到了春天它就会长大。长大了的熊能在森林里过得很好。”

“可是，杰姆，我是它认识的惟一的亲人。它妈妈被杀的时候它就在旁边。”

“嘿，菲比，你像个好妈妈一样，这帮吵吵闹闹的人都会因此感激你，可你不是熊妈妈呵，再说，”他笑了起来，“等春天来了，巴莱特钻出山洞要找的可不是它妈妈了。”

菲比明白杰姆说的没错。到了春天巴莱特会去找个伴。但是，巴莱特，巴莱特是……巴莱特。它就这样一声不响地离开了她吗？她的父亲。吉迪恩。安妮。现在巴莱特也走了。

“我明白，”杰姆苦笑着说，“它对你比谁都亲。呃，也许我们这里会有人代替它做你的好朋友的。”

“菲比，菲比，你说巴莱特再也不会回来了吗？”

“它会回来的，杰迪。”她勉强对焦虑的小表弟挤出一丝微笑。

“可是……”

“它会回来的，艾尼。”

“巴莱特去找地方睡觉过冬了。你们都闭上嘴巴！”杰姆不耐烦地说。

孩子们安静了下来，可是他们都不相信他。夜深了他们还在轮流呼叫巴莱特，等它回来。黎明来临，约瑟夫·赫顿捶胸顿足、骂骂咧咧地终于把牛车拉过了断轴溪，其他人也跟着他出发了，孩子们为了巴莱特的缘故都嚎啕大哭起来，大家只好停下脚步。

老艾伦·亚德雷答应给他们讲一个熊的故事——是关于冬眠的。孩子们根本不予理会，谁也安慰不了他们。最后约瑟夫·赫顿扯着鼻音咆哮道：“要是你们再这样嚷嚷下去的话，没有一头熊能在该死的佛蒙特州睡着的，他们会跟着我们的！”这下他们总算不闹了。

突然一片沉寂，天上传来一只蓝背铰鸟的叫声，引得所有的人都紧张地抬头张望。

气候毫无改善。孩子们情绪低落，连争吵的力气也没有。他们坐在牛车上，只有泰比一天到晚不停地咳嗽着。她还没有完全从麻疹中恢复过来，实际上，在难民们穿过森林、越过结冰的溪流慢慢地向北前进的时候，她的病已经转成了剧烈的、上气不接

下气的咳嗽，两天以后情形愈来愈糟。雨雪冰雹齐下，寒风更加刺骨，而泰比更加虚弱了。每次当罗宾森家的牛车经过一个大树墩或是当牛用力猛拉的时候，她都会突然一阵猛咳。

“这孩子病得太厉害了，今天她没法再赶路了。”雷切尔对菲比说。其他人同意了，于是，尽管那时才刚刚过了正午，他们还是扎营了。那里没有空地，他们在山谷里一条小溪旁的小径上停下了脚步，那里长满了茂密参天的松树，他们不得不为生火发起愁来，再说也很难找到干柴火。他们紧紧地聚在三个小火堆旁。约瑟夫·赫顿的妻子露西不理睬丈夫的牢骚，把他们的一条被子拿出来交给菲比，让她盖在泰比身上。伯莎·安德森则给了她一小瓶紫莓酒。

“给，”她哑着嗓子生硬地说，“我本想留着它等我们到了加拿大以后再喝，可是这小东西也许用得着它。”她把瓶子塞到菲比手中，弯下腰，把手放到泰比滚烫的脸上。泰比似乎根本感觉不到伯莎·安德森的存在。

菲比让她喝了一点紫莓酒，但是毫无用处。她往泰比嘴里灌了两汤匙的热水，可是泰比立即吐了出来。

其余的孩子一言不发地聚在周围，不敢靠得太近，也不敢走开。

“菲比！菲比！她快要死了吗？”杰德在她耳畔轻声问道。

“不会。”菲比的心抽得紧紧的，“不，她不会死的。她肯定不会死的。”

那天晚上难民们一起喝了一些玉米粥，又从他们日益减少的食物储备里拿了一些豆子放在粥里。寒风在高高的松树枝头呼啸，冰雹重重地砸下来，幸好那些常绿树非常繁茂，他们倒觉得比前几个星期温暖干燥。那天晚上他们互相友好地聊天，连安妮和查丽蒂·亚德雷都没有凑在一起窃窃私语。泰比的脑袋搁在菲比大

腿上，菲比就这样过了一夜。这还不算最糟。狂风呼啸了一夜，泰比的病情愈加严重了。天亮之前她无声无息地死了。

白昼来临，天空晴朗静寂，伤心的难民心里却是阴沉沉的。菲比脑子里一片混沌。她曾经真的以为泰比会好转过来。她并不是没有想到过危险，但是其他孩子看起来病得和泰比一样重，可他们都康复了。还有，菲比原来没有意识到，又吵又烦人的泰比其实已经深深地印入她的心里；现在她意识到了。

至于其他人，他们都以自己的方式哀悼泰比的离去。乔那一个人一瘸一拐的走开了。杰德和诺亚一步都不离开他们的母亲。约翰尼·安德森、科利弗家的孩子们和珍宁·莫里塞拥作一团，贝特西·帕克则紧跟在菲比身后。泰比是头一个死去的人，每个人的眼神都说明他们想着这事。

伯莎·安德森结结巴巴地对菲比说：“我先头估摸着这些孤儿里要有人死的话，应当会是另一个。虽然她的个头比泰比·塞耶大，体质可不太强。”她用油腻腻的衣袖揉揉眼睛，一边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菲比拉过贝特西的手紧紧地握住。

“好了，安德森太太不是存心让你难过的，”她后来对贝特西说，“泰比死了，她心里太难过了，所以没想到你。你不要放在心上。她是瞎说呢。这些话不知怎么就从她嘴巴里冒出来了。”

贝特西怯生生地对菲比笑了笑。

在刚刚倒下过一棵老树的松软的泥地上，杰姆和约瑟夫·赫顿掘了一个洞。他们用伯莎·安德森的衬裙裹住泰比的尸体把她埋葬了。让大家感到震惊的是，菲比的姨父动作迟钝地站起身，用低沉清晰的声音朗诵了祈祷书上的一段葬礼用祷文。

那一天余下的时间，人们就靠着三堆小火尽量把湿漉漉的衣服烤干，做一些燕麦烤饼，准备第二天清晨天一亮就出发。

黄昏时分，菲比独自坐在泰比的坟墓旁，想起泰比说过“你要照看我的”，也想起巴莱特曾经紧紧跟着自己，用它的方式要求她的关爱。

“现在你们俩都走了。”菲比用手抹着眼泪。她还想起了别的事情：她和吉迪恩以及安妮在一起度过的最后一个午后。“战争多么浪漫！”安妮说过。菲比的眼泪又哗哗地流下来，止也止不住。

过了一会儿她意识到有人站在身旁。她抬起头，是杰姆。他手里拿着一个用雪松木做的粗糙的小十字架，准备放在泰比的坟头。他坐下来用一条胳膊搂住菲比。

“哦，杰姆，我从来没想到会发生这么可怕的事。我真的没想到。”

第十二章



囚徒

第二天一大早，其他人还没有醒过来，菲比就起身去找一些能代替鲜花的东西来放在坟头上。她折了几枝鲜嫩的雪松枝。她裹着披毯瑟瑟发抖，在小溪中间一个小小的石塘边她伏下身子想找一块尖锐的石头，这样就可以砸开冰面洗漱了。她找得非常专注，一直到口哨声非常近了她才留意到。

有人在吹“扬基歌^①”。过了一会儿，树丛里走出来一个年轻人，他穿着饰有流苏的鹿皮狩猎衬衣和绑腿，脚上穿着高帮“莫卡辛”鞋，头上戴了一顶毛皮帽，肩上还扛着一把步枪。他一看见菲比骤然停止了吹口哨。他们彼此瞪着对方。

菲比首先回过神来，缓缓地直起身子。她的脑海里咻咻地闪过自己和巴莱特、乔治一起摆脱的那几个人，还有偷抢难民食品时用枪顶着他们的士兵。她不能让他看出自己的恐惧，竭力不让

^①Yankee Doodle：扬基歌，美国独立战争时期流行的一支民间歌曲。

自己声音发颤：“我不是一个人。我一喊就会有人来的。”

“我没打算伤害您，小姐。你朋友来以前我就会跑路的。”他冲她微微一笑转身就走了，这时从溪岸的冰面上传来了清楚响亮的脚步声。那个年轻人拔腿跑了起来。

“站住！”约瑟夫·赫顿吼道。杰姆从树丛中冲出来，猛地扑向那个陌生人，把他撩倒在地上。他们扭打了一会儿，不过对方没有防备杰姆突然出现，约瑟夫·赫顿又有枪，所以他俩很快占了上风。

“你们逮住我了，”等杰姆拿下那陌生人的步枪，又强迫他站起身来以后，那陌生人认输了，“不过我不想和你们争论，而且我估摸着你们也不想和我吵架。”他看看菲比，黑眼睛里露出懊恼之意。“我既不想伤害也不想侮辱你的心上人。”杰姆脸红了。菲比过了一会儿才明白其中的含义。她心想，怎么能这样说呢！杰姆该气坏了。

“多管闲事！”约瑟夫·赫顿咆哮道，“你坦白说到这里来干什么，放聪明点！”

年轻人说他名叫雅弗·奥兰姆，在洋葱河上游帮他叔叔干活，眼前是回家探望生病的母亲，她住在康涅狄格州贝洛瀑布所在的山区。

菲比沉默地听他说话。她知道他在撒谎，这并不是因为他在提到贝洛瀑布前犹疑了一下，而是他说话的方式令她起疑。她父亲曾经跟她说过，所有住在康涅狄格河上游村落里的人，“听口音都能认出来”。雅弗·奥兰姆的发音不像她在佛蒙特常常听到的那样短促清脆，元音浑厚。他的口音缓慢拖沓，不似她以前听到过的那样。另外还有别的：他虽然穿着狩猎人的服装，留着乱蓬蓬的棕色胡子，可是看起来更像士兵，而不像伐木工人。他的举手

投足，还有那用一条整齐的发带扎在脑后的黑发都说明这一点。他看起来就像那天她在汉诺威的家里不期而遇的吉迪恩。

她没有说出自己的疑虑。雅弗·奥兰姆看起来不会比杰姆或吉迪恩年长。她不信任约瑟夫·赫顿；也不确定要是杰姆觉得他是个抗英派密探的话，会不会阻止约瑟夫开枪。约瑟夫·赫顿不止一次让她联想到奥兰德村的伊莱休·皮肯斯和那帮公共安全委员会的成员。不，她什么也不会说。

“我们不会听信你说的话放你走！”约瑟夫·赫顿厉声说道。他抓住雅弗·奥兰姆的手臂扳到身后。“谁敢说你不是那该死的抗英派约翰·斯塔克^①或伊斯雷尔·普特南^②的手下？谁敢说你不是抗英派密探？我们不会放你走的。”

“您瞧，”雅弗·奥兰姆开口说——可是约瑟夫·赫顿没有听到，他转过身子对着菲比。“而且，”他吼道，“我们也不会让别人放你走的。”他的表情狂躁残忍，菲比不由得向后退去。

“你拿枪看住他，”他吼叫着把囚犯推到杰姆面前，自己则消失在树林深处。

菲比觉得难受。约瑟夫·赫顿脸上的表情让她害怕。“杰姆？”她迟疑地叫道。

杰姆正跟着赫顿师傅离开，他蓦地转过身，蓝眼睛里冷冰冰的。“我知道你不是密探，菲比·奥考特。压根不信，你知道。不过要是我有钱，我愿意拿出整整一英镑来搞清楚你和那个雅弗·奥兰姆说了些什么。”

① John Stark: 约翰·斯塔克 (1728-1822)，美国独立战争将领，在萨拉托加一役击溃英军 J. Burgoyne (伯戈因) 所部 (1777)，后参加新泽西斯普林菲尔德战役 (1780)，晋升少将 (1783)。

② Israel Putman: 伊斯雷尔·普特南 (1718-1790)，美国独立战争时大陆军将领，在邦克山战役 (1775) 中崭露头角，后指挥长岛战役 (1776) 遭惨败。

“我们没有……”

解释毫无用处。杰姆不会停下来听她的。菲比拉了拉凯特斯塞恩的披毯，把自己裹得更紧些。她犹疑不决地站着，不愿意回到营地里去，不愿意想雅弗·奥兰姆，想他究竟会有怎样的下场。她低下头，发现自己依然站在石塘边，黑沉沉的光滑冰面上现出她的影子，她冷冷地注视着自己。“我也不愿意想你的事情。”她对着冰上的影子说。她捋起暗淡蓬乱的棕色发辫，叹了口气又放下了。她看着自己瘦削疲惫的脸庞，眼睛下面的凹陷比她记忆中的更深更大了。“现在不会有人叫我胖鹌鹑了。”她说。

回到营地，约瑟夫·赫顿把囚徒的双手用绳子捆到身后，正冲着他连珠炮似的发问：“你以前在哪里？你到底为什么到这里来？像你那么结实的小伙子为什么不去参军？你的步枪是从哪里弄来的？这个地方可不容易弄到。”等等。最后查丽蒂·亚德雷尖刻地说：“赫顿师傅，要是你想知道这些问题的答案，你得让这小伙子有时间回答呀。”

这样一来，大家都有话要说，有问题要问。他说他的家人都是亲英派，并再次说自己是回家去探望母亲的。雅弗·奥兰姆说的话没有一句让约瑟夫·赫顿满意。“我们了解你们这些抗英派密探。要是圣约翰堡的将军抓到了你们一定会很开心的。”他嘎嘎笑了起来，“要是他们给点儿奖赏，我压根儿不会觉得奇怪。”其他人几乎都愿意放他走。伯莎·安德森说没有理由“让我们这群半饥不饱的人来喂养这么个结实的坏胚子”，查丽蒂·亚德雷第一次附和她。

然后安妮站到了囚徒前头。“你们不能放他走，”她的脸因为愤怒而扭曲了，她的声音发颤，拳头攥得紧紧的，“你们不能放他走。要是他是个密探，那就该绞死他。对密探就该用绞刑。”

菲比觉得自己永远都不会忘记雅弗·奥兰姆脸上闪过的恐惧神情，以及他挨个投向众人的惊慌的目光。就在那时，她明白自己将会放走他，突然之间他们四目交接，她再也没敢看他第二眼。

约瑟夫·赫顿的意见取得了最终的胜利。雅弗·奥兰姆将被带到圣约翰堡去。天下着雪，寒风凛冽，泰比死了，现在他们又逮住了一个疑是密探的人，这些事情进一步增加了难民们的紧迫感。他们立即着手准备早餐，整理财物。等大家各自分到了玉米粥，菲比悄悄来到山坡上埋着泰比的地方。她跪在杰姆做的十字架旁，把一束雪松枝放在那里。自从她在池塘边找到那些松枝以后她一直牢牢地攥在手里。她为泰比的灵魂祈祷，然后说：“再见了，泰比·塞耶，你以前是个奇怪而又任性的小家伙，现在主带你到你的爸爸妈妈那里去了。我祝福你比在这里时快乐。”她抹去眼里的泪水站起来，看见杰姆就站在几英尺以外。

也许因为失去了泰比，也许因为抓了雅弗·奥兰姆，也许因为再次经历了吉迪恩被绞和安妮歇斯底里发作带来的痛苦，也许因为明白了杰姆不会信任她，总之菲比突然之间难以遏制地火冒三丈。

“你以为我在这里探什么密？”她气急败坏地脱口而出。她弯下腰抓了一把松软的泥块用力朝杰姆掷去，然后嚎啕大哭着跑下了山坡，一路跌跌撞撞，不时撞到树上。

过了很久，等她平静下来，艰难地跟在罗宾森家的牛车后面——贝特西以及杰德和诺亚坐在车上——前进时，她记起杰姆的手上拿着松果和苔藓。她为自己误解了他而感到难为情，她想告诉他，可是每次当她来到他身边想道歉时，他总是找借口让自己忙得团团转。

现在，有牛车的伯莎·安德森走在了难民们头里。约瑟夫·

赫顿跟在那囚徒的后面。他的双手被捆在胸前，绑在赫顿家的牛车后面。约瑟夫·赫顿跟大家说，看管犯人的任务不能交给艾伦·亚德雷那样虚弱的老人，也不能交给杰姆·莫里塞这样的年轻人。他倨傲地瞥了乔赛亚·罗宾森一眼，当然也不会考虑让女人来做这事，于是他只好不情愿地放弃打头的位置，他晃着拳头警告伯莎·安德森，让她“带我们走出这片沼泽地，别让我们爬到半山腰动不了了。要是看见山猫之类的野兽，赶紧告诉我们。”

菲比听到他大声发牢骚，凶巴巴地呵斥老婆和犯人，可是进入她心里的声音其实是他离开眼前位置以后的沉寂。白天他走开了两次，不过他去小便的时候把杰姆喊过来“看住他”。她明白有杰姆在雅弗身边走路，她就无法靠近。

他们缓慢艰难地爬上积雪覆盖的陡峭山峦，为了减轻牛车的分量大家只能步行前进。不时有母亲为了孩子的缘故要求停下来。乔赛亚姨父沉沉地拽着雷切尔的胳膊。乔那·亚德雷倒似乎有了力气，他一句怨言也没有，拄着双拐跟着菲比摇摇晃晃地往前走，脚边跟着猫。

安妮再次变得沉默寡言，她不再和杰姆搭话，也不再和查丽蒂·亚德雷咬耳朵。菲比听见查丽蒂对露西·赫顿说“罗宾森家的那丫头是我见过的最没人情的人”。她忍不住苦涩地笑了笑，可是她的脑子里总想着雅弗。

从白天到夜里扎营以后很久，菲比的脑子里一遍一遍地回旋着这个问题：怎么把雅弗放走呢？走路的时候约瑟夫·赫顿寸步不离那囚徒，等他们停下脚步，他就把雅弗牢牢缚在一棵树上，自己呆在近旁；要是他稍有离开，杰姆就替他看着犯人。

雅弗。菲比心里想着他的名字。虽然雅弗并不知情，可是在她决定要放他走以后，她觉得他们之间存在了某种联系。他们之

间还有别的联系。她不知道他从哪里来，对他一无所知，她只知道他并不完全是他自己声称的那个人。不过她知道他是个囚徒，她也是。不同的是，她随时可以逃到荒野中去，当然她不敢那样做。她不再相信安妮会改变当初的想法把她当成好人。虽然袖子口袋中依然藏着吉迪恩的纸条，可是曾有一度她老想着自己无论如何来不及把它交出去了，也帮不上那些或许需要这纸条的人们了。她曾经答应照看泰比，可泰比已经死了；虽然现在贝特西·帕特一直依附着她，菲比心里却明白没有自己贝特西和乔那也能活得好好的。其实，她并没有受人囚禁，她只是害怕再次孤身一人进入荒野，那种恐惧感和绑住雅弗的绳子一样坚不可摧。在某种意义上，要是她释放了雅弗，也就是释放了自己——还有吉迪恩。

当火苗逐渐熄灭，人们不安地进入梦乡时，菲比终于有机会悄悄来到雅弗坐着的地方。他被捆在一棵硕大的橡树上，手脚被人用坚韧的绳子绑在身前，莫霍克人管这种雪松树根做的绳子叫“瓦塔皮”。皓月当空，夜色清朗，她看见雅弗睡着了。他的脑袋低垂着，像挂在枝头的苹果一样微微晃动。约瑟夫·赫顿在离他一两英尺远的地方坐着，也睡着了。菲比极想溜到他们睡觉的地方，用查丽蒂·亚德雷的铁锅给他们的脑袋各来一下，可她不知道怎么才能在砸倒一个的同时又不把另一个弄醒，只好停下脚步。

我可千万不能弄出声音来，她一边想着，正打算站起来，这时杰姆似乎看穿了她的心思，他醒了，坐起来朝菲比坐着的位置看。她觉得他的眼神穿透了她。她躺下去，决心保持清醒，可是，只过了一会儿她就睡着了，还梦见约瑟夫·赫顿举着狩猎刀骑在巴莱特的背上追赶泰比、吉迪恩和雅弗。杰姆在他们身边奔跑，他的棕色头发在脑后飞扬。

杰姆蹲在她身旁摇晃着她，把她弄醒了：“你在做恶梦。”她眨眨眼睛擦了一把脸；她流泪了。她浑身发颤地坐起来，抓住杰姆的手：“你为什么要追他们？”

“呃？”

“你，哦……”她摇摇头，“我做了个梦。”她没有躲开，有他在身边让她觉得宽慰，随后她意识到自己正抓着他的手。“谢谢。”她一面喃喃地说着，一面挣脱双手。

“没事。”杰姆和她一样有点不好意思。他站起来回到雅弗·奥兰姆身边。菲比拉过毯子盖住双肩，可她没有睡多久。

第二天和前天没什么不同。阳光明媚，气候依然寒冷，他们依然要踏着积雪爬山。杰姆问雅弗他们离洋葱河还有多远，最适合渡河的位置大约在哪里，从这里往北最好怎么走，之后约瑟夫·赫顿和杰姆吵了起来，险些就动了手。约瑟夫·赫顿告诉杰姆“不能信任那些该死的密探”。杰姆低声说了些什么，约瑟夫说他不该当着那些笃信基督的女人说这些话。要不是杰姆的母亲和伯莎·安德森插到了两人之间，他们肯定已经拳脚相向了。

轮到杰姆看管“那个密探”的时候，菲比头一次看到他脸上流露出对约瑟夫·赫顿极深的厌倦之意。她情不自禁地笑了。突然诺亚·罗宾森从他母亲身旁冲出来去追一只兔子，他在雪地上摔倒了往山下滚去。杰姆奔过去追他。菲比悄悄朝雅弗走去，从袖子里掏出刀。正在这时杰德·罗宾森怀里抱着一只猫蹦跳着跑过来。

“菲比！菲比！我找到乔治啦！它困在灌木丛里面了。”他指指斜长在结冰的溪流边的一丛灌木，这条小溪就在他们正在攀登的小山旁边。菲比一边疑惑又瘦又饿的杰德哪里来的力气，一边接过猫咪。她没有再尝试放走雅弗。

等他们到达山顶以后，伯莎·安德森迫使查丽蒂·亚德雷允许一部分孩子坐到她的牛车上，由此避免了孩子们之间的一场冲突。约翰尼·安德森和艾尼·科利弗靠向别人乞讨弄点吃的，塞姆·科利弗则不停地喊着冷死了。显然，有些难民之间的冲突一触即发。

至于菲比，她就希望那些看见她走到雅弗身边的人以为她只是随意走过去的。

但是乔那注意到了，当她回来把乔治塞进他怀里的时候，他低声说：“我瞅见你打算做什么了。”菲比觉得脊背一阵发凉。

“我不会说出去的。”他说。

菲比怀疑地看着他。

“我知道那个雅弗·奥兰姆不是他自己说的那种人。我的腿瘸了，年纪也还小，不过我的脑袋还算灵光。”他咧嘴笑笑，“我讨厌那个自私的老家伙，他又不算什么头领，又不是样样都懂，我可不愿意看他控制我们，乔治·华盛顿将军一定也不愿意。”

菲比捏了捏他的手。她不知道其他人是不是像她和乔那一样讨厌约瑟夫·赫顿；杰姆或许会吧。杰姆。菲比肯定他看见自己走到雅弗·奥兰姆身旁去了，因为每次她冲他的方向看去，总能看见他若有所思地盯着自己。可是他对此事只字未提。

午后，难民们来到一片水獭出没的草地，四周大部分是常绿树，地面平整，树丛挡住了愈刮愈猛的寒风，实在是个好地方，于是他们停下来，打算在此过夜。距离草地周围的树林不远处有一棵大枫树，约瑟夫·赫顿把雅弗拴在那里。

雅弗吃了一点艾比盖尔·科利弗喂给他的豆子，除了说声“谢谢”之外就一声不吭了，也不看任何人。可是当杰德和诺亚以及艾尼·科利弗站在雅弗跟前盯着他瞧的时候，菲比隐约觉得他冲

杰德眨了眨眼睛。然后孩子们的母亲把他们叫走了。

菲比在不致引起注意的前提下，大着胆子将宿营地尽可能挨近那囚徒。有乔那、贝特西和那只猫和她在一起，她想别人不会注意的。

有人注意到了。安妮。菲比生火的时候安妮出现在一旁。

“我知道你要干什么，奥考特小姐。别以为你能成功。我会死死地盯着你的，盯着你的一举一动！你是明白叛徒和密探会有怎样的下场的。”她咬牙切齿地说完以后就消失在黑暗中。

菲比浑身冰冷。安妮会不会跑去告诉约瑟夫·赫顿？他会不会在树上绞死她和雅弗·奥兰姆？其他人能让他这么做吗？她开始瑟瑟发抖。

“菲比，我已经问了你三遍了，你要不要我把这些沙果放在豆子里一起煮？”

“我的脑袋不太好使，乔那。行了，把你能找到的东西都拿给雷切尔姨妈去烧。”到了此时所有余下的食物都放在三个锅子里一起烧，然后再分给每个人。所以除非捕猎或钓鱼有收获，不然菲比便不用做饭了。

菲比忙个不停，又是给雷切尔姨妈帮忙，又是照看孩子，这样她就不会去想安妮，还有雅弗了。她哄贝特西，叫她不再害怕狼的长啸和猫头鹰的哀泣。而乔那则用自己的被子给乔治做了个套子，然后紧紧搂着它。等一切都已安顿，她的心里突然又生出了勇气。

放雅弗·奥兰姆走？要是她不那样做的话，他肯定会被绞死。他会像吉迪恩一样死去，要是她能放走他却没有去做，那就是她的错。虽然她努力不去想，可是眼前绑着他的那棵树上吊下一具死尸来的情形总在她的脑海里浮现出来。只是每次想到要去放他

走，她又退缩了。她带着一头熊和一只猫翻山越岭，是因为吉迪恩遭遇了那么可怕的事情，她想帮他做完最后一件事。她跟着杰姆从尚普兰湖上的肖斯码头来到这里，是因为害怕回到家里也许会被绞死。她为什么要为了一个陌生人故意去冒杀头之险呢？我不能那样做，她下了决心。也许到了圣约翰堡以后，他们并不会绞死他。

她躺下来睡觉，却睡不着，雅弗的尸体在树上晃动的情形挥之不去。这样煎熬了一小时以后，她转了个身，目光掠过草地朝几码以外的那棵树看去。月亮挂在常绿树的枝头，她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雅弗，他的脑袋一晃一晃的。约瑟夫·赫顿在雅弗身边睡着了，从他的样子看睡得很熟。杰姆坐在另一边，坐得直直的，可是每隔几分钟他就点一下头，显然他是困极了。

菲比静静地躺着，希望狼群可以停止凄厉的呼啸。她的目光从杰姆移到雅弗，又移到约瑟夫·赫顿，然后又移回来，反复地看来看去。她心里明白，就算再害怕，自己也会去做这件事的。

她等待着。半个钟头过去了。一个钟头过去了。月亮高高地挂在天上，大地清冷寂静。杰姆的头点了一下，又一下，终于垂了下来。

菲比并不明确自己打算怎么做，随手从火堆旁的柴火堆里拽了一根木棍出来。她一只手拿着木棍，另一只手拿着小刀，蹑手蹑脚地走过雷切尔姨妈和乔赛亚姨父身边，越过亚德雷夫人和老阿伦·亚德雷，来到草地边绑着雅弗的树旁。正要走近时，杰姆又动了一下。菲比没来得及思考就拿起木棍往他的脑袋砸去。他无声无息地瘫了下去。

她悄无声息地迅速走到雅弗身边割绑住他双手的瓦塔皮。他惊醒过来挣扎了一阵，等他弄明白她在做什么以后，他就使劲伸

长绑在树干上的双臂让她割。这段时间令人胆战心惊，他的双手终于松开了。他从菲比手上抢过刀，一下子割断了绑在脚踝上的瓦塔皮，菲比则帮他松开腰上的绳子。他摇摇晃晃地直起身，扔掉小刀，蹒跚走远了。

好一会儿，菲比都没能回过神来，她一动不动，也没意识到自己竟然真的把他放走了。然后，她像狐狸一样朝着雅弗的方向奔去。可是跑到树荫下她停住了。

“杰姆！哦，老天爷啊，杰姆！”她倒吸了一口气。她迅速跑回他躺的地方，朝他俯下身子。她惟恐听不到他的呼吸，把耳朵贴近他的嘴巴。他呻吟着翻了个身，把她拽倒了。菲比猛地直起身体，用手按住喉咙。他一动不动。菲比低头看了他一眼，转身就跑。

第十三章



—— 就 是 ——

菲比背靠一块突出的岩石坐着。她低着头，下巴抵着膝盖。她浑身酸疼，双脚胀痛，呼吸困难。四周飘来松木的清香。她闭上眼睛，倾听脚底下很远处传来的瀑布的声响。山谷的侧面长满松树和桦树，在瀑布的轰鸣声中，她听到林中的松鸦和乌鸦互相致意。

她从营地里出来时只想着逃走，没有想过要往哪个方向去。她飞快地跑过结冰的溪流，穿越灌木丛时，她的脸和手被划破了；而当她艰难地翻越一座光秃秃的山包时，绑腿撕破了。她在一片山崖上停下了脚步，那里一侧有一条河流穿过山间深深的峡谷，水流冲击着岩石，水花四溅，奔流而下。她的脑海里只有一个声音：“我做了！我真的那样做了！”她叫了出来，随后意识到自己究竟做了怎样艰巨的事情。她，吉迪恩的棕色小耗子，偷偷地潜到被绑在树上的雅弗·奥兰姆跟前，割断了绑他的绳子。从今以后不管发生什么，至少他是不会被绞死了。

“菲比！菲比·奥考特！站住！站住！”

菲比猛地跳起来。她朝山下望去，微曦的粉红色晨光中，她只能看出一个朝山上爬来的身影，不过那气势汹汹的吼叫声无疑是杰姆的。

“要是你再往上爬一步，杰姆·莫里塞——”她喊叫道，“这边笔直下去可是深深的峡谷，要是你再走近一步，我就跳下去！”

杰姆继续往上爬。

“我不是闹着玩的！”菲比朝陡峭的悬崖迈了一步。

杰姆停住了。他已经爬上了山坡的四分之三。“你跑不掉的。”他冲她挥挥拳头，“我不会让你跑掉的。你把那没用的抗英派密探给放走了，你得说说清楚才行！你表姐安妮说的一点没错。你假装对孩子们好，把我们大家都给蒙骗了。我以为，天，我……哦！我真想杀了你！”他又继续朝她攀过来。

“我是认真的。我要跳了！你不用杀我，直接跑到瀑布下面去找我的碎尸好了。我不会让你把我带走的，不会让你和安妮还有你的朋友约瑟夫·赫顿把我吊死在绑过雅弗·奥兰姆的树上。我会死在这里，就现在。”

杰姆再次停下了脚步。菲比只能看到他黑色的身形，毛皮帽遮住了他苍白的脸。

“我知道这是你想要的，”他没有回答，菲比恨恨地说，“你想看到我在那棵树上吊死。你想看到我的脸蛋变青，眼睛突出。那样你就不用去想雅弗·奥兰姆了，也许也不用去想从农场被赶出来的事了。”

“菲比，不是的！我——”

“不许再过来！我要跳了！那样你就不用把我拽回去，让人知道你是多么了不得的英雄了。说真的，你是怎么找到我的，杰姆？”

“你并没有打得很重，”他烦躁地说，“我跟踪你来着。菲比，我——”

“行了，别说了。”菲比深吸了一口气。就在杰姆出现以前，当她靠在岩石上为自己的成功满心欢喜时，她还想到了一些事情，心里生出一种谅解。这会儿她觉得自己要死的话，希望杰姆能够了解一切。

“从小到大，”她说道，“我从来没有为了自己想做什么就去做什么。我可怜的爸爸——他精通拉丁语和希腊语——要不是每天晚上我把晚饭端到他的鼻子底下，他每天都得饿肚子。我爱吉迪恩，所以我听他的话。我听从安妮的吩咐，因为我觉得她就是我想成为的那种人。我是多么想和她一样啊！吉迪恩说我是他的好脾气的小耗子，那是因为要是他说太阳是从河里升起来的，我也相信他。安妮觉得太阳是为她而升的，我不该挡着她的道，我就傻傻地以为事情就该这样。愚蠢，这个词用在我身上够合适的。还有别的词呢，懦弱，笨头笨脑。可是，你知道，杰姆，我觉得吉迪恩说的没错，我觉得自己的脾气也许真的很好。我打定主意跟着你的家人和雷切尔姨妈，不仅仅是因为害怕独自留在森林里——老天爷晓得我可真吓坏了——还因为雷切尔姨妈需要我；而且我替那些没人关心的孩子感到难过。我了解他们的感受，要是泰比·塞耶这小家伙还活着，而我也能活下去，那我上哪里都会带上她的。”

菲比顿了顿。她低头看着杰姆。太阳正在他的脑袋后方升起，所以她依然看不见他的脸。她能看清的只是他的轮廓，他头上的毛皮帽像围在他脑袋周围的一圈流苏。他身后峰峦叠嶂，初升的太阳宛如熊熊燃烧的火球，把四周的天空映照成玫瑰一般瑰丽的色彩。这清晨的美景令她伤心。

“可是现在，”她哽住了，“可是现在，用不着请人准许，我要到泰比那里去找她了。把人绞死又残忍又可怕，杰姆，我想做这种事的人下辈子得给上帝一个交代。我不是那种人，杰姆，再说我也不想和那种人扯上边，所以我把雅弗·奥兰姆的绳子割断以后逃走了。要是我做了这事必须得死的话，那我今天——现在就死，虽然这是多大的罪孽呵！我十五岁了。埋葬泰比那天我正好满十五岁——我刚才才想到的。够大了。要是你想把我抓回去看我被绞死，那还是看我一头扎进瀑布里好了。你会喜欢看的，你会的。”

“不！”杰姆声嘶力竭地喊道，“不要！菲比，不要跳！我不想……菲比，我答应你，没人会……我……哦！老天爷，别跳！”

“杰姆，我不会和你一起回去的。”他们两个都沉默了一会儿。一阵晨风飒飒掠过松树，和着哗哗的水声，更添凄凉之意。周围再没有别的声响。

最后杰姆开口道：“菲比”，他低沉的声音有些喑哑，听不出他在生气。“菲比，我不愿意……菲比，拜托不要跳。要是你不愿意……我不会叫你和我一起回去的。哦，见鬼，菲比！”他摘下帽子使劲捋着头发，弄得头发像草垛一样根根竖直，“菲比，我回去就说找不到你。可是……”

“为什么，杰姆？”

“为什么？”杰姆疑惑地反问，“为什么？菲比，我从来没有看过别人被绞死，也肯定不会拿你第一个开刀。我不在乎你做了什么，我不想看你被绞死。”他的声音发颤。在愈来愈亮的日光中，菲比看见他把帽子紧紧地扣在胸前，似乎这样才能把它从可怕的境地里拯救出来。她深吸了一口气：“你是说你会放我走了？”

“你一个人孤孤单单要去干什么呢？”

“去做我在尚普兰湖碰到你之前在做的事情。我要往前走。”

“可是你说过你那时是伤心极了，不然不会那样做。”

“可我做了，我还能继续做下去。”

“这样不安全，菲比，对女孩子一个人不安全。”

“对我来说，这比回到打算伤害我的人群里去安全多了。”

“不是每个人都那样。”

“没错，不是每个人。可是你们大家似乎都对赫顿师傅唯唯诺诺的，我不会觉得很安全。杰姆，我和你们这帮难民不是一伙人，因为从来没有人把我从家里赶出来。我父亲为那些赶走你们的人打仗而死，那是你们痛恨的人。我表兄吉迪恩是站在你们这一边的士兵，他也死了。我帮他去送密信，可我不是因为希望你们赢而去做这件事的，我这样做是为了吉迪恩。我把雅弗·奥兰姆放了，这样他就不会被绞死了，可这不是因为我站在他一边，其实我连他支持哪一方都不太清楚，你也一样。你知道吗，杰姆，我不在乎。在奥兰德村我看见邻里们以残忍的行为互相伤害，在我看来这些人和约瑟夫·赫顿或查丽蒂·亚德雷没有区别。杰姆，我不在乎谁最后赢得这场可恶的战争。不管谁赢了，我既不属于你们那一方，也不属于抗英派。我想我不属于任何人。行了，杰姆，回去吧，回到你该去的地方。”

杰姆没有动。他站在那里，手里抓着帽子抬头盯着菲比。“我不能丢下你不管。”他朝她走近一步，“菲比，我不能那样做。再说连巴莱特和乔治也不在你身边。”

“是的，没错。”

“菲比，”——他的声音变得很小，菲比几乎听不见——“要是……要是我和你一起走会不会是个好办法？”

“什么？你说什么？”

她震惊极了，好一会儿说不出话来。她放走了雅弗，他曾经那么暴怒。发生了这么多的事，他怎么还会那样说？她不明白，他不可能那样做的。“不，”她说，“你有你的路，我有我的。”她顿了一下，“杰姆，谢谢你那样说，可你必须马上回去，你得遵守你的承诺。”她转身看着下面的瀑布。阳光刚刚照到飞溅的水花上，瀑布如珊瑚一般熠熠闪光。峡谷的另一边站着一头呼哧呼哧吸气的母鹿。她用不着在这里结束自己的生命了，这让她满心喜悦。她转过头对着杰姆。

“再见，杰姆。愿主保佑你。”她开始沿着峭壁边缘向上攀登。

“菲比！”杰姆的声音充满痛苦，“菲比，不要走。菲比，你属于我们大家。菲比，我在乎你！”

菲比停下脚步再次回过头去：“我也在乎你，杰姆。”然后她继续朝着自己选定的方向攀登，一直到下一个山崖才停下来。她向山下望去，杰姆已经走了。

第十四章



英 军 堡 垒

三个多星期以后的一个早晨，菲比吃力地走到了一条宽阔的河边，这时她完全累垮了。她饥肠辘辘，而且从山间的缝隙处跌了下来，把一条腿割伤了。她精疲力竭，脑子里一片混沌。

在极度疲倦中，她恍惚听到有人惊呼了一声，接着有个男人说：“瞧，那边又有一个快饿死的难民。来帮我们一把，好不好？”

接下来，菲比再也听不见，也感觉不到了。好几天以后——她后来才知道已经过了好几天——她睁开眼睛，发现一双焦虑的灰眼睛正注视着她。那双眼睛惊异地眨了眨，眼角漾起一丝笑意，转向别处。

“她这全是累的，”一个低沉的女声说道，“又没有吃的。这会儿她醒了，凑合着弄碗肉汤让她喝吧。”

另一个声音说道：“行，太太。”

再次醒过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周围一个人影都没有。她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地，不过也没力气想这个。后来她才知道自己

之所以被孤零零地留在小屋里，是因为人们惟恐她患了麻疹、天花或猩红热。她醒过来时并没有觉得时间过了很久，不过看到光线透过对面墙上的小窗上糊着的油乎乎的布照进来，她明白了不是这么回事。她躺在一张窄窄的小床上，小床紧挨着这间独立的原木房子的墙壁。床脚的一头靠墙搭了一个粗糙的壁炉，火光摇曳。

真不错，她心想。她闭上眼睛，听到门上皮制的铰链咿呀作响，门被推开了。她又睁开了眼睛。一个面目和蔼的女人端着盘子走进来。

“啊，早上好。”女人高兴地说。她解下披巾走到床边：“你醒过来了。这会儿别再睡着了，亲爱的，先稍微喝点味道不错的鸡汤吧。瞧你瘦得皮包骨头的，连饿狼都不会吃你。”

菲比顺从地对着递到眼前的圆圆的锡汤匙，张开了嘴巴。她太虚弱了，只喝了三口就喝不下了；不过鸡汤味道如此醇美，香气扑鼻，她刚问了一句能不能把剩下的留到以后喝后，马上又睡着了。

再醒过来时她又是一个人了。暗淡的光线透过窗户、穿过原木之间的缝隙渗进来，与此同时，风雪也渗了进来。炉膛里的柴火阴阴地燃着，噼啪作响，火光暗淡，暖意渐消。菲比躺在厚重的毯子下面瑟瑟发抖。她小心翼翼地用一条胳膊撑起身子，昏昏沉沉的，脑袋似乎有五十磅重。她一点一点撑着坐了起来，慢慢挪到床边，把双脚放到地上。她猛地缩回双脚：床边的地上有一个冰凉的泥水坑，而且她的右脚正在抽搐。她诧异地凝视着这条腿：上面整整齐齐地裹着一条软麻布绷带。她缩回到床上，记起自己从深深的裂缝里摔下来，被一块锐利的岩石割伤了腿。像是回忆起了一场噩梦的片段，她记起了和杰姆分开以后在山边走过

的路程。黑夜与白天似乎没有什么区别，只有一段段的记忆：艰难地走过荒弃的民宅、野猫的尖叫、狼的哀嚎、黑暗中攀爬山坡、周围那些若隐若现的眼睛带来的恐惧感、慢慢地发现山头延展变为平地、她躺下来睡觉的河岸。到最后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在乎了。

那么，我到了这里，我还活着，她想。可这是什么地方呢？

她借着昏暗的光线打量四周，屋子里只有一张床和一个小小的柜子，柜子放在两块厚木板上，以免沾到泥地。柜子被用作床头柜，上面放着她上回醒来时喝过的那碗汤，汤上结了一层薄冰。旁边是她的刀、莫卡辛鞋和叠得整整齐齐的外衣、绑腿，还有她的口袋。不知道她的红披毯到哪里去了。

她回过头打量自己。她身上裹着一件肥大的家织棉布睡衣。她一边茫然地用拇指和食指揉搓着粗糙的布料，一边想，那是那个和蔼的女人的。“也许他们把我当犯人关在这里了。”她说出声来，但她自己的声音却把她吓了一跳。她把被子拉到下巴底下。

没过多久她就搞清楚了。她正在想象自己被拖到一个由摩西·利奇菲尔德、海勒姆·耶西、约瑟夫·赫顿等人组成的军事审判团跟前。有人来敲门了，一个瘦小的土著女人走进来。她打着鹿皮绑腿，穿着鹿皮外衣，身上裹着的红披毯似乎正是菲比用了几个星期的那条。她的黑头发扎成两条辫子挂在脑后。

“早上好。”她用莫霍克语说。菲比也同样回答了她。那女人微笑着说了些别的，菲比一点也听不懂。菲比接不上口，觉得很窘迫，问那个女人是否会讲英语。她急切地解释说自己不是莫霍克人，她只会用莫霍克语讲“早上好”、“晚上好”和其它三个词。她虚弱地指着自已说：“卡哈孔哈——有个莫霍克男孩这么叫我。

我叫菲比，不过彼德·索克说我不像菲比鸟^①，倒像只麻雀。”

“英国人叫我玛丽·玛拉克尔。”那女人微笑着对菲比说，“我和你一样在这场战争中失去了家。我兄弟、我父亲和我丈夫跟着英国人在和泰恩德尼吉打仗。你来得正好，我的姐妹们和我留在堡垒里就是为了帮助到这里来的难民。”

“堡垒？我在堡垒里？这是什么堡垒？”

“黎塞留河上的圣约翰堡啊。”

她就在加拿大！难民们——杰姆、雷切尔姨妈、乔赛亚姨父和安妮——他们就是要到圣约翰堡来的。可是如释重负的感觉很快消失了：他们是不是已经到了？她病了多久？要是他们已经到这里，他们会向司令官汇报雅弗·奥兰姆的事。她获救就是等着被人绞死吗？要是她把吉迪恩的纸条交给司令官，是否会获得赦免？她看看衣服上面放着袋子的那个地方。她走了那么远，经历了那么多事情来送这张纸条，要是安妮或约瑟夫·赫顿已经告了密怎么办？要是最后她没法把纸条送到英军司令手里怎么办？

“我必须去见司令官。”她坐起身子。动作太猛了，她再次头重脚轻地倒了下去。她更加小心地坐起来。“我得马上穿好衣服——我必须去见司令官。”

玛丽·玛拉克尔满脸疑惑：“我觉得你得吃好、养好，这样才会有力气出去见人。”

菲比不想休息，她想马上去见司令官，可是当她把脚伸出床外，又一阵眩晕向她袭来，这下她明白玛丽·玛拉克尔说得没错。自己如此虚弱，她的眼里涌出泪水。

“求求你，”她伸出手抓住正要离开的玛丽·玛拉克尔的裙子

^①菲比（Phoebe），亦是鸟名，指产于北美的东菲比霸鹟。

说道，“你有没有听说过一群从佛蒙特州来的亲英派人？”

“有好些呢。”

“有没有一位雷切尔·罗宾森太太，或……一位詹姆斯·莫里塞？”

玛丽·玛拉克尔摇摇头。“我没有听说过这几个名字，最近这两天也没碰上过新的难民，就除了你。”她笑了笑。“你等着。”玛丽·玛拉克尔又冲她笑笑，轻手轻脚地离开了房间。

菲比等了大约十或十五分钟，可在她看来似乎有几个钟头那么长。随后进来的不是玛丽·玛拉克尔，而是那个灰眼睛、面容和善的女人，就是给她汤喝的那个。她自称叫莉齐·奥尼尔，丈夫是一位英国军士。

“想见司令官，是不是？”她疑惑地看着菲比，“你不会告诉我说你是国王的侦察兵吧？现在国王的部队里征收女兵了吗？”她笑起来。

菲比不知道说什么好。不管这个女人看来多么和蔼可亲，她还是不知道能不能把真相告诉她。“不，不是，可是……有个侦察兵。他死了。”

“哦，是这样子。是呵，这帮人死了不少，是的。我会尽力帮忙，只怕你见不到鲍威尔将军。他忙得要命，交换战俘，还要应付那些难民。”

莉齐·奥尼尔走到床边，弯下身子把毯子掖到菲比下巴底下，拍拍她的脸颊走出去了。不过菲比根本没留意她走了。鲍威尔将军，莉齐·奥尼尔说。吉迪恩的纸条正是要交给鲍威尔将军的。他当然会见她。那是给他的纸条啊。

门猛地开了，带进一阵风来，玛丽·玛拉克尔回来了，她带来了一碗玉米面粥、一盆水和一小片肥皂。她打断了菲比的思路。

菲比吃了几汤匙的粥，叹了口气把汤匙放下了。

“要是你饿得要命，千万不要吃太多。”听着玛丽·玛拉克尔的话，看她的眼神，菲比明白自己真的曾经奄奄一息，她明白了自己为何如此虚弱。玛丽把那盆水端到床头让她打了一点儿肥皂洗了手。

又过了一天，她能长时间下床用玛丽·玛拉克尔给她拿来的尿壶了，她让莉齐·奥尼尔换下绷带，在受伤的腿上重新涂上药膏。第二天早上，她努力吃完了碗里的玉米粥，稍后又喝完了一整杯的鸡汤。那天她摇摇晃晃地起来，坐到火炉旁。她坐在玛丽给她的一条长凳上，尽可能近地靠着那微弱的火苗。她洗了脸、双手、脖子和耳朵。她是多么渴望能呆在一间暖洋洋的屋子里，熊熊燃烧的火堆前有一大浴盆的热水啊，还有干净的衣服。她的衣服污迹斑斑、破烂不堪，装饰在外衣以及绑腿上的流苏几乎已经看不见了；脏物和汗水厚厚地凝结起来，再也看不出来它们是用鹿皮做的，而且它们现在大得像是她的睡袍。她把脚套进莫卡辛鞋里，它们几乎只剩下鞋头和用披毯碎片充塞着的一点鞋底了。她记起自己曾经坐在一根倒下的原木上，用刀子割下一片披毯，拿它盖住莫卡辛鞋底上的洞。

虽然身体虚弱，菲比还是不放过任何机会恳求玛丽或莉齐·奥尼尔让她去见鲍威尔将军。终于，那天下午莉齐·奥尼尔进来时身边跟了一个更年轻一点的女人，这是一个苗条漂亮的女人。她的一头金发藏在干净的白色头罩里，头罩外面戴了一顶无边女帽，肩上披了一件绿色羊毛披风。她脱下披风，摘下帽子放到床上，朝菲比走过来，她的举止就像雷切尔姨妈一样安静干练。想到这些，菲比觉得喉咙发干。

“这位是萨拉·舍伍德太太，菲比。她的先生贾斯特斯·舍伍

德上尉是将军的侦察兵顾问。他太太能确保他收到你的纸条。”

“哦，不行！”菲比叫道。然后她看到那女人震惊的表情，才记得礼仪，于是向她行了个屈膝礼，当然裹着绑腿这样做让她觉得很傻，而且这样的礼仪也太古老了。“我不是故意粗鲁无理，但是，夫人，我能不能去见鲍威尔将军？”她恳求道，“因为我有很特别的密信要交给他。”

“对不起，将军很少见我们普通老百姓。我丈夫会保证完成你的使命的。”

“但是我必须见到他！”

“亲爱的孩子，”舍伍德太太不耐烦地把一缕头发塞进头罩里，“恐怕鲍威尔将军真的不会见你。我过来看你是因为知道你每天——不，每个小时都恳求要见他。这是不可能的。你最好拜托一个他会见着的人来做这件事。那人就是我丈夫。亲英派士兵舍伍德上尉的职责就是把难民和侦察兵区别开来。”

菲比还是犹豫不决。舍伍德上尉能够确保吉迪恩的纸条最后到达鲍威尔将军手上吗？他能保护她躲开愤怒的约瑟夫·赫顿和其他人吗？能让鲍威尔将军相信她不是密探吗？

“来，孩子，”舍伍德太太说，“我不能在这里久留。我有个婴儿留在家里要照看呢。”

菲比看看舍伍德太太，又看看莉齐·奥尼尔。她们俩看她的目光里丝毫没有流露出任何让步。

菲比打定了主意。“那么，让我和您一块儿去吧。”她说。

舍伍德太太皱了皱眉，又点点头。“来，戴上这个。”莉齐·奥尼尔递过来一条羊毛披风。菲比接过来紧紧地裹住双肩，跟在两个女人后面走出了低矮的木门。冬日明亮的阳光直晃她的眼睛，她停下了脚步。

“亲爱的，运气不错。”莉齐·奥尼尔抓住她的手飞快地往前走。

“来吧。”舍伍德太太紧紧地拽着菲比的胳膊，健步穿过用篱笆围起的场地朝西面走去。

菲比呆的小屋坐落在场地的最南头，孤零零的，离堡垒里其它屋子和兵舍大约有200码远，她打心眼里感激舍伍德太太拽着她的胳膊走路。看来这里聚集了许多人、狗、马、手推车和牛车，菲比独自在荒野里走了几个星期，眼前的人看起来真是不少。她打量四周，渴望能看见姨妈或两个小男孩，却又担心面前出现会指着她发难的约瑟夫·赫顿。可是一张熟悉的面孔她都没看见。

堡垒坐落在一条宽阔的河边，和河水之间只隔了一条路。河对岸是一条低低的山脊，菲比看得到上面的屋顶。她朝河的上游和下游看去，土地平整。篱笆圈起的堡垒里，有看来是士兵营地的兵舍，还有屋子、仓库和一个造船所。菲比觉得最北端那座方方正正的大房子是司令官的指挥部。突然她狂热地想要挣脱舍伍德太太的胳膊飞跑过场地；不过这样的念头只是稍瞬即逝，她明白自己如此虚弱，是跑不了那么快的。

萨拉·舍伍德带着菲比穿过大门来到前面的一个村庄，停下来让值勤的士兵检查了自己的身份。在菲比看来这地方忙乱吵闹。她估计这里有三十或四十栋用石头或木板搭建的房子，还有一家商店、一座教堂。这些房子的屋顶很高，上面铺着茅草或鹅卵石，屋沿上扬。烟囱里冒着烟。看起来这里的人们富足愉悦。和菲比熟悉的荒野里的宿营地比起来，这里并没有大多少，但是她觉得人们聚集在这里的时间更长些。

“二十年前，圣约翰村住的都是法国人，后来我们和他们打仗赢了他们，”舍伍德太太说，“现在这里住的英国人和法国人一样多了。我们家的房子在那里，瞧，就在教堂那边。”

教堂只有几步之遥。菲比急切地想要走到那里，让舍伍德上尉明白她必须去见鲍威尔将军，可她累得拖不动腿，而且恐怕得停下来才行。

舍伍德太太停了一下。“是呵，你其实都不应该起床，真的。要是你不是那么坚决我是不会让你下床的。”她的口气带着埋怨。

菲比直起身体努力走得更快一点。一两分钟后，她们来到一幢小石头房子的庭院里，一个穿着马裤和衬衫的瘦高男人正伏在一个锯木架上，把一根厚木条的后部锯下来。

“贾斯特斯，”舍伍德太太说，“这位是菲比·奥考特，那个在河对岸发现的半死不活的年轻姑娘。就是她一睁开眼睛就缠着玛丽·玛拉克尔和莉齐·奥尼尔说要去见鲍威尔将军。她甚至不愿意把纸条交给我再带给你，不过我已经说服她了，她相信你是适宜的转交者。我听莉齐·奥尼尔说这是一个死去的士兵留下的密信。行了，让她自己来说吧。菲比，这是我丈夫，女皇皇家巡逻队的贾斯特斯·舍伍德上尉。”

菲比凝视着上尉彬彬有礼却又困惑不解的脸。她的脑子似乎突然停滞不动了。过了这么久，经历了这么多的事情以后，这个时刻终于来临了，终于可以把吉迪恩的纸条交到合适的人手里了。她只会瞪着眼睛，不着边际地想，他的眼睛和杰姆一样蔚蓝。“舍伍德上尉，”她终于低声开口说道。

“没错。”他笑了，转身向着妻子，“我觉得这孩子需要坐下来喝点茶，吃点东西。来，奥考特小姐。我妻子说得没错。所有交给鲍威尔将军的信件都得先经过我。吃点东西，然后告诉我你的故事。我想这点时间你总能等待的。”贾斯特斯说话的腔调好像人们总能听从他似的。

菲比此时才感到晕晕乎乎，饥肠辘辘，可她吃不下，她一秒

钟也不能等了。她坐在小房子前边屋子里火炉旁的长椅一隅，舍伍德上尉在她对面的梯式靠背椅上坐下。

菲比探身坐着，从袖子里掏出那个现在已经破烂不堪的袋子来。她抖着一只手打开在空心树里面找到的薄纸片递给他。她说了自从找到这张纸条以后发生的故事——不过她没有说吉迪恩约会波莉·格兰赛姆的事。她尽可能简单地讲述了自己如何翻山越岭，怎么碰到杰姆，怎么发现泰孔德罗加堡空无一人，以及如何和亲英派的难民们一起赶路。然后，她牢牢地盯着自己紧扣在一起的双手，讲了雅弗·奥兰姆如何被捕，自己又是如何放了他以后逃走的。等她讲完了，她闭上眼睛往后靠去。她感到——不是看见——萨拉·舍伍德坐到自己身边。

“你受苦了，”她温柔地说道，“不过在这里大家都是朋友。”

“哦，可是”，菲比艰难地咽了一口口水，“还有别的。我父亲是个抗英派。他……两年以前他在波士顿的一场战役中死了。我总是想起他。我知道他认为自己所做的事是正确的——我因此而爱他。他拥护的信仰的确让我觉得耻辱。这不是我的——我想——不是我的信仰，可是……我想你们不会把我这样的人当作朋友的。”

萨拉伸出一条胳膊抱住她：“贾斯特斯以前曾经是伊桑·艾伦^①手下格林山兄弟会的成员，就是那帮格林山兄弟会现在以自由的名义从我们亲英派手里抢了那么多东西给佛蒙特的共和党人。他改变了立场。不过贾斯特斯的叔叔是狂热的抗英派，而伊桑·艾伦的亲兄弟是众所周知的亲英派。沃尔布利杰一家，除了伊莱贾之外，全是抗英派。伊莱贾和我们站在一起。国王在美洲的殖民地全是这副样子。我们像一群好争斗的羊一样互相抵触。”

^① Ethan Allen: 伊桑·爱伦 (1738-1789)，美国独立战争时格林山兄弟会首领，曾率领佛蒙特武装会攻克英军泰孔德罗加要塞 (Fort Ticonderoga)。

“那时，”她长叹了一口气，“我们以为这场战乱捱不过几个月，然后我们就可以回家和邻里们友好相处了。现在看来仗不会很快打完，而且，要是抗英派赢了，我们也许再也回不了家了。只有主知道我们会落得怎样的下场。”

舍伍德上尉走过来拉起菲比的手。“我认识你们家的吉迪恩·罗宾森，”他告诉她，“我很难过。”

“哦，是吗？”菲比凝视着他那双充满爱怜的眼睛，“他……他……？”她的喉咙似乎被泪水噎住了，发不出声来。

“他是个好士兵。”

他们谁也没有再说话。但是菲比忍不住心想，要是贾斯特斯·舍伍德知道了吉迪恩本该朝尚普兰湖方向走，结果却回到几英里之外的奥兰德村，他会不会继续认为吉迪恩是个好兵。

“好了，”萨拉·舍伍德说，“要知道你现在不该再像森林里的野孩子那样了。你得洗个澡，好好地吃顿饭，把绑腿松了穿上长袍。”

“首先，”贾斯特斯·舍伍德说，“我想这位小姐一定很高兴知道我们接到报告说，和她一起行走的朋友们都安然无恙，他们已经到达圣劳伦斯河上的索列尔堡。”

菲比忘了浑身疲软无力，跳起来问道：“雷切尔姨妈？杰姆——我姨妈在那里吗？安妮呢？——他们……？”

“农夫赫顿显然认为你是个危险的抗英派密探。”上尉继续说道，“我把这事向鲍威尔将军汇报了，不过我和他一致认为，一个年轻姑娘放走了一个英俊的小伙子并不说明她就是密探。”

“嘿，我不是！”

“我同意，”上尉附和道，“再说，和农夫赫顿一起来的人也不全这样想。一个叫莫里塞的年轻人为了维护你似乎打算和所有的新来者干上一架。”

“哦，”菲比说，“难道杰姆真的……”她住了口，心里忽然充满喜悦。

“你是个让人吃惊的姑娘，菲比·奥考特”，舍伍德上尉微笑着说，“要是你是我手下的士兵，我一定会为了你如此勇敢地替死去的战友执行任务而提升你的。不过我没法那样做，所以我要尽全力找出这个穷地方所有的一切让你吃好，穿暖，然后把你送上最早一班前往索列尔堡的车。难民家庭都在索列尔堡等着仗打完，你会和你的家人呆在一起。

“我会向鲍威尔将军汇报你的历险过程，以及你在完成你表兄留下的任务时表现出来的勇气。我会把你忠心耿耿带来的纸条交给他。”他再次抓住菲比的手摇了摇，穿上衣服出门了。

菲比坐到椅子上，突然意识到自己无比疲倦。她的旅程由空心树开始，现在终于抵达终点。她为吉迪恩做了她想做的事情。她现在明白她也是在为自己、为父亲和他珍视的一切——忠诚、信任、信守诺言——做这件事。她从文弱的、书呆子气的父亲身上学到了那么多东西！她还感到，讲了放走雅弗·奥兰姆的事情以后，她不再感到恐慌，因为舍伍德夫妻并没有指责她；但是就算他们说她做得不对，她还是相信，若是时光倒转，她也依然会割断绑住他的绳索。

接下来的几个钟头真是美妙极了。萨拉·舍伍德在前屋照看两周大的婴儿，一个年轻女佣把一个马口铁大浴盆搬进厨房，放在火光熊熊的大火炉前。她在浴盆里倒满热气腾腾的水，又在外边拉了一道帘子。她给了菲比一块布，一块大肥皂，菲比使劲擦洗着，洗尽身上和头上积累了两个月的污垢。看着洗完后的水，她心想，要是舍伍德一家有心在洗澡水里面种上卷心菜，它们一定会长得又浓密又壮实。自从那天晚上她逃离营地以后，这是她

第一次冒出这么轻松的念头。

萨拉·舍伍德给了她一件内衣和一件旧羊毛长袍。她告诉菲比这衣服原先是蓝色的，洗了很多次以后变成了像五子雀翅膀一样柔和的灰蓝色。衣服曾经和百里香放在一起，散发出百里香的芬芳。

她听从萨拉·舍伍德的命令坐到温暖的厨房中央的一张杉木桌旁，吃了一顿有烤肉、土豆以及泡菜的饭。她觉得自己从来没有这样满怀感激地在吃饭前念过祈祷词。

第十五章



你会等吗？

菲比从尚普利的急流出发前往圣劳伦斯河上的索列尔堡，在她看来这段旅程，几乎跟度假一般。从圣约翰堡到尚普利的十二英里路程中，她乘坐在一个士兵骑的马的后鞍上，这段路并没有引起她的兴趣；但是坐在平底船上溯黎塞留河而上却很开心。

这是晴朗的十二月的一天。天空蔚蓝无云。几只小鸟儿扇着翅膀在岸边高耸的光秃秃的阔叶树枝间飞翔。风很冷，但是菲比觉得暖洋洋的。萨拉·舍伍德给了她一件旧的然而依然管用的连裹头巾的棕色羊毛斗篷，让她披在外衣和绑腿外。她还把内衣和蓝色长袍也给了菲比，但是菲比想穿凯特斯塞恩的衣服。她把衣服洗干净以后花了好多时间缝补好，因为它们就好像彼德·索克和他的家人给她做的护身符一样。因此，虽然她满怀感激地接受了长袍，可还是不顾萨拉·舍伍德的反对穿上了鹿皮衣服。玛丽·玛拉克尔给她做了一双新的莫卡辛鞋。

这会儿，斗篷把菲比裹得暖洋洋的，头巾包住她的脸。她站

在船的扶手边，满心喜悦地凝视着身边的世界，懒洋洋地想着自己不必再绷着神经去留意危险的信号了。她没有留意去听士兵们的谈话。黎塞留河缓缓地流过这片低地，很美，只是，她心想，还没有她的康涅狄格河美。在高高的山丘之间奔流的康涅狄格河。河水现在已经开始结冰了，只留出一条刚够船只通过的水道。船长说再冷上几天，整个冬季这条河就封住了。

他告诉她，人们在这条河沿岸安家已经很久了，又指给她看两岸俨然已成规模的法国人的村庄。烟囱里冒着青烟，越过水面，她清晰地听到磨房的水车咿咿呀呀，雪橇的铃声叮叮当当，马儿嘶鸣，牛儿低哞，还有人们的说话声。她不知道在这里生活会是什么样子。人们祖祖辈辈生活在这里，森林被砍伐得无影无踪，土地被常年耕作，每年春天农夫们把新一轮的庄稼种下。她看见冰冻的大地上有前一个夏季留下的玉米茬子。

她想到了住在村子里的那些以土地为生的法国人，他们被打败了，现在只好效忠于大洋彼岸的英国国王，一个不懂他们语言的国王。忠诚。这个词惹了那么那么多的麻烦。忠诚。人们怎么对一个他们不认识的、住在遥远国度的国王表示忠诚呢？即便他用的语言和他们一样。对正确的事情表示忠诚，对你认识和关爱的人们表示忠诚难道不是更重要吗？你不认识的某人对你同样不认识的人做了一些可恨的事，于是便杀害他们或憎恨他们，这样做有什么意义呢？父亲出于对自由的坚强信念而战死在波士顿，而吉迪恩则为英国国王而死，为此她都哀伤不已。她为黛博拉·威廉姆斯被赶出家门、为雷切尔姨妈和乔赛亚姨父、为杰姆的父亲替皇家约克人出征而生死未卜、为泰比·塞耶感到难过。

“我跟杰姆说的没错，”她狠狠地对自己低语道，“真的没错。我不在乎，我没法在乎谁赢这场战争。”不过她明白自己在乎战争

中的难民，那些和她一起跋涉了好几周的难民。他们都躲过了劫难了吗？他们会不会看不起她？杰姆会吗？尽管舍伍德上尉跟她说了那些事，杰姆自己也在瀑布旁的小山坡上说过那些话。她确信雷切尔姨妈永远不会遗弃她，虽然乔赛亚姨父现在神经错乱了，可他也不会遗弃她。她没去想安妮。

她的思绪回到在船边卷起滔滔浪花的河上。已经是午后了。船已经接近索列尔堡，就在那里黎塞留河汇入圣劳伦斯河。大河在阳光下熠熠闪光，风和汹涌的河水把冰块挟带到岸上，远远看去正是菲比想象中堡垒的样子。

“这一定有海洋那么大。”菲比惊喜地凝视着这一片宽阔的水域，当她听到有人回应时才意识到自己说出了声。

“不是这里，小姐，”一个士兵走过来站在她身边，“往东北去河会变得更宽，再往上到魁北克它就变咸了，更像海洋。在那里风呼呼地刮过高高的松树，河岸到处是石头，看起来壮观极了。”

他的声音充满向往，菲比转过头仔细打量他。这是个瘦瘦的年轻人，长了一头麦秆色的头发。他的穿着和她在圣约翰堡见过的许多年轻人一样，补缀过的深蓝色制服外套和破烂的亚麻布绑腿，绑腿早先似乎是浅黄色的，现在成了难以形容的棕褐色。

“你是打海边来的吗？”她问道。

“是的。我来自缅因州，为了回到那里，我愿意拿出三年的性命和一头壮实的牛犊。”

“你为什么不回去呢？”

士兵叹了口气，垂下肩膀。

“对不起，”菲比急切地把手放在他的胳膊上，“我只是不明白是什么原因把这么多的男人和男孩推进战争中。我真的不懂。”

士兵又叹了口气。“我想对于我来说，是因为那帮暴徒脱光了

老奥巴代亚·汉克斯的衣服，在他身上涂了厚厚一层滚烫的沥青，让他在鸡毛堆里打滚，然后逼着他沿篱笆绕圈，直到他尖叫起来为止。他什么也没做，只不过说他们是一帮流氓无赖罢了。我气炸了，痛打了比利·皮尔斯一顿，不过打个喷嚏的时间，这帮家伙就全来找我了。我马上离开了那里。本打算在林子里躲上一段时间以后回家，可是实在是气坏了，于是我沿着圣劳伦斯河前进，一路走到了加拿大三条河这里的英国人领地，”他用低沉哀伤的语气结束道，“就加入了他们。”

“那么你现在憎恶这么做了。”

“唔，我不知道这有什么用。我参加过约翰尼先生的部队，和舍伍德上尉、彼德斯上校以及女皇皇家部队的人一起打过仗，我见过的事情比老奥巴代亚·汉克斯遭受的还要糟。我没看到的是……我不相信我们能离开这个鬼地方回家，从而让我们稍微好过一点。对不起，小姐。”

“以前我兄弟丹和我一打架，都由我妈解决。她会让我们去擦前窗，一个在这边，一个在那边。我们宁可牺牲牙齿砸碎玻璃来干上一架，不过我妈火起来可不是闹着玩的。于是只好擦啊擦啊，渐渐地我们会觉得自己很傻，就笑起来了。唔，也许这里也需要我妈来分派我们擦玻璃。”

菲比脑海里突然蹦出这样的画面：鲍威尔将军、舍伍德上尉、约瑟夫·赫顿以及另外上千个人在一块无比巨大的玻璃窗的一边排成一行，玻璃窗的另一边是同样数量的气冲冲的抗英派将军、士兵以及“自由之子”们，大家一起擦玻璃。她格格地笑了起来。

士兵咧嘴笑笑。“恐怕这法子行不通。不管怎么说，我们已经到了这里。船靠岸之前我还要干些杂活儿。祝您好运，小姐。”

“再见。谢谢你陪我，让我开心。我叫菲比·奥考特，从佛蒙

特的康涅狄格河那里来。要是……要是你告诉我你的名字，祈祷的时候我会为你祝福。”她不好意思地说。

士兵冲她笑笑，突然他看起来非常年轻：“好吧，菲比·奥考特小姐，多谢您的好意。我叫本·拉金。”他抓起她的手使劲握了握，“等我到了索列尔，我会来看你过得怎么样。”

要去面对索列尔堡和以前的同伴让菲比觉得不安，本·拉金那个擦窗的故事和他的微笑让她稍感释然，她好奇地看着这个战争时期也许会成为她家的堡垒。

索列尔堡在黎塞留河的西岸，就在那里黎塞留河和圣劳伦斯河交汇。要不是索列尔堡两面冲着河，它和圣约翰堡并无二致，只是更大些。这里似乎有更多的谷仓、房子和兵舍，造船所也更大些。不过这地方和菲比刚刚离开的地方像极了，菲比几乎希望看到过去两个礼拜在圣约翰堡常常见到的那些面孔。可以说，她见到了。这里有士兵穿着各式的制服，有人绑着绷带，有人拄着拐杖。这里的难民脸上一样是茫然的神情，就好像孩子离开了母亲，被放在不熟悉的环境里。菲比用斗篷紧紧裹住身体，胳膊底下掖着一包衣服，鼓足勇气走下船跳板，朝场地西头那栋看起来像是堡垒总部的大房子走去。在她的衣袖里小心地藏藏着写在厚实的官方信笺上的信，信是那天早晨贾斯特斯·舍伍德交到她手上的，她感觉得到纸张簌簌作响。

正当她穿越人群、牛和马朝前走的时候，听到有人在喊她的名字。她猛地转身，是杰姆。高高瘦瘦的他冲她奔过来，微红的头发在脑后飞扬。刹那之间，他伸出手臂抱住她，把她举了起来。他把她抱得紧紧的，她都喘不过气来了。他吻遍她的脸颊，她的眼睛，她的鼻子，然后又抱住她，把她放到地上，却不让她离开。

“菲比，哦，菲比！”他浑身颤抖，声音嘶哑，“我以为……

我以为……哦，菲比！”他的脸上满是泪水。他再次紧紧地抱住她，直到她叫出声来。他松开双臂：“哦，上帝！菲比，我以为你已经死了。”

“我……我没有。”菲比紧紧而又迅速地抱住他的腰。她又快乐又尴尬，突然不知怎么办才好。从来没有一个男孩吻过她，甚至从来没有人向她表示过这样的感情。杰姆往后退了几步，忙着用袖子擦擦眼睛。

“我很好，杰姆，”她一边气喘吁吁地说着，一边试图掩饰自己混乱的思绪，“以前不好，因为我受了伤，差点饿死，不过那时我到了圣约翰堡——不，不是那样，我快到圣约翰堡了，几个士兵发现了我，后来玛丽·玛拉克尔和莉齐·奥尼尔照顾我，舍伍德太太和舍伍德上尉——她给了我一件长袍，可我不想穿，因为彼德的妹妹给了我这些衣服。后来我还是穿了。我很怕到这儿来，不过船上一个叫本·拉金的好心肠士兵讲了擦玻璃的故事，可把我逗乐了——”

“哇啊！”杰姆冲她咧嘴笑着。他抽出手臂把她推开，双臂垂在身体两侧。他的脸红红的，双手插在外衣口袋里：“你在说什么啊，菲比？”

“我不知道。”她开始笑起来。杰姆开始笑起来。他们互相看看，又看别的地方。他们找到了对方，再次欢乐地笑了。终于他们不再笑了，也不再不好意思了。菲比再次听到周围的声音，注意到人们来来往往，还听到一匹马在嘶鸣。

“杰姆，”她犹疑地顿了顿，为可能会听到的事情感到害怕，“大家都好吗？大家都平平安安地到了这里吗？”

杰姆的微笑消失了。“不是所有的人，”他叹了口气，“菲比，你的乔赛亚姨父一直走到了这里，但是几天以后他死了。你姨妈

说他实在是太累了。安妮非常伤心。”

乔赛亚姨父。他一直是家里那个模糊的影子，安静，好学，有点儿脆弱。菲比想到他死在离家遥远的地方，死在远离他热爱的书本和工作的地方，泪水涌了出来。她记得有一次雷切尔姨妈说过，乔赛亚姨父永远不能离开康涅狄格。现在他走了。

杰姆接过她的衣物包裹，两人一起穿过厚实的雪地朝紧靠着南面围墙的原木营舍走去。杰姆说来自佛蒙特和纽约的难民们就住在那里。

“我们大家只能住在一个房间里，”他抱怨道，“不过比我们来得更晚的人只能住帐篷。”他指指场地的西头，那里支了六个帐篷。“屋子很快会搭起来，只是将军不知道拿我们这么多人怎么办，”他继续说道，“人已经很多了，每天还有新的人来。我们不知道拿自己怎么办。我妈说要是大家都往这个英国人统治的国家里挤，事情会变得更糟。唔，我们已经来了，不过我听说蒙特利尔的豪狄蒙德总督认为我们当中有抗英派密探，所以他打算在圣劳伦斯河对岸一个叫亚马奇彻的地方建一个亲英派集中营。这样我们就能远离抗英派的地盘，不会受到伤害了。”

“为什么会有密探？这个全是难民的加拿大集中营里怎么会有密探？”

“这里的人不全是难民，还有士兵。这里本来是个堡垒。圣劳伦斯河那边的亚马奇彻才是你们难民呆的地方。”

菲比思量着他说的话。她停下脚步面对着他。“你们难民？”她说，“你说‘你们难民’是什么意思？你也是难民啊。”

“菲比，有件事我要告诉你。”杰姆抓住她的手，他看看她，又把眼睛转开了。“我参军了。”

“参军？”

“菲比，我告诉过你的。我们从尚普兰湖出发去找我妈的路上我跟你说过。我说过我渴望参军。”

“没错，可是……”

“我想我妈在这里不会有事，我不在没关系。再说我以为你再也不会回来了。”他深深地吸了口气，“不管怎么样，我已经决定了。”他不安地看着她。过了很长时间他问道：“你没有什么要说的吗？”

“没。”她能说什么？她甚至不能思考了。

他皱起眉头看着她，欲言又止，然后叹了口气向前走。

营房里面正如杰姆所说的那样，是一个很大的房间，大约二十英尺长，宽约略是长度的一半。这不过是一个加了盖的营地，菲比心想。不过没有一个营地会这么烟熏火燎的，不会这样充斥着由没有洗过的衣服、没有洗过澡的人、腐烂的食物和长期积存的烟尘散发出来的气味。装在屋中各个角落的火炉没能提供热量，倒是大量的烟雾更增添了恶臭。新鲜空气是透过原木之间的缝隙、门缝以及装在门两侧的窗户里渗进来的。

菲比一边打量着四周，一边用头巾掩住鼻子。烟雾中她看到所有那些她害怕再次相逢的人们。但是现在恐惧感已经消失了，完全消失了。她很高兴，甚至在看见约瑟夫·赫顿那张暴戾的脸震惊地对着她时，她也很开心。

赫顿师傅还没来得及开口，贝特西·帕克已经瞧见她了。她朝菲比冲过来，菲比一把把她抱了起来。越过贝特西的脑袋她看见乔那·亚德雷冲她咧着嘴笑，他的怀里抱着乔治。菲比的眼睛湿了。

“看见你真高兴，乔那，”她激动地微笑着，“还有乔治。”

“是的，小姐，”他放下猫，拄着双拐一瘸一拐地朝她走过来。

他伸出双手，菲比紧紧地握在手里。“来。”她说。她用一条胳膊抱着贝特西·帕克，一边跟着杰姆，一边是乔那，朝角落走去。雷切尔姨妈正站起来朝她走来。

“等等，菲比·奥考特小姐，”约瑟夫·赫顿猛地把乔那推到一边，男孩差点摔倒。他揪住菲比的手臂，把她拽了过来。贝特西哭了起来。

“你比那帮该死的抗英派士兵还要歹毒，居然这么欢天喜地地到这里来，当我们不知道你都干了些什么似的！你是个叛徒，是密探，我们这些老实人不愿意和你呆在一起。我们但愿 you 被关起来，就像其他那些密探一样。我一定要看着你被关起来！”

杰姆抓住约瑟夫·赫顿的肩膀。“放开她。”他愤怒地说。

菲比把贝特西放在地上，挣脱了赫顿师傅的手，然后伸出自己的手。

“你好，赫顿师傅。”

“用不着问候我！”他吼道。

屋子里一片肃静。人们朝发出声音的方向走来。贝特西抓着菲比的腿。乔那抓着她的手。杰姆搂着她。菲比的记忆闪回到自己来到前一个营地时的那个夜晚，当时安妮冲着她大喊大叫。那时她孤孤单单的。现在她不是一个人了。

“赫顿师傅，”她说，“我不是密探，也不是叛徒。我带着圣约翰堡的鲍威尔将军写的信，信上说这里是我该来的地方，我要在这里呆到战争结束为止。他知道我做的一切。他并不希望我被关起来。”

“我们知道的事情，将军未必知道，再说我又没见过那封信。”

菲比从袖子里掏出那封信递给他。

“这么暗我看不清，”他气哼哼地说，“来，露西，你眼睛比我

好，你来念。”

露西·赫顿走过来站在她丈夫身旁。她不安地朝菲比笑笑。菲比也冲她笑笑，把信交给她。露西念着贾斯特斯·舍伍德请鲍威尔将军写的信，信里表扬了菲比在完成吉迪恩·罗宾森军士托付的任务时表现出来的勇气和毅力。信的结尾希望索列尔堡的长官在必要时给予她“援助和庇护”。落款是“圣约翰堡，陆军准将沃森·鲍威尔将军，司令官。”

露西念完以后把信还给了菲比。“给，孩子，”她平静地说，“你得把这个交给司令官。”

约瑟夫·赫顿似乎有点发怯。他往房间各处扫视了一圈，希望有人支持他，但是每个人都冷冷地瞪着他，连查丽蒂·亚德雷也不例外。“哼！”他说，“不管有没有信，我还是怀疑。”

“好了。”伯莎·安德森发话了，“不管别人怎么说，我一直认为你是个好女孩。我一直相信可以托你来照看贝特西或已经死掉的可怜的小泰比·塞耶。我本人很高兴看到你安然无恙地回到我们身边。”

“过来看看你姨妈，坐下来告诉我们你走了多远。”伯莎·安德森停下来歇口气的当儿，佩吉·莫里塞开口了。

“谢谢。”菲比感激地朝杰姆的母亲笑笑。乔那还是牵着她的手，贝特西还是抱着她的腿，杰姆站在身旁，一只手挽着她的胳膊。就这样，她朝雷切尔姨妈站着的地方走去。两个小男孩拿着一套粗劣的木头士兵玩具坐在地板玩，此时他们张大嘴巴仰头瞪着她。

“对不起，雷切尔姨妈。”她能够想到的话就只有这些。

雷切尔姨妈什么也没说。她把菲比拥进怀里。等她们分开以后，雷切尔姨妈伸出手把菲比脸上柔软的褐发拢到后面。“你还是

穿着莫霍克朋友的衣服。”她说。

菲比含着泪水笑了。她看看杰姆手上的衣物包。“我有一件长袍。”她说。雷切尔姨妈也笑了。“那么，”她说，“你的任务完成了。”菲比相信雷切尔姨妈理解她为什么放走雅弗·奥兰姆。

安妮用菲比想不到的细小平静的声音问道：“菲比，将军说的‘吉迪恩的纸条’是什么意思？”

菲比看着安妮；她看着雷切尔姨妈、看着杰姆、看着聚拢过来的人们，那些原先以为她是叛徒，现在她要与之共同生活几个月，甚至几年的人们。接着她在火炉旁的长凳上坐下，给他们讲述在空心树里发现的纸条的故事。“我恨他们，”她说，“我恨那些绞死了吉迪恩的人，我想……我想……”她再次想起了那个阴冷可怕的早晨。泪水哗哗地流下脸庞，她说不出话来。她深吸了口气继续说：“我很害怕，可我要为吉迪恩做这件事，因为我爱他，因为他那么忠诚。除了为他做这最后一件事，我还能怎样表明我对他的忠诚呢？还因为，安妮，因为你说我是个抗英派，是我犯的错。所以我去做了。我带上纸条，按吉迪恩以前的嘱咐沿着小溪走。”

菲比讲到乔治、讲到巴莱特、讲到彼德·索克和他的母亲以及妹妹、讲到她如何遇到杰姆，却发现泰孔德罗加堡空无一人，没法交出吉迪恩的纸条。没有人动一动或发出声音来。

“所以我跟着杰姆走，遇上了你们。我想眼前我最好找到堡垒的司令官，把我的信交给他，看他要我怎么做。我想我现在也算是难民了。”贝特西在听她讲故事时一直把手搁在她腿上，她轻轻地把它挪开，站起来要走。杰姆一直专注地看着她，她想和他说话，告诉他为什么当他们俩一起穿越森林的时候她没能把自己的故事讲给他听，但是她不知道怎么说才好。

她出门才几步就听到背后传来一声低低的叫声，她停下脚步转过身。是安妮，杰姆紧跟在她身后。安妮没有穿披风来抵御寒气，她脸色憔悴，紫色的眼睛里带着菲比看不懂的神情。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安妮这样问不是指责，她是真的不明白。在她身后，杰姆躲进了暗淡的光影里。两个女孩都没有留意他走了。

“我没法说。你那么生气。你以为那是我的过错。我没办法和你谈。你希望看到我被绞死。我怕你。”

“吉迪恩的纸条里有没有……有没有提到你的名字？”

“没有，没有，没提到。上面写着谁要是找到了这张纸条就交给伊莱亚斯·布兰特或——”

“可他是我哥哥啊。我本应该……本应该由我去送，本应该由我带上你。”

“安妮，我……”菲比怔住了。自从她发现那张小小的用丝绸包裹的纸条和吉迪恩的便条之后，她从没想过也许可以和安妮一起翻越那些高山；她也从没想过安妮想要什么，安妮会有怎样的感受。所有一切弄得她身心交瘁，她想到的只有自己的感受，自己的恐惧。实际上，她突然意识到，她从来没有考虑过安妮的想法和感受。她一直对安妮怀有敬畏之心。可是吉迪恩是安妮的哥哥，要是她把纸条的事告诉安妮，也许事情就会全然不同。

她觉得脸上发烧，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她伸出手又缩了回来。“对……对不起，”她低声说，“我本来应该告诉你，可你那么……哦，我本来应该告诉你！对不起！”

安妮浑身颤抖地抓住菲比的手：“我……呃……我……”她说不下去了。她泪眼汪汪地注视着菲比。“我说了那些可怕的话，我小气，刻薄，”她低声说，“而且……而且……我想我没有勇气和

你一起走。我不行，我想我做不了你做的事。”

“我也做不了。”菲比说。

安妮困惑地皱了皱眉头：“可你已经做了。”

“要是我有时间先想一想的话，我就做不了。是的，我做不了。我并不勇敢，你知道的。你总是这样说我。”

“要是我说过你不勇敢，那么我说错了。想想看，我曾经吹牛说会跟着某个当兵的走。我走不了。我想你一直都知道我不行，是吗？”

“不，我一直以为你什么都敢做。”

“其实那是你。”

她们在渐渐加深的夜色中并肩站着。天已经开始下雪了，风愈刮愈烈。场地那头传来的人们的谈话声闷闷的，她们两人看来孤立无助。安妮用菲比得费力才能听清的声音说：“对不起，菲比。”

“没关系，”菲比说道，她知道现在没事了，她心里硬邦邦的部分已经变得柔软起来。

“我们还是朋友，菲比，就像从前那样。”

“是的，”菲比说。可她不相信她们还会像以前那样。她和安妮是一家人，可是是朋友吗？她们是否真的做过朋友？现在又如何？发生了这么多事，变化这么多。她变了，安妮也变了。她无法和安妮讲这些，尤其是现在，她们彼此深深地伤害了对方，忧伤隔开了她们。然而当安妮怯怯地问她能否和菲比一起去司令官的营帐时，菲比还是说：“当然了。”她等安妮穿上斗篷，一起手挽手在寂静的雪地上向前走去。

天亮时分风停了，雪不再下，天色明亮，寒意袭人。菲比站在营房门外。他们要她和罗宾森一家以及其他难民们住在一起。她戴着头巾，斗篷紧紧地裹着身体，宁可冒着严寒来躲避屋里的

恶臭。她悲哀地想着，不知是否还能重见心爱的康涅狄格河以及那些山丘？战争结束以后还能回到家乡吗？那些难民能回去吗？他们的家园是否依然存在？

雪地上传来嘎扎嘎扎的脚步声，打断了她的愁思。她抬头看见杰姆从河边朝她走来，肩上扛着火枪，背上背了东西。

“菲比。”他叫道。

“哎。”

“呃……”他的声音低下来。

菲比等啊，等啊。“什么，杰姆？”

“菲比？”他盯着她看的样子让她开始觉得不安。“和我一起去码头边走走吧！”他握住她的手，两人一起走了。四下里只有他们的脚踩在松松的积雪上发出的声音。他们来到了码头，人们正忙着把小船上的积冰砸碎，准备溯圣劳伦斯河而上，前往蒙特利尔。

“我看这是今年冬天最后一趟了。”有人开心地说。杰姆点点头。

“我要乘那艘船走了。”他告诉菲比。

“我想大概就是这样。”

“我知道你心里会怎么想。可我必须去打仗，这是我要做的事情。”

“你跟你妈妈和珍宁来到这里，吃的苦还不够，是不是？”菲比看着他那个倔强的下巴，他的蓝眼睛闪着坚定的光芒，几乎变成了绿色，说什么都无法阻止他了。“你妈妈知道吗？”

“知道。菲比，你会想我吗？”

她不想回答这个问题。她害怕想念杰姆。她已经失去了太多的亲人。她不想让他知道，晨光中他站在山边的身影让她明白了他对她的关爱，正是因为记得这些，她才能坚持走完到黎塞留河

的路程。不过她看他的眼神一定流露了她的心事。

“你会的！”他叫了一声，然后他用非常平静的语气说，“菲比，我想向你求婚。就在眼前，我愿意留下来陪你——可是菲比，我的祖国陷入了战争，你知道我不能不走。”

是的，她明白。他们想去打仗的意愿无比强烈。她叫她父亲去打仗了吗？她叫吉迪恩去打仗了吗？她奋力摇摇头，把蓄满眼眶的泪水摇落。

杰姆把火枪放到地上，抓住她的肩膀。“我们没有结婚，菲比，”他说道，“可是不管你要不要我，我都会想着你，哪怕我不在这里。不过要是仗打完了……菲比，要是仗打完了，要是我完完整整地回来……菲比，你会不会等着我，看我是不是完完整整地回来？”

菲比瞪着他。他在向她求婚。

“我想我没权力叫你等我，”杰姆说，“可我希望你会等。也许不需要很长时间。豪^①将军和康华里^②将军的部队形势良好，很快他们就会消灭那帮抗英派。不过我想你也许不……”

“杰姆——”

“你用不着说，”他飞快地打断她，“忘了我说的话好了。你为了你所爱的表兄这么辛苦地走了大半个世界，我本来没资格问你的。我……呃……菲比，要是我能带上你的祝福走，我就很知足了。”

“杰姆——”

“你甚至不必——”

①William Howe (1729-1814): 豪，北美英军总司令 (1776-1778)，在邦克山、布兰迪恩、日耳曼诸战役中获胜，但未能消灭华盛顿的部队，遂辞职返英。

②Charles Cornwallis (1738-1805): 康华里，英国将军，美国独立战争中的英军司令，在约克郡围城战役中战败投降。

“别说了，杰姆！别告诉我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你问了个问题，现在我来回答你。没错，杰姆。我会为你祝福。我还能做什么呢？而且——杰姆，我愿意等你。”最后一句话她说得非常轻，杰姆只好叫她再说一遍。

“是的，杰姆，”菲比响亮而清晰地说道，“我会等你打完仗回来，因为……因为我爱你。我爱你，杰姆，真的。”

他们站在清冷的晨光里凝视着对方。在菲比的眼里，杰姆突然成了一个陌生人，可是同时他看起来又是世上最亲近的人。她爱他，她告诉了他。

小船的汽笛高声轰鸣，打破了沉寂。

“我得走了，”杰姆说。他把菲比拉到身边，迅速而又笨拙地吻了她的嘴唇。“我也爱你。”他低声说。他朝船的方向走去，又掉过头来，他们彼此羞涩地看着对方。忽然菲比踮起脚尖，伸出双手捧住他的脸，全心全意地吻他。她用胳膊紧紧地环住他，似乎永远都不愿意放他走。杰姆也用手臂抱紧她，最后他终于沉默着放开了手。他拿起枪大步走向小船。

菲比强咽下哽在喉咙口的呜咽。“上帝保佑你平安归来，杰姆·莫里塞！”她在他身后喊道。

他没有回头，但举起胳膊示意他听到了。菲比知道他没有勇气回头。她看着他上了船，看他的脸冲着西面。她看着当班的士兵将船驶离码头。她站在那里，风把她的深棕色发辫吹来吹去，泪水凝结在她的脸上，而小船终于消失在河流尽头。

她的旅程结束了。吉迪恩的纸条已经交到指定的人的手里，包括那写成密码的纸片。贾斯特斯·舍伍德告诉她，上面写的是部队的行动以及抗英派的军事策略，不过他并不能讲太多，但是第二天他和将军一起呆了好几个钟头，舍伍德家里也有许多军官

进进出出。好些人过来表扬她。她完成了自己要做的事情，她的冲动之举带来的麻烦已经解决了。逝者已矣。不管将来会怎样，她都不会再害怕。她再也不是惟安妮是从的小表妹了，也不再是吉迪恩的棕色小耗子、彼德·索克的灰色小鸟儿。她做回了她自己：菲比·奥考特，一个完整的人，等杰姆·莫里塞打完仗回来，她会嫁给他。



尾 声

1784 年初秋一个温暖的下午，在安大略湖靠近南岸的一个岛屿上，菲比·奥考特坐在佩吉·莫里塞和查尔斯·莫里塞家的原木屋子门前纺着羊毛。一只橙色大猫蜷在她的脚旁。

停战条约正式签署才一年，但美国独立战争结束已经有三年了。英国人输了，人们并不欢迎国王那些忠诚的支持者回到美国的老家。他们的土地和财产被没收了，生命受到威胁。

于是国王颁布法令说把英属北美的土地分给亲英派。土地是从新斯科舍省的密克马克人、马利斯特人和加拿大的米瑟索格族人手中买来的。国王的莫霍克盟友失去了在纽约州莫霍克山谷的土地，却在加拿大分到了大片田产。每个亲英派平民家庭都按人口分到了土地，而士兵的土地则视军衔和家庭人口而定。杰姆·莫里塞的父亲查尔斯曾是驻纽约的国王皇家军团的一名中士，他分到了 300 英亩地：其中 200 英亩来自他的军衔，50 英亩归属他妻子佩吉名下，还有 50 英亩是他女儿珍宁的。

新的殖民地从蒙特利尔西面的圣劳伦斯河开始，沿渥太华扩展，西面顺着安大略湖北岸和湖中的岛屿直抵上游乡村，直到尼亚加拉河。莫里塞家的土地在安大略湖近岸的一个岛屿上，新近成为“皇家督察员”的贾斯特斯·舍伍德说，这片土地适宜做“肥沃丰饶的牧场”。

1784 年春天，亲英派难民在索列尔和亚马彻驰的难民营驻扎了多年以后，走陆路来到远在蒙特利尔以西的拉钦地方的湍滩，再从那里乘坐小舟前往新的家园。他们一共有 3000 人，像一支满怀希望的小型舰队，唱着歌谣把小船划到岸边。

五月里一个明朗的早晨，紫罗兰和延龄草把树林点缀得色彩缤纷，蓝知更鸟和燕雀啾啾啼唱，到处洋溢着春天的气息，一群难民站在安大略湖岩石嶙峋的岸边，从督察员的帽子里抽取决定他们地产的纸条。在魁北克总督看来，用抓阄来分配土地是最公正的办法。帽子里盛着标有数字的纸条，人们走上去从帽子里抽出一张，看自己的地是哪一块。莫里塞一家抽完以后，发现他们拥有了岛屿东南端的 300 英亩土地，离新近成为他们自己地盘的乡村有 60 英里，可以安全地渡湖抵达岛上。

邻居都是和佩吉·莫里塞一起度过战争岁月的人。伯莎·安德森、她儿子约翰尼和贝特西·帕克都在。伯莎的丈夫塞普蒂默斯在与西姆克陆军上校交战时牺牲了，不过约翰尼现在已经十三岁，从年龄和体力看，已经可以帮助母亲砍树搭房了。贝特西和他一样大，约翰尼会做的事她全能做，还会做饭、纺线、织布。

露西和丈夫约瑟夫·赫顿、艾比盖尔和丈夫杰斯罗——他在康涅狄格州西姆斯伯利矿井监狱呆了数月，又和巴特勒^①的巡逻兵

^①Benjamin Franklin Butler, (1818-1893), 巴特勒，美国政治家，当过律师，内战时任联邦军将领，战后任美国众议员，1882 年当选为马萨诸塞州州长。

部队打了六年仗，奇迹般地活下来了，他们的孩子塞姆和阿诺德，这些人的土地靠着莫里塞家的，沿湖岸绵延十英里。查丽蒂·亚德雷和乔那·亚德雷（他还带着乔治，现在那只猫已经有十五岁了）离他们只有几英里远——老阿伦·亚德雷前年在索列尔死了。玛吉丽·伯瑟和托马斯·伯瑟和他们的五个孩子就住在不远处。他们的小儿子齐克已经八岁，在路上出生的汤姆六岁。彼德·索克和他的家人住在二十五英里以外的莫霍克人居留地。彼德到索列尔堡来过一次，看菲比是不是还活着，战争结束以后他又来过，并把住处告诉了菲比。

在那些艰难的日子一起穿越荒野的家庭中，只有罗宾森一家没有在安大略湖的岛上住下来。就在一年以前，安妮嫁给一位英国士兵去了英国。五年前，雷切尔姨妈和索列尔村的一位法国寡妇布朗热夫人成了知己，她决定和她住在一起。她告诉菲比：“孩子们已经把这里当成了自己的家。他们说的法语和英语一样多。我不想再让他们搬来搬去了。”

菲比绝对不愿意离开雷切尔姨妈和孩子们，但是和安妮道别几乎让她觉得松了口气。这些年来，她们在难民营一直相处得还可以。菲比原以为安妮也许会改变，但她想错了。安妮一直以自我为中心，并且满脑子浪漫的想法。看着安妮去伦敦过一种不可能像她想象的那样风光的生活，菲比心里觉得很悲哀。她嫁的军士比利·华森很英俊，可他只是个军士，不是安妮梦想中那种会给她丝绸、缎子和钻石扣环的人。不过，菲比把这些疑虑深藏在心里，她拥抱了表姐，以祈祷和祝福为她送行。

菲比不愿意和雷切尔姨妈一起呆在索列尔。她也不想回家，尽管她想过因为父亲是抗英派，他们也许会允许她回去。只是在汉诺威或奥兰德村再也不会会有家的感觉了。她的朋友在这里，在

加拿大，现在这里就是她的家，于是她决定到安大略湖的乡间和杰姆的父母生活在一起。

杰姆还没有从战场上回来。他的母亲、父亲和珍宁哀悼了他的死亡。朋友们也都表示了哀悼，但是菲比没有。她不相信他已经死了。“他会回来的，你们会看到的。”她充满信心地说，“他要我等着他。我会等的。”

人们的窃窃私语，她全听到了。“可怜的人。”他们说，“她要一辈子等啊，等啊，等啊，为别人的孩子纺纱织衣。”当菲比拒绝了那个愿意娶她为妻的“好心肠下士本·拉金”时，他们悲哀地摇着头；当她收拾了换洗的外套和内衣以及除身上穿着的衣物之外的所有东西时，他们为她感到伤心绝望。（鹿皮绑腿和外套早已破成丝缕，已经填了营房墙壁上的缝隙。）她的朋友有的决定留在黎塞留河边，有的决定向西到尼亚加拉河去。她和他们道别。她答应经常跟雷切尔和孩子们联络，然后就去了莫里塞的家。她带上了雷切尔从奥兰德村带来的箱子，那个属于她祖母的箱子。“这样你就一直带着我们的东西了。”雷切尔姨妈说。

那个秋日的午后，菲比坐在暖洋洋的太阳下一边纺着线，一边想着这些事。她听着鸟儿和乌鸦的叫声。每一阵风都带来野蔷薇果的芳香，让她欢喜。

“喏，”她说，“你快可以织布了。”她吃吃地笑了。“菲比·奥考特，你真以为那卷羊毛是在说它很高兴？你在想什么呢，居然这样自言自语？你……？”她的声音越来越轻，踏板上的脚放慢了速度，她的手离开了纺锭。她意识到有人在看她。

她抬头看见一个男人站在空地的边缘。是个年轻人，没戴帽子，褐红色的头发扎在脑后，蓄着红胡子的脸憔悴不堪，除了一双蓝色的眼睛，他的脸上就只有骨头了。他穿着带流苏的鹿皮绑

腿和衬衣，肩上挎着一枝火枪，手中拄着一根拐杖。他一声不吭，在感觉无比漫长的时间里，他一动没有动。然后，他扬起一条眉毛，一个嘴角向上弯起来。

菲比呼了口气。“杰姆。”她说。

“我完整地回来了，菲比，只是左腿有点瘸了。我做了战俘。他们刚刚放了我。你等了吗？”

“我又有了一只猫。是乔治的小猫。不过没熊了，杰姆。”

“那么好啊，我想我们三个最好找个地方安房子。”杰姆从树旁走过来。

菲比颤栗着深吸了一口气。她咧着嘴冲他笑。她把脚放回踏板，手放回纺锭。“这下子，”她说，“你得等着我——等我把这卷羊毛给你妈妈织好。”

杰姆后退了几步，斜倚在一棵树上说：“我等。”

等穿村走户的传教士同意前来时，菲比和杰姆结了婚。作为士兵，杰姆分到了地，离他父母的土地仅仅几英里远。他和菲比清理了土地，搭建了第一栋木头房子。几年以后他们卖了房子，在岛的西端一个小湾附近买了一块地，那块地是杰姆和小山姆·科利弗一起帮忙在附近小溪旁建磨坊时发现的。除了山姆，还有别人也在小溪旁安了家，像伯莎·安德森的儿子约翰和他的新婚妻子丽迪亚，还有乔那·亚德雷和年轻的汤姆·伯瑟。

“我想把我们的水湾叫做‘山楂湾’，”杰姆对菲比说，“因为这里周围全是山楂树。我爷爷曾经告诉我说这种树代表好运。”

菲比是不用他说的。自从第一次看见水面在春日阳光下熠熠闪光，看到小小的山楂树上白花盛开，她就有了深深的归属感。

“我们在这里会过得很好。”她说，“还有我们的孩子，孩子的孩子。我们会过得很好。这个国家将和平安宁。”



Le Conseil des Arts
du Canada

The Canada Council
for the Arts

Acknowledgements

The publisher and translators of this novel
would like to make their grateful acknowledgements
to the assistance of
the Canada Council for the Arts and
the Department of Foreign Affairs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Canada.
On behalf of the Chinese readership,
they would also like to extend their thanks to
the Government of Canada
for its generous support and ardent commitment to the promotion
of mutual understanding
between the Chinese and Canadian people.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空心树

作者 = (加) 珍妮特 · 伦 (J a n e t L u n n) 著 ; 傅洁莹译

页数 = 1 7 2

S S 号 = 1 2 5 9 0 2 0 6

出版日期 = 2 0 0 1 . 0 6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